

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
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编制单位：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4 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由来.....	1
1.2 项目概况.....	2
1.3 项目特点.....	2
1.4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	3
1.5 分析判定相关情况.....	4
1.6 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影响.....	14
1.7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16
2 总则.....	18
2.1 评价目的.....	18
2.2 评价原则.....	18
2.3 编制依据.....	19
2.4 环境影响识别与评价因子筛选.....	21
2.5 评价标准.....	23
2.6 评价等级.....	27
2.7 评价范围.....	33
2.8 环境保护目标.....	36
3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40
3.1 项目概况.....	40
3.2 工程组成.....	40
3.3 工程方案.....	43
3.4 钻井进度.....	54
3.5 工程占地及取弃土情况.....	54
3.6 总图布置及周边环境状况.....	56
3.7 公用工程.....	58
3.8 钻井物料消耗.....	59
3.9 现有工程污染调查.....	59
3.10 钻井工艺及产污环节.....	65
3.11 污染源项分析.....	67
4 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73
4.1 自然环境状况.....	73
4.2 环境保护目标调查.....	79
4.3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81
4.4 区域环境污染源调查.....	118
5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20
5.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20
5.2 声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21
5.3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22

5.4 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24
5.5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25
5.6 生态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33
5.7 土壤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135
5.8 环境风险分析	138
6 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152
6.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152
6.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152
6.3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153
6.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55
6.5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55
6.6 生态保护减缓措施	157
6.7 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160
6.8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161
6.9“三同时”环保验收一览表	164
7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167
7.1 环境损失费估算	167
7.2 环保投资估算及环境效益分析	167
7.3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结论	169
8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70
8.1 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及人员配备	170
8.2 钻井期间环境管理要求	170
8.3 规章制度	171
8.4 本工程污染源排放清单	172
8.5 施工期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73
8.6 总量控制	174
8.7 排污许可证制度衔接	175
9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75
9.1 建设项目概况	175
9.2 产业政策符合性	176
9.3 选址合理性结论	176
9.4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76
9.5 环境影响分析和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结论	177
9.6 总量控制指标	180
9.7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80
9.8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结论	180
9.9 环境管理与监测结论	181
9.10 综合评价结论	181

1 概述

1.1 项目由来

原油属于国家战略安全物资，特别是近几年随着国际油价的波动，国内需求持续增长，国家对国内石油资源的需求越来越大。随着原油含水率升高和产油量自然递减，大庆油田老区产量呈逐年下降的态势，按照国家的总体要求，大庆油田公司加大了油田老区的开发力度，为大庆油田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在这一总体部署下，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决定在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实施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本工程为老区增产项目，本项目新钻油水井 25 口，其中油井 14 口，水井 4 口，缓钻井 7 口；25 口新钻井中直井 8 口，定向井 17 口，分布在 7 座平台井场及 3 座单井井场，单井完钻井深最大为 1309.7m，单井平均进尺约 1292m，总进尺 32300m，施工期占地性质为耕地（非基本农田）。

本工程开发位于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葡 434 区块。葡 434 区块位于太南油田加密区块内，属于太南油田加密区块滚动开发的一部分，太南油田加密区块现有油水井 93 口，其中油井 71 口，水井 22 口，产能 $2.99 \times 10^4 \text{t/a}$ 。太南油田加密区块于 2013 年 11 月进行了《太南油田加密区块产能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在原大庆市环境保护局获得批复，批复文号庆环审〔2013〕250 号，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了自主验收。

本项目分布在葡 434 区块内进行建设，葡 434 区块设计开发井位 30 口，目前已完钻 5 口，已完钻 5 口分别在《2018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第二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及《2019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评价。大庆市环境保护局分别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及 2019 年 2 月 3 日对 2 个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分别为庆环审[2018]156 号及庆环审[2019]27 号。目前《2018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第二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自主验收，《2019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目前正在组织验收中。

根据《大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本项目位于一般农业发展区及石油用地区，目前区域内为耕地（非基本农田）；根据《大庆市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大庆市划定了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本项目拟钻油水井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同镇、八井子乡，属于市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本项目属于第五项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陆地石油开采 0711”，且本项目拟钻井场位于水土流

失重点治理区，不涉及名录第三条中的除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外的其它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保护区域和对建设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特别敏感的区域，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根据 2017 年 7 月 16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16 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 号）等法律法规，为保证建设项目与环境保护协调发展，从环境保护角度评价建设项目的可行性，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委托湖南葆华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1.2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

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建设地点：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内容：本项目新钻油水井 25 口，其中油井 14 口，水井 4 口，缓钻井 7 口；25 口新钻井中直井 8 口，定向井 17 口，分布在 7 座平台井场及 3 座单井井场，单井完钻井深最大为 1309.7m，单井平均进尺约 1292m，总进尺 32300m，施工期占地性质为耕地（非基本农田）；

投资规模：6813.9 万元人民币；

工作进度：项目计划施工期为 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1 月，2 个钻井队同时施工，每个钻井队在井人数 10 人，单井钻井施工 10d，射孔平均时间按 1d 计，单井总计施工时间约为 11d，共计施工约 143d，施工井场设置营地。

1.3 项目特点

1.3.1 钻井工艺特点

本项目为油田钻井工程，仅涉及施工期，钻井工艺主要包括钻前准备、钻进、录井、测井、固井、射孔完井，本项目不涉及压裂工艺，压裂工艺、地面工程施工及运营期另做环评。

1.3.2 排污特点

(1) 本项目钻井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钻井废水。生活污水排入附近已建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钻井废水排入井场钢制泥浆槽，及

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2) 本项目钻井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扬尘、柴油机废气。施工扬尘采取施工现场洒水抑尘、运输运输车辆及物料加盖防尘布等方式降低扬尘污染；柴油机废气采取施工时使用低标号柴油，调节好柴油机运行工况等措施。

(3) 钻井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主要为重型车辆沿途产生的噪声及钻机振动产生的噪声污染。采取物料及设备运输车辆应选择合理时间和路线，避开居民休息时段；严格限定施工范围，选用噪音低的设备；注意对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合理操作，保证施工机械保持在最佳状态，降低噪声源强度。

(4) 钻井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膨润土等废包装袋、废防渗布、KOH 包装袋、生活垃圾等。废钻井液与钻井废水、钻井岩屑、废射孔液等废弃物暂存于井场泥浆槽中，定期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废包装袋及废防渗布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KOH 包装袋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1.4 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

我单位在接受委托后，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陆地石油天然气开发建设项目》（HJ/T349-2007）等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规范、技术导则及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要求，依次完成以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第一阶段：首先，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规定，确定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技术文件类型为环境影响报告书。

其次，在仔细研究项目钻井设计、开发方案的基础上，进行了初步工程分析，并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实地踏勘和调研，了解项目周围情况。在此基础上，完成环境影响因素识别、评价因子筛选、评价重点和主要环境保护目标确定等工作。通过对项目概况及周围环境敏感性分析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无评价等级；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二级；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B；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一级，环境风险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并以此确定评价范围和评价标准，制定了工作方案。

第二阶段：根据工作方案，针对各环境要素的评价工作等级，调查了评价范围内的环境状况，制定了监测方案。并进行了详细的项目工程分析，在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的

基础上，进行各环境要素的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编制完成各环境要素环境影响分析与评价章节。

第三阶段：通过工程分析、环境影响分析的结果，确定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并对其技术、经济可行性进行论证，进一步完善环保措施，给出污染物排放清单，完成报告的编制。

具体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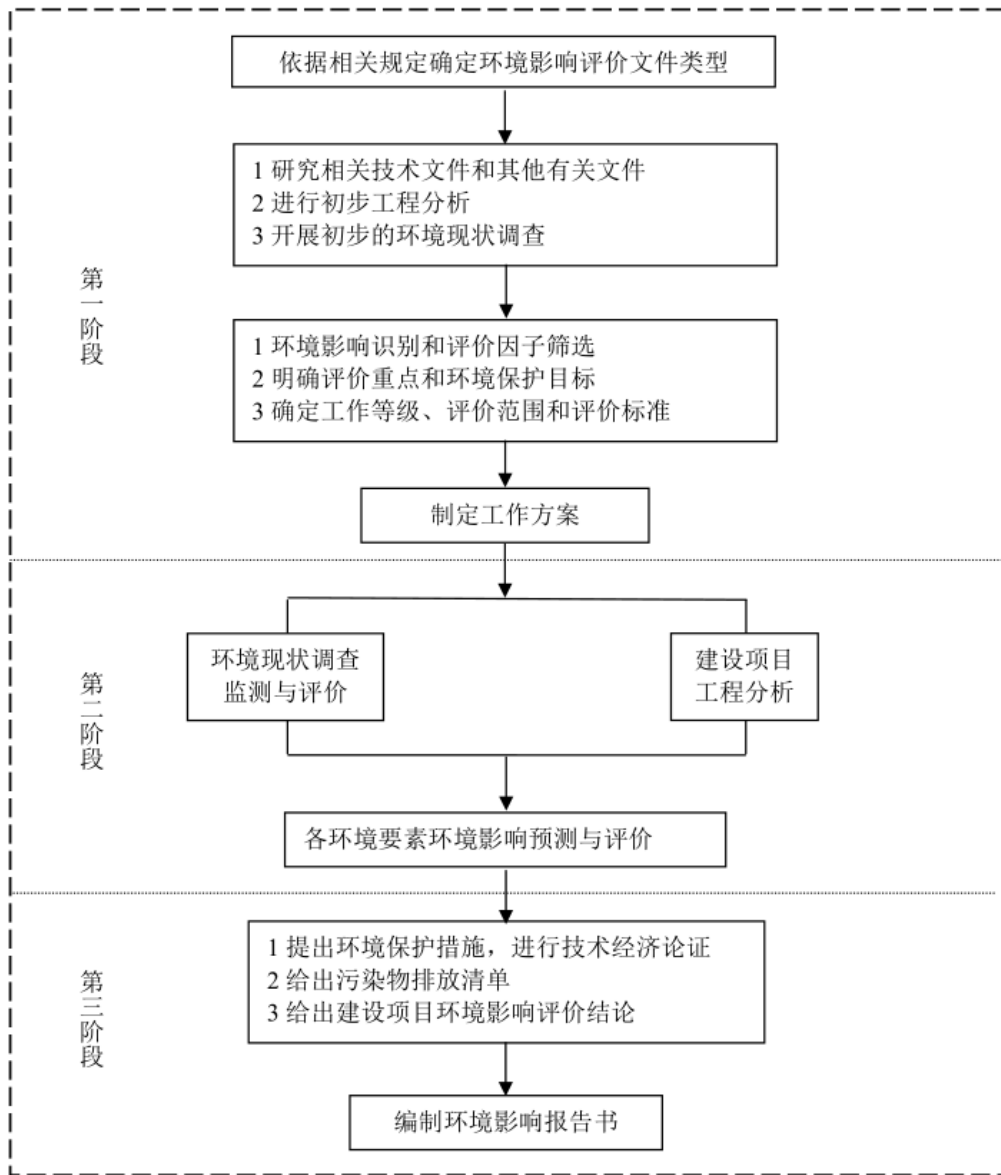


图 1.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图

1.5 分析判定相关情况

1.5.1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石油开采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七、石油、天然气”中“1、常规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采”，因此，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

1.5.2 相关规划、政策符合性分析

1.5.2.1 与《黑龙江省主体功能区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根据《黑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大庆市大同区属于国家级重点开发区域，且项目开发区域不属于限制或禁止开发区，大庆市的功能定位为全国重要的能源、石化、医药和重型装备制造基地，区域性的农产品加工和生物产业基地，东北地区陆路对外开放的重要门户。本项目属于油田开发项目，符合“全国重要的能源、石化、医药和重型装备制造基地”，且第八章第二节能源开发利用中明确：“在大庆及周边地区，加大石油勘探开发力度，实施老油田二次开发工程和三次采油工程，稳定石油产量”。因此，本项目符合《黑龙江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要求。

1.5.2.2 与《黑龙江省生态功能区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黑龙江省生态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位于 I—6—1—2 大庆地区矿业与土壤保持生态功能区。其在大庆市，总面积 5170km²。本项目位于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建成后永久占地面积为 1.591hm²，占地类型为耕地，项目占地面积较小，且运营期油井作业等施工工作均在井场永久占地内进行，不会造成大面积的土地退化，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生态功能产生明显影响，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防沙治沙和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因此本项目符合《黑龙江省生态功能区划》的要求。

1.5.2.3 城镇规划符合性分析

黑龙江省委在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提出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当好标杆旗帜、建设“百年油田”，推进大庆油田常规油气资源抓稳油增气，页岩油、页岩气、致密油气等非常规油气资源抓勘探上产，推进页岩油气开发利用取得突破，老油田实现二次革命。大庆市委在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提出加快体制机制创新，全力推动百年油田建设，支持油田打好“提质增效”攻坚战。支持油田打好“提质增效”攻坚战。全力服务油田产能建设，在环保、安全、自然资源利用等方面简化审批流程、开辟政务“绿色通道”，保障油气资源高质高效开发。

大庆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提出，支持油田加大油气勘探力度，扩大勘探区域，提高探明率，增加石油、天然气后备可采储量。支持油田加强产能

建设,发展精细水驱和三次采油,着力提高采收率,增加天然气产量,稳定油气生产规模。争取国家在大庆建设原油储备基地。积极扩大小油田开发合作。支持油田开拓国外市场。本工程建设就是为稳定油气生产规模,其建设符合该规划纲要。

根据《大庆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中“第五章主城区总体布局规划中第八节工业、仓储用地规划”,石油开采工业:主要在萨尔图周围及萨大路两侧为油田开发带,以石油开采业为主,是大庆油田产能的核心地域,要保证采油“三次加密”的实施,推广新技术手段的应用,加大外围油田勘探和开采力度,建立多元油田开发机制,在油田开采同时应兼顾城市生态环境的建设。本项目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属于外围油田,符合该规划要求。

根据《大庆油田振兴发展纲要(2020版)》,力争到2025年,基本探明页岩油储量30亿吨,累计增加石油探明储量8亿吨,天然气探明储量3500亿立方米;本土原油产量实现3000万吨规模,天然气产量达到70亿立方米以上。本项目为钻井工程,属于产能项目中的一部分,其建设符合大庆油田油振兴发展纲要。

1.5.2.4 《大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根据《大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本项目所在地为一般农业发展区及石油用地区。一般农业发展区的土地综合利用方向为:加强区内耕地保护,改造中低产田,提高土地生产能力,调整农业结构,发展高效农业。依靠区域自然资源,鼓励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农产品种植,积极发展农产品的深加工企业,发展规模型、合作型特色农业;石油用地区的土地综合利用方向为:保证大庆油田生产用地,搞好工矿废弃地复垦,提高节约集约用地水平,增加经济效益。

根据《大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中的要求,对列入国家和省重点建设计划的交通、水利、能源、环保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必须要优先安排,重点保障;本项目为油田开发项目,属于能源附属基本设施建设,服务于国家能源设施重点建设,根据油层地质勘查,项目井位确实无法避让耕地,本项目施工完毕后1年内,对永久占用的耕地给予农民一定的费用补偿,临时占地全部恢复原有植被类型,即临时占用耕地全部恢复。临时占地恢复也可给予农民一定的费用补偿,由农民自行进行土地恢复,在此前提下,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本项目与大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位置关系图见附图1。

1.5.2.5 与《大庆市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年)符合性分析

根据《大庆市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年),大庆市划定了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本项目拟钻井场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同镇及八井子乡,属于市级水

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本项目拟钻井场所处水土保持重点治理区示意图见附图 13。本工程的开发建设与该规划的符合性分析见表 1.5-1。

表 1.5-1 与《大庆市水保规划》符合性一览表

序号	文件要求	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
1	3.3.1.4 工矿区治理中要求“治理措施以植被恢复为主，采用种草、种树绿化方法，治理油田开采和砖厂取土生产等造成的地表植被破坏”。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尽量保护土地资源，不打乱土层，以便植被恢复，临时占用的耕地等质等量复耕。通过上述措施，可以尽快将临时占地的植被恢复至原有水平。	符合
2	3.3.3.3 次生盐渍化防治中要求“建立完善水利排水工程，避免工业污水浸泡农田；生产建设用地破坏植被应及时采取恢复植被措施，避免造成次生盐渍化”。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附近已建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钻井废水排入井场钢制泥浆槽，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均不外排；工程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植被恢复，对永久占地进行适当的人工绿化，降低人为因素导致当地土壤盐碱化的趋势。	符合
3	5.2.2 综合治理措施配置中要求“城市水土保持治理措施，结合生产建设项目类型具体设置措施”。	工程为陆地石油开采类项目，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对临时占地采取植被恢复、耕地复垦、水土保持等措施进行生态恢复。	符合

1.5.2.6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下达<2021 年大庆油田生产建设规划>的通知》（庆油发〔2020〕152 号）中要求，各单位、各部门要按照规划的总体安排部署，落实好油气产量等各项规划目标。油气勘探开发部门要进一步明确任务，突出高效勘探，推进精准开发，加大难采储量有效动用，加快天然气上产，积极做好 2021 年油气生产指标的分解落实工作，确保完成 2021 年各项生产任务目标。

2021 年油气生产指标已分解落实到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本项目属于 2021 年大庆油田生产建设规划的一部分，该项目的开发建设对稳定大庆原油产量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符合 2021 年大庆油田生产建设规划的要求。

1.5.2.7 与《黑龙江省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修正）符合性分析

根据《黑龙江省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修正），“油气勘探开发单位应当对本单位排放污染物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定期监测，掌握污染动态”、“油气勘探开发单位应当制订环境污染突发性事件应急预案”、“油气勘探开发生产作业场地内禁止无关人员进入”、“油气勘探开发单位应当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污染”，本项目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相关内容及各环境要素评价导则要求，制定监测计划，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及现场调查，钻探公司现有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下设《环境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生产场所突发火灾、爆炸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井喷失控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等预案内容，符合条例相关要求。

1.5.2.8 与《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与《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符合性分析见表 1.5-2。

表 1.5-2 建设项目与“通知”符合性分析

序号	文件要求	符合性分析	符合性
1	确定产能建设规模后，原则上不得以勘探名义继续开展单井环评。勘探井转为生产井的，可以纳入区块环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原则上不以单井形式开展环评。	本项目为油田产能建设钻井工程，不为勘探项目，本项目新钻油水井 25 口，分布在 7 座平台井场及 3 座单井井场，不以单井形式开展环评。	符合
2	涉及向地表水体排放污染物的陆地油气开采项目，应当符合国家和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满足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均不外排，不涉及向地表水体排放污染物。	符合
3	涉及废水回注的，应当论证回注的环境可行性，采取切实可行的地下水污染防治和监控措施，不得回注与油气开采无关的废水，严禁造成地下水污染。在相关行业污染控制标准发布前，回注的开采废水应当经处理并符合《碎屑岩油藏注水水质推荐指标及分析方法》（SY/T5329）等相关标准要求后回注，同步采取切实可行措施防治污染。回注目的层应当为地质构造封闭地层，一般应当回注到现役油气藏或枯竭废弃油气藏。	本项目为钻井工程，仅涉及施工期，施工期生活污水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不外排；钻井废水依托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处理后的泥饼满足《废弃钻井液处理规范》（DB23/T693-2000）标准要求后外运至大庆钻探工程公司钻井二公司综合利用垫井场或铺路，压滤水由大庆钻探工程公司运输二公司送往第七采油厂葡二联合站处理满足《大庆油田地面工程建设设计规定》（Q/SYDQ0639-2015）中“含油量≤8mg/L，悬浮固体≤3mg/L 规定后回注油层。	符合
4	通过采取设备密闭、废气有效收集及配套高效末端处理设施等措施，有效控制挥发性有机物和恶臭气体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为钻井工程，不涉及产能地面建设，钻井过程不会产生挥发性有机物和恶臭气体。	符合
5	油气开采产生的废弃油基泥浆、含油钻屑及其他固体废物，应当遵循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固体废物的管理规定进行	本项目钻井施工采用水基泥浆，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项目	符合

	处置。鼓励企业自建含油污泥集中式处理和综合利用设施，提高废弃油基泥浆和含油钻屑及其处理产物的综合利用效率。油气开采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应当按照《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要求评价。	施工产生的危险废物为 KOH 废包装袋，KOH 废包装袋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	
6	施工期应当尽量减少施工占地、缩短施工时间、选择合理施工方式、落实环境敏感区管控要求以及其他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降低生态环境影响。钻井和压裂设备应当优先使用网电、高标准清洁燃油，减少废气排放。	本项目施工期间加强施工管理，减少临时占地，提出可行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项目施工环节均在临时用地内进行，钻井施工柴油机使用低标号柴油，废气产生量较少。	符合
7	油气企业应当加强风险防控，按规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第七采油厂现有《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主要包括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明确、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应急响应、恢复与重建、应急保障与培训、督查与奖惩等内容，该应急预案已进行备案。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已于2020年在大庆市生态环境局备案。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中要求。

1.5.2.9 与《黑龙江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行动方案》（黑环发〔2019〕153号）符合性判定

表 1.5-3 本工程与《黑龙江省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行动方案》相关要求符合性判定

序号	类别	相关要求	本工程符合性
1	加强政策引导	企业采用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排放绩效等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生产工序可不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使用的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低于 10% 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措施。	本工程为石油开采钻井工程，项目施工阶段不涉及油气集输，符合要求。
2	加强设备与场所密闭管理	含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容器、包装袋，高效密封储罐，封闭式储库、料仓等。含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应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罐车等。	
3	推进使用先进生产工艺	通过采用全密闭、连续化、自动化等生产技术，以及高效工艺与设备等，减少工艺过程无	

		组织排放。挥发性有机液体装载优先采用底部装载方式。	
4	加大废水集输系统改造力度	哈尔滨市、大庆市现有重点企业通过采取密闭管道等措施逐步替代地漏、沟、渠、井等敞开放式集输方式。	

1.5.2.10 与《石油天然气开采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保部公告 2012 年第 18 号）符合性判定

根据《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要求，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的 VOCs 污染防治可参照相应的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表 1.5-4 本工程与《石油天然气开采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相关要求符合性

序号	相关要求	本工程符合性
1	到 2015 年末，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均采用清洁生产工艺和技术，工业废水回用率达到 90% 以上，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及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到 100%。	符合。本项目施工期钻井废水回用率 100%，工业固废（废弃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一般固废废包装袋、废防渗布、KOH 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均得到妥善处置。
2	油气田建设应总体规划，优化布局，整体开发，减少占地和油气损失，实现油气和废物的集中收集、处理处置。	符合。本项目为现有区块的改扩建项目，废物处置均依托现有集中处置站场
3	井下作业过程中应配备泄油器、刮油器等。落地原油应及时回收，落地原油回收率应达到 100%。	符合。本项目为钻井工程，不涉及井下作业
4	在井下作业过程中，酸化液和压裂液宜集中配制，酸化残液、压裂残液和返排液应回收利用或进行无害化处置，压裂放喷返排入罐率应达到 100%。酸化、压裂作业和试油（气）过程应采取防喷、地面管线防刺、防漏、防溢等措施。	符合。本项目不涉及压裂及酸化工工艺。
5	在开发过程中，适宜注水开采的油气田，应将采出水处理满足标准后回注。	符合。本项目为钻井工程，不涉及采出水
6	在油气集输过程中，应采用密闭流程，减少烃类气体排放。新、改、扩建油气田油气集输损耗率不高于 0.5%	符合。本项目为钻井工程，本项目不涉及油气集输
7	油气田建设宜布置丛式井组，采用多分支井、水平井、小孔钻井、空气钻井等钻井技术，以减少废物产生和占地。	符合。本项目共新钻 25 口油水井，共形成 7 座平台井和 3 座单井，施工期采用小孔钻井技术。
8	在开发过程中，伴生气应回收利用，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不具备回收利用条件的，应充分燃烧，	符合。本项目为钻井工程，不涉及伴生气的产生及回收。

	伴生气回收利用率应达到 80% 以上；站场放空天然气应充分燃烧。燃烧放空设施应避开鸟类迁徙通道。	
9	应设立地下水水质监测井，加强对油气田地下水水质的监控，防止回注过程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符合。本项目设置了 3 口地下水监测井，定期对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
10	在钻井和井下作业过程中，鼓励污油、污水进入生产流程循环利用，未进入生产流程的污油、污水应采用固液分离、废水处理一体化装置等处理后达标外排。	符合。本项目产生的钻井废水，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处理后的泥饼满足《废弃钻井液处理规范》（DB23/T693-2000）标准要求后外运至大庆钻探工程公司钻井二公司综合利用垫井场或铺路，压滤水由大庆钻探工程公司运输二公司送往第七采油厂葡二联合站处理后回注油层，不外排
12	应回收落地原油，以及原油处理、废水处理产生的油泥（砂）等中的油类物质，含油污泥资源化利用率应达到 90% 以上，残余固体废物应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和危险废物鉴别标准识别，根据识别结果资源化利用或无害化处置。	符合。本项目为钻井工程，不涉及原油处理

1.5.3 与《钻前工程及井场布置技术要求》（SY/T5466-2013）符合性分析

表 1.5-5 项目与《钻前工程及井场布置技术要求》符合性分析

《SY/T5466-2013 钻前工程及井场布置技术要求》	拟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根据自然环境、钻机类型及钻井工艺要求确定钻井设备安放位置。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钻机型号为 ZJ-15/900 型钻机，占地类型主要为耕地，钻井设备已摆放至远离村屯的位置。	符合
井场应避开滑坡、泥石流等不良地质地段，在河滩、河滩地区应避开汛、潮期进行钻前施工。	本项目位于松嫩平原中部，非滑坡、泥石流等不良地质地段。	符合
充分利用地形、节约用地，方便施工。	本工程在井位的选址和布局上根据“地下决定地上，地下顾及地上”的原则，采用占地面积最小的方案，本项目临时占地为 5.425hm ² 。	符合
满足防洪、放喷、防爆、防火、防毒、防冻等安全要求。	项目钻井时安装防喷器，防止井喷事故发生，钻台下面和井口周围严禁堆放杂物和易燃品，机泵房下无积油，井场内严禁吸烟和动用明火，应有明显的防火标志。	符合

有利废弃物回收处理、声光屏蔽等，防治环境污染。	本项目钻井废水和废弃泥浆暂存于井场泥浆罐车中，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不外排，对环境污染极小。	符合
-------------------------	---	----

1.5.4“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5.4.1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根据《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黑政发〔2020〕14号），本项目拟钻 25 口油水井均位于重点管控单元，均不在优先保护单元，本项目与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见表 1.5-6。且本项目施工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水源地保护区、野生动植物保护区及重要湿地分布，本项目选址不在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区域内，因此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本项目与黑龙江省环境管控单元位置关系见附图 2。

表 1.5-6 本项目与分区管控要求符合性分析

环境管控单元	分区管控要求	拟建项目情况	符合性
优先保护单元	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依法禁止或限制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和城镇建设。在功能受损的优先保护单元，优先开展生态保护修复活动，恢复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在生态保护红线区域，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控。	本项目拟建井场均不在优先管控单元。	符合
重点管控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突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按照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优先空间和产业布局，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强化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约束，解决局部生态环境质量不达标、生态环境风险高的问题。	本项目拟钻 25 口油水井均位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仅涉及施工期，施工阶段产生的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治理，可控制污染物排放；废水、固体废物等均不外排，且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恢复，对永久占地进行平整。在环境风险防控方面采取加强施工管理、制定岗位操作规程并定期培训学习、实	符合

		行岗位责任制，及施工单位制定可行的突发环境事件环境应急预案等措施。	
一般管控单元	以生态环境保护与适度开发相结合为主，落实生态环境管控相关要求，重点加强农业、生活等领域污染治理。	本项目拟建井场均不在一般管控单元。	符合

1.5.4.2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本项目开发区域环境空气功能为二类区，根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的监测数据，项目选址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好，尚有容量进行项目建设。通过分析可知，本项目实施后对区域内的大气、声、水和土壤等环境质量影响较小，本项目区域内环境空气质量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内声环境质量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不排放废水，不会对周边地表水库里泡产生影响；本项目在采取措施不会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产生影响，区域地下水质量可以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石油类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本项目永久占地内土壤可以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 2（其他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评价范围内村屯土壤可以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 2（其他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评价范围内耕地土壤可以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农用地土壤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标准。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1.5.4.3 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

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本项目为油田钻井项目，在选址和布局上根据“地下决定地上，地下顾及地上”的原则，采用环境影响最小的布局方案，减少对土地的占用，消耗的水主要用于生活和钻井需要，由于施工期较短，且资源消耗均符合相关设计和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1.5.4.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效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目前本项目选址区域暂无明确的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属于油田钻井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能耗和资源型的产业类型，本项目不属于《黑龙江省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版）限制类、禁止类产业。因此本项目为环境准入允许类别。

1.5.5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本项目选址不在自然保护区、生态功能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无自然保护区和重要湿地分布，不在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主要为村屯和周边的一般耕地。

本项目在井位的选址和布局上根据“地下决定地上，地下顾及地上”的原则，采用占地面积最小、环境影响最小的布局方案，尽量避绕周围环境敏感点，未占用湿地。本项目占地类型为耕地（非基本农田），对占用的耕地按照占一补一原则缴纳补偿费用，并对临时占用的耕地采取生态恢复及补偿措施，把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小。工程建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主要为生态环境影响、大气环境影响、地下水环境影响、地表水影响、土壤影响、声环境影响和固废对周围的环境影响。通过环境影响预测与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建设实施后，通过采取相应的污染控制措施，周围的环境质量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均在可接受的范围，工程选址在环境保护方面较合理。

1.6 关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油田钻井工程，环境影响主要来源于钻井施工期污染物排放造成的环境污

染影响和占地及施工造成的生态影响。根据现状调查，本区块未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等环境敏感区域内，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为评价范围内的农田生态环境、区块周边分布的村屯等。重点关注施工过程的各项污染物产生以及可能发生的风险对区域环境产生的影响、施工过程中产生的生态环境问题以及生态恢复措施。

(1) 环境空气

本项目对空气环境的影响主要是施工活动产生的扬尘、各类工程及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钻井时柴油机排放的大气污染物。施工扬尘采取施工现场洒水抑尘、运输运输车辆及物料加盖防尘布等方式降低扬尘污染，采取措施后施工场界颗粒物可以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柴油机废气采取施工时使用低标号柴油，调节好柴油机运行工况等措施。采取以上措施后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 地表水环境

本项目对地表水环境的影响主要为钻井过程中冲洗钻台、钻具和设备等生产废水以及钻井人员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附近已建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钻井废水排入井场钢制泥浆槽，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采取以上措施后不会对周边地表水体产生影响。

(3) 地下水环境

本工程施工期可能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主要为泥浆槽泄漏、套管破损、柴油罐泄漏等对地下水的影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钻井工程的井场地下水环境分区防渗提出如下措施：柴油罐区、钻井液罐区、发电机房、钢制泥浆槽、KOH 材料房、钻井泵、钻井液材料存放架、钻台等处属于重点防渗区，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满足导则中关于重点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text{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防渗技术要求；钻井液材料房、其他材料房做一般防渗处理，采用 1.5m 厚黏土防渗层，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满足导则中关于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text{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防渗技术要求；井场其他区域属于简单防渗区，采用地面碾压平整进行防渗，满足导则中关于简单防渗区一般地面硬化防渗技术要求。定期对油井的套管情况进行检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在本项目区域上游大草房屯水井（124.82471，46.02208）布设 1 个潜水背景值监测水井，在区域内三门林家屯水井（124.79288，45.99109）、区域下游何大玉屯水井（124.82109，45.96715）各布设 1 口潜水跟踪监测水井，定期对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采取以上措施后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4) 声环境

本工程施工期对声环境的影响主要为重型车辆沿途产生的噪声、钻机振动产生的噪声。采取物料及设备运输车辆应选择合理时间和路线，避开居民休息时段；严格限定施工范围，选用噪音低的设备；注意对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合理操作，保证施工机械保持在最佳状态，降低噪声源强度，施工场界可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标准限值要求。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5) 生态环境

工程建设对生态的影响主要在施工期，施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井场建设等施工活动中施工机械、车辆、人员践踏等对土壤的扰动和植被的破坏。本项目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回填，加强管理，施工期间尽量减少占地，施工结束后对全部的临时占地进行平整翻松，以利于植被自然恢复，井场地表恢复原有地貌，对占用的耕地按照占一补一原则缴纳补偿费用。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边的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6) 固体废物

本工程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废弃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一般固废废包装袋、废防渗布、KOH 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对环境的影响。废钻井液与钻井废水、钻井岩屑、废射孔液等废弃物暂存于井场泥浆槽中，定期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废包装袋及废防渗布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KOH 包装袋属于危险废物，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固体废物处理率 100%，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7) 环境风险

本工程的主要环境风险包括发生井喷、井漏、套管破损、柴油泄漏及 KOH 泄漏等；可诱发风险事故类型包括火灾、爆炸，伴生/次生环境污染事件。采取加强固井质量，防止井喷、井漏，井场柴油罐设置围堰，围堰高度约为 0.4m，柴油罐区地面及围堰做重点防渗处理，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施工井场周围设置截水沟（长 826m×宽 0.5m×深 0.5m），防止钻井废水溢流污染周边地表水体。采取以上措施后可有效防止环境风险的发生。

1.7 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石油、天然气勘探及开采属于鼓励类项目，本工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1.1）的要求，本项目环评进行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开展了公众参与调

查，具体见《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本报告书较为详细地论述了建设项目环境概况、主要环境问题、主要环境影响和拟采取的环保措施。主要结论为：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选址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项目选址合理；项目符合现行产业政策；对产生的污染物采取行之有效的环保措施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表明，公众参与对该项目无反对意见。在确保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并保证其正常运行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2 总则

2.1 评价目的

根据本工程特性及工程所在地的环境特点，确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目的：

(1) 贯彻“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利用”环境管理方针，要求在开发建设活动实施之前预计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与破坏，再据此采取防治对策，做到防患于未然。

(2) 本次环评将在工程分析的基础上，分析论证本项目“三废”排放情况及从环保角度确认工艺过程的先进性，为环境影响预测提供基础数据，并为今后的环境管理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3) 通过对建设地点及周围环境的综合现状调查和现场监测，了解和掌握该地区的环境质量现状及污染现状，并确定环境保护目标。

(4) 采用适当的预测模式，预测和评价工程投产后对该地区的环境影响程度和范围，提出经济上合理，技术上可行的环境保护措施。

(5) 通过对环境、经济的损益分析，论证本工程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性。

(6) 从环境功能规划、环境容量及周围环境敏感保护目标等方面，论证本项目选址的合理性，为项目实现优化选址、合理布局、最佳设计提供科学依据。

2.2 评价原则

突出环境影响评价的源头预防作用，坚持保护和改善环境质量。

(1) 依法评价

贯彻执行我国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政策和规划等，优化项目建设，服务环境管理。

(2) 科学评价

规范环境影响评价方法，科学分析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

(3) 突出重点

根据建设项目的工程内容及其特点，明确与环境要素间的作用效应关系，充分利用符合时效的数据资料及成果，对建设项目主要环境影响予以重点分析和评价。

2.3 编制依据

2.3.1 环境保护相关法律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修订），2018 年 12 月 29 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 年 1 月 1 日；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39 号，2011 年 3 月 1 日）。

2.3.2 环境保护相关法规

-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01)；
- (2) 《土地复垦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92 号，2011.03.05）；
- (3) 《黑龙江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06.28）；
- (4) 《黑龙江省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环境保护条例》（2018.04.26）；
- (5) 《黑龙江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12.27）。

2.3.3 环境保护相关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 号，2013.09.10）；
- (3)《国务院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5〕17 号,2015.04.02)；
- (4) 《国务院关于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6〕31 号，2016.05.28）；
-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发改委 29 号令）；
- (6)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5 号，2021 年 1 月 1 日期施行）；
- (7)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2012.07.03）；
- (8)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 号，

2012.08.07)；

(9)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2019.01.01）；

(10) 《黑龙江省水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黑政发[2016]3 号，2016.01.10）；

(11) 《黑龙江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黑政规〔2018〕19 号，2018.11.17）；

(12) 《黑龙江省土壤污染防治实施方案》（黑政发[2016]46 号，2016.12.30）；

(13) 《大庆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庆政规〔2019〕5 号，2019.03.08）；

(14) 《大庆市加强水污染防治工作实施方案》（庆政办发〔2015〕55 号，2015.12.31）；

(15) 《大庆市土壤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庆政规〔2017〕2 号，2017.03.31）；

(16) 《大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庆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大庆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大庆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的通知》（庆政发〔2019〕11 号）；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 修订），2019 年 8 月 26 日修订，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18)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黑政发〔2020〕14 号，2020.12.16）；

(19) 《大庆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

(20) 《大庆市水土保持规划》（2015~2030 年）。

2.3.4 技术依据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

(7)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8)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9)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陆地石油天然气开发建设项目》（HJ/T349-2007）；

(10)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2017.10.1）；

(1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12)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改；

- (13) 《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HJ884-2018）；
- (14) 《钻前工程及井场布置技术要求》（SY/T5466-2013）。

2.3.5 其它相关依据及支持性文件

- (1) 《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地质设计》；
- (2) 《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布井方案》；
- (3) 《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设计》。

2.4 环境影响识别与评价因子筛选

2.4.1 评价时段

本项目为油田钻井工程，评价时段主要为施工期，包括钻前准备、钻进、录井、测井、固井、射孔完井。

2.4.2 环境影响因素识别

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施工期，根据本项目的排污特点及污染源分析，本项目环境影响因素如下：

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钻井施工过程中施工活动对周围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一种影响是对土壤扰动和自然植被等的破坏，这种影响是比较持久的，在施工完成后的一段时间内仍将存在；另一种是在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排放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这种影响是短暂的，待施工结束后将随之消失。

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结合工程区域的自然环境特征，采用矩阵法对工程建设期间和运营期产生的影响进行识别，具体见表 2.4-1。

表 2.4-1 环境影响因素矩阵识别表

影响因素 环境要素	工程 占地	废气	废水	固体废物	噪声	环境风险
		施工扬尘、 车辆尾气、 柴油机废气	钻 井 废 水、生活 污水	钻井岩屑、废钻井 液、废射孔液、废防 渗布、废包装袋、生 活垃圾	施工机械 噪声、车 辆噪声	井喷、套管破 损、柴油罐泄 露、泥浆槽泄 露
大气环境		-1				-3
地表水			-1			
地下水						-1
声环境					-1	
土壤环境	-1			-1		-1
植被	-1	-1		-1		-1

注：表中“-”表示不利影响，数值大小表示影响程度

从上表可知本工程的主要环境影响表现在地下水环境、生态环境、环境空气、声环

境、环境风险等方面。

2.4.3 评价因子筛选

经过对油田产生污染物排放特点及油田周围环境情况进行分析后，确定本工程评价因子详见表 2.4-2。

表 2.4-2 评价因子表

环境要素	评价类别	评价因子
环境空气	环境现状评价	NO ₂ 、SO ₂ 、O ₃ 、CO、PM ₁₀ 、PM _{2.5} 、非甲烷总烃
	环境影响评价	TSP、SO ₂ 、NO _x 、烟尘、CO、HC
声环境	环境现状评价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A)
	环境影响评价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A)
地下水	地下水现状评价	K ⁺ 、Na ⁺ 、Ca ²⁺ 、Mg ²⁺ 、CO ₃ ²⁻ 、HCO ₃ ⁻ 、Cl ⁻ 、SO ₄ ²⁻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铬(六价)、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石油类
	地下水影响分析	COD (耗氧量)
土壤环境	现状评价	pH、Cd、Hg、As、Pb、Cr (六价)、Cu、Ni、苯、甲苯、乙苯、氯苯、苯乙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氯乙烯、1,2-二氯苯、1,4-二氯苯、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1,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硝基苯、苯胺、2-氯酚、蒽、萘、苯并(a)蒽、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2,3-cd)芘、二苯并(a,h)蒽、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环境影响评价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固体废物	环境影响评价	废弃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一般固废废包装袋、废防渗布、KOH 废包装袋、生活垃圾
环境风险	环境影响评价	井喷、井漏、套管破损、柴油泄漏及 KOH 泄漏对环境的影响
生态环境	现状评价	动物、植被、生物量、土地利用现状
	影响分析	占地影响

2.5 评价标准

2.5.1 环境质量标准

2.5.1.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表 2.5-1 评价区域内各项污染物的浓度限值

污染物名称		TSP	PM ₁₀	PM _{2.5}	SO ₂	NO ₂	CO	O ₃
单位		μg/m ³	μg/m ³	μg/m ³	μg/m ³	μg/m ³	mg/m ³	μg/m ³
(GB3095-2012) 中 二级浓度限值	年平均	200	70	35	60	40	-	
	24 小时平均	300	150	75	150	80	4	
	8 小时平均	-	-	-	-	-	-	160
	1 小时平均	-	-	-	500	200	10	200

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允许浓度参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非甲烷总烃浓度限值。

表 2.5-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单位：mg/m³

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浓度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非甲烷总烃	2.0

2.5.1.2 声环境

本项目开发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开发区域周边村屯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区标准，具体见表 2.5-3。

表 2.5-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 (A)

项 目	昼 间	夜 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55	4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60	50

2.5.1.3 地表水环境

评价区域内地表水体主要为库里泡，根据《大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庆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大庆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大庆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的通知》（庆政发〔2019〕11 号），库里泡主导功能为过渡区，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2.5-4。

表 2.5-4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 (pH 值除外)

项目	pH	COD	BOD ₅	高锰酸盐指数	NH ₃ -N	石油类	总磷	总氮
(GB3838-2002) V 类标准限值	6-9	≤40	≤10	≤15	≤2.0	≤1.0	0.2	2.0

2.5.1.4 土壤环境

本项目拟钻井平台永久占地内土壤评价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基本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2（其他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石油烃筛选值标准，永久占地外村屯内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表1（基本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2（其他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石油烃筛选值标准，具体见表2.5-5。

表 2.5-5 土壤环境执行标准 单位：mg/kg

序号	监测项目	筛选值		标准名称
		第一类用地	第二类用地	
1	As	20	60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基本项目
2	Cd	20	65	
3	Cr（六价）	3.0	5.7	
4	Cu	2000	18000	
5	Pb	400	800	
6	Hg	8	38	
7	Ni	150	900	
8	四氯化碳	0.9	2.8	
9	氯仿	0.3	0.9	
10	氯甲烷	12	37	
11	1,1-二氯乙烷	3	9	
12	1,2-二氯乙烷	0.52	5	
13	1,1-二氯乙烯	12	66	
14	顺-1,2-二氯乙烯	66	596	
15	反-1,2-二氯乙烯	10	54	
16	二氯甲烷	94	616	
17	1,2-二氯丙烷	1	5	
18	1,1,1,2-四氯乙烷	2.6	10	
19	1,1,2,2-四氯乙烷	1.6	6.8	
20	四氯乙烯	11	53	
21	1,1,1-三氯乙烷	701	840	
22	1,1,2-三氯乙烷	0.6	2.8	
23	三氯乙烯	0.7	2.8	
24	1,2,3-三氯丙烷	0.05	0.5	
25	氯乙烯	0.12	0.43	
26	苯	1	4	
27	氯苯	68	270	
28	1,2-二氯苯	560	560	

29	1,4-二氯苯	5.6	20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基本项目
30	乙苯	7.2	28	
31	苯乙烯	1290	1290	
32	甲苯	1200	1200	
33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163	570	
34	邻二甲苯	222	640	
35	硝基苯	34	76	
36	苯胺	92	260	
37	2-氯酚	250	2256	
38	苯并[a]蒽	5.5	15	
39	苯并[a]芘	0.55	1.5	
40	苯并[b]荧蒽	5.5	15	
41	苯并[k]荧蒽	55	151	
42	蒽	490	1293	
43	二苯并[a,h]蒽	0.55	1.5	
44	茚并[1,2,3-cd]芘	5.5	15	
45	萘	25	70	
46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	826	4500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其他项目

本项目开发区域井场周边耕地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基本项目筛选值标准。具体标准详见表 2.5-6。

表 2.5-6 农用地土壤环境执行标准 单位：mg/kg

序号	污染物项目		筛选值
			pH>7.5
1	镉	其它	0.6
2	汞	其它	3.4
3	砷	其它	25
4	铅	其它	170
5	铬	其它	250
6	铜	其它	100
7	镍		190
8	锌		300

2.5.1.5 地下水质量标准

评价区域内地下水质量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 类标准，石油类参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 1 中环境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

表 2.5-7 地下水质量标准

项目	类别	标准	标准来源
pH		6.5~8.5 (无纲量)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中III类标准
氨氮 (mg/L)		≤0.5	
硝酸盐(以 N 计) (mg/L)		≤20	
亚硝酸盐(以 N 计) (mg/L)		≤0.1	
挥发性酚类 (mg/L)		≤0.002	
氰化物 (mg/L)		≤0.05	
砷 (mg/L)		≤0.05	
汞 (mg/L)		≤0.001	
铬(六价) (mg/L)		≤0.05	
总硬度 (mg/L)		≤450	
铅 (mg/L)		≤0.05	
氟化物 (mg/L)		≤1.0	
镉 (mg/L)		≤0.01	
铁 (mg/L)		≤0.3	
锰 (mg/L)		≤0.1	
铜 (mg/L)		≤1.0	
镍 (mg/L)		≤0.05	
锌 (mg/L)		≤1.0	
钠 (mg/L)		≤20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000	
耗氧量 (mg/L)		≤3.0	
硫酸盐 (mg/L)		≤250	
氯化物 (mg/L)		≤250	
总大肠菌群 (CFU/100mL)		≤3.0	
菌落总数 (CFU/mL)		≤100	
石油类 (mg/L)		≤0.0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 1 中环境 质量标准基本项目标准限值

注：石油类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类（均为 0.05mg/L）标准执行。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8.4.1.1“对于不属于 GB/T14848 水质指标的评价因子，可参照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标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将源头水、国家自然保护区的地表水划分为 I 类，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划为 II 类、集中式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划为 III 类，本项目区域地下水主要功能为生活饮用水，本项目石油类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 类（为 0.05mg/L）标准执行类标准执行。

2.5.2 污染物排放标准

2.5.2.1 废气

项目施工期扬尘（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见表 2.5-8。

表 2.5-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本项目属于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执行《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8-2020），油气集中处理站、涉及凝析油或天然气凝液的天然气处理厂、储油库边界非甲烷总烃浓度不应超过 4.0mg/m³。

2.5.2.2 噪声

项目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见表 2.5-9。

表 2.5-9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主要噪声源	噪声限值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	70	55

2.5.2.3 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 II 类场标准。施工期产生 KOH 包装袋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要求。

2.6 评价等级

2.6.1 环境空气

根据对本项目的性质和环境要素分析可知，本工程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车辆尾气及柴油机废气，其污染随着施工的开始随即消失。本工程仅针对钻井施工期进行评价，不划定大气环境评价等级。

2.6.2 地表水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规定，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按照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

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其分级是根据排放方式和废水排放量划定排放等级。

直接排放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分为一级、二级和三级 A，根据废水排放量、水污染物污染当量数确定；间接排放建设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 B。

地表水环境评价等级判据见表 2.6-1。

本项目产生的钻井废水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生活污水依托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均不外排，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中关于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分级要求，建设项目生产工艺中有废水产生，但作为回水利用，不排放到外环境的，按三级 B 评价，因此本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

表 2.6-1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分级判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 (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 或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A	直接排放	Q<200 且W<6000
三级B	间接排放	—

注 1：水污染物当量数等于该污染物的年排放量除以该污染物的污染当量值（见附录 A），计算排放污染物的污染物当量数，应区分第一类水污染物和其他类水污染物，统计第一类污染物当量数总和，然后与其他类污染物按照污染物当量数从大到小排序，取最大当量数作为建设项目评价等级确定的依据。

注 2：废水排放量按行业排放标准中规定的废水种类统计，没有相关行业排放标准的通过工程分析合理确定，应统计含热量大的冷却水的排放量，可不统计间接冷却水、循环水以及其他含污染物极少的清净下水的排放量。

注 3：厂区存在堆积物（露天堆放的原料、燃料、废渣等以及垃圾堆放场）、降尘污染的，应将初期雨污水纳入废水排放量，相应的主要污染物纳入水污染当量计算。

注 4：建设项目直接排放第一类污染物的，其评价等级为一级；建设项目直接排放的污染物为受纳水体超标因子的，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 5：直接排放受纳水体影响范围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等保护目标时，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 6：建设项目向河流、湖库排放温排水引起受纳水体水温变化超过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且评价范围有水温敏感目标时，评价等级为一级。

注 7：建设项目利用海水作为调节温度介质，排水量≥500 万m³/d，评价等级为一级；排水量<500 万m³/d，评价等级为二级。

注 8：仅涉及清净下水排放的，如其排放水质满足受纳水体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的，评价等级为三级A。

注 9：依托现有排放口，且对外环境未新增排放污染物的直接排放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参照间接排放，定为三级 B。

注 10：建设项目生产工艺中有废水产生，但作为回水利用，不排放到外环境的，按三级B评价。

2.6.3 地下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评价工作等级的划分应依据建设项目行业分类和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进行判定。

2.6.3.1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附录 A，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见表 2.6-2。

表 2.6-2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

行业类别	环评类别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报告书
F		石油、天然气
37	石油开采	I 类

2.6.3.2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

建设项目场地的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可分为敏感、较敏感、不敏感三级，分级原则见表 2.6-3。

表 2.6-3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

敏感程度	地下水环境敏感特征
敏感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在建和规划的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以外的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的其它保护区，如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较敏感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在建和规划的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未划定准保护区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其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特殊地下水资源（如矿泉水、温泉等）保护区以外的分布区等其他未列入上述敏感分级的环境敏感区 ^a 。
不敏感	上述地区之外的其它地区。

注：a“环境敏感区”是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中所界定的涉及地下水的环境敏感区。

经现场详查，本项目评价区内及周边村屯饮用水源以地下水作为供水水源，村屯内水井供水人数均少于 1000 人，均属于分散式供水井，开采层位为承压含水层。

根据《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指南（试行）》中分散式水源地划分原则及区域水文地质情况，分散式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半径 R 为 50m。根据《优化评价内容严控新增污染——〈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解读》（梁鹏，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2016.7），结合《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技术规范》，地下水敏感性判定依据见图 2.6-1。



图 2.6-1 地下水敏感性判定依据

根据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本工程区域分散式饮用水源主要为小型水源，且均未划定保护区，周边村屯饮用水井均为单井，不为联村水井。因此根据图 2.6-1 所示，以水源为中心，地下水水源井 50m 半径区域内为敏感区；以敏感区为边界，地下水水质迁移距离 2000d 的外扩区域为较敏感区；2000d 以外的外扩区域为不敏感区。

则该区域水源井 50m 半径区域内为“敏感区”；以敏感区为边界，区域地下水水质点再迁移 2000 天对应的距离为“较敏感区”，质点运移距离采用下述公式计算：

$$L = \alpha \times K \times I \times T / n_e$$

式中：L—下游迁移距离，m；

α —变化系数， $\alpha \geq 1$ ，一般取 2；

K—渗透系数，m/d；

I—水力坡度，无量纲；

T—质点迁移天数，取值 2000d；

n_e —有效孔隙度，无量纲。

根据《大庆市水文地质勘察报告》（石油管理局）及区域含水层特点综合确定，潜水含水层各参数值确定如下： $\alpha=2$ ， $K=10\text{m/d}$ ； $I=0.0006$ ； $T=2000$ ； $n_e=0.4$ ，得出 $L = 2 \times 10 \times 0.0006 \times 2000 / 0.4 = 60\text{m}$ ；即 $L+50=110\text{m}$ 区域内为“较敏感区”，农村分散式地下饮用水水源井 110m 以外的外扩区域为不敏感区。

何大玉屯分散式饮用水源井距离本项目井场最近，距葡 108-斜 104 井场边界距离约为 $340\text{m} \geq 110\text{m}$ 。因此，评价区域地下水环境属于“不敏感”区域。

2.6.3.3 评价等级判别

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2.6-4。

表 2.6-4 评价工作等级表

项目类别 环境敏感程度	I 类项目	II 类项目	III 类项目
敏感	一	一	二
较敏感	一	二	三
不敏感	二	三	三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本项目为 I 类项目，依据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原则，地下水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2.6.4 声环境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中规定的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的基本原则：建设项目所处的声环境功能区为 GB3096 规定的 1 类、2 类地区，或建设项目建设前后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噪声级增高量达 3dB(A)~5dB(A)（含 5dB(A)），或受噪声影响人口数量增加较多时，评价等级为二级评价。

本工程主要噪声源分为施工期重型车辆沿途产生的噪声、钻机振动产生的噪声，噪声源的种类及数量较少，施工期较短，周围居民受影响人口数量增加不多，敏感目标噪声级增高量在 5dB(A)以下，因此，声环境评价等级为二级。

2.6.5 生态环境

本项目永久及临时占地约为 7.016hm²（0.07016km²），本项目占地为耕地（非基本农田），占地范围内没有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等，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规定，该区域不属于特殊生态敏感区和重要生态敏感区，属于一般区域。且其占地面积 0.07016km²≤2km²，因此生态评价等级定为三级。

表 2.6-5 生态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影响区域生态敏感性	工程占地（含水域）范围		
	面积≥20km ² 或长度≥100km	面积 2km ² ~20km ² 长度 50km~100km	面积≤2km ² 或长度≤50km
特殊生态敏感区	一级	一级	一级
重要生态敏感区	一级	二级	三级
一般区域	二级	三级	三级

2.6.6 土壤环境

2.6.6.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建设项目属于“金属矿、石油、页岩油开采”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 类。

2.6.6.2 环境影响类型和途径

土壤是环境的重要组成要素，与水、大气、生物等环境要素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影响。该项目油田开发过程中对土壤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事故状态下钢制泥浆槽泄漏、柴油储罐泄漏、套管破损对土壤环境产生的污染，可对土壤的化学、生物性质等方面造成影响。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与影响途径见表 2.6-6。

表2.6-6 本项目土壤影响类型与影响途径表

不同时段	污染影响型			
	大气沉降	地面漫流	垂直入渗	其他
建设期	/	√	√	/
运营期	/	/	/	/
服务期满后	/	/	/	/

注：在可能产生的土壤影响类型处打“√”，列表未涵盖的可自行设计。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属于污染型影响建设项目，污染型影响型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见表2.6-7。

表2.6-7 污染影响型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源及影响因子识别表

污染源	工艺流程/节点	污染途径	全部污染物指标 ^a	特征因子	备注 ^b
井场	/	垂直入渗	石油类	石油类	钻井风险事故泄漏

2.6.6.3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

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的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分级判据见表 2.6-8。

表 2.6-8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本项目施工期占用耕地（非基本农田），由此判定，本项目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分级为“敏感”。

2.6.6.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等级

本项目永久占地面积约为 1.591hm²，小于 5hm²；占地面积属于“小型”规模。污染影

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依据见表 2.6-9。

表 2.6-9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敏感程度	占地规模 评价等级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综上所述，本项目属于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的 I 类项目，占地规模为小型，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敏感，因此评价工作等级确定为一级。

2.7 评价范围

2.7.1 环境空气

本项目仅针对钻井施工期进行评价，不划定大气环境评价等级，不设置评价范围。

2.7.2 地表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中关于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 的评价范围要求，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的，应覆盖环境风险影响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因此本项目地表水评价范围为区域内地表水体库里泡。

2.7.3 地下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采用公式法确定本项目地下水评价范围。计算公式如下：

$$L = \alpha \times K \times I \times T / n_e$$

式中：L——下游迁移距离，m；

a——变化系数， $a \geq 1$ ，一般取 2，取 2；

K——渗透系数，取 10m/d；

I——水力坡度，无量纲，0.0006；

T——质点迁移天数，取值不小于 5000d，取 5000d；

n_e ——有效孔隙度，无量纲，取 0.4。

由此计算 $L = 150m$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地下水调查评价范围应为下游不小于 150m、两侧及上游不小于 75m。本项目区域包括新钻油水井 25 口，区域分散，距离较远，结合该区域地下水流向、工程周边村屯取水井分

布的实际情况以及现状布点情况，确定地下水评价范围为拟建区块边界上游 0.8km、两侧 0.75km、下游 2.8km 的东北→西南走向的矩形区域，本项目评价范围共计达 40.66km²。

2.7.4 声环境

本项目是以固定声源为主的建设项目，声环境评价等级为二级，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中要求，一级评价的要求一般以建设项目边界向外 200m，二级评价范围可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和相邻区域的声环境功能区类别及敏感目标等实际情况适当缩小，且经后续预测分析，项目声源计算得到的贡献值到 200 m 处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二级标准，因此，本项目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拟钻井场边界外延至 200m 范围内。

2.7.5 生态环境

根据评价工作等级要求，考虑本项目所在区域的地形、地理特征，评价范围为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生态环境，及施工便道两侧 200m 范围内的生态环境。

2.7.6 土壤环境

本项目为油水井钻井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表 5 现状调查范围”，确定本项目土壤评价范围为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土壤环境。

2.7.7 环境风险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无需设置评价范围。

2.7.8 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汇总

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详见表 2.7-1，各环境要素评价范围图见附图 4。

表 2.7-1 评价范围表

项目	评价等级	评价范围
环境空气	/	/
声环境	二级	拟钻井场边界外延至 200m 范围内
地表水环境	三级 B	库里泡
地下水环境	二级	拟建区块边界上游 0.8km、两侧 0.75km、下游 2.8km 的东北→西南走向的矩形区域，本项目评价范围共计达 40.66km ²
土壤环境	一级	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
生态环境	三级	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生态环境，及施工便道两侧 200m 范围内的生态环境
环境风险	简单分析	/

2.6.7 环境风险

2.6.7.1 风险潜势初判

本项目井场危险单元主要为井场柴油罐及氢氧化钾材料库。本工程各井场距离较远，属于不在同一厂界范围内，单个井场施工期设置柴油罐 1 座，单个储油罐储量为 40t，本项目 2 个钻井队同时施工，故柴油最大存在量为 80t。本次评价井场危险单元考虑氢氧化钾储存库，最大存在量为 1.2t。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计算式如下：

$$Q = q_1/Q_1 + q_2/Q_2 + \dots + 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C，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当 $Q \geq 1$ 时，按照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确定 P 值，并结合建设项目各环境敏感程度 E 值进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的划分。

本项目涉及的原油、天然气易燃物质主要在可能发生的井喷事故中有所体现，井场存在量均为 0；根据《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第 18 部分：急性毒性》（GB30000.18-2013），氢氧化钾属于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3，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表 B.1-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氢氧化钾的临界量为 50t，柴油的临界量为 2500t。因此，项目所涉及的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计算结果及环境风险潜势判定见表 2.6-10。

表 2.6-10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

危险物质	Q_n (t)	Q_n (t)	q_n/Q_n	Q
柴油	80	2500	0.032	0.056
KOH	1.2	50	0.024	

计算结果表明： $Q < 1$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2.6.7.2 评价等级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中关于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的划分，具体见表 2.6-11，本项目风险潜势为 I，应进行简单分析。

表 2.6-11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2.8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调查，本项目施工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物古迹和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分布，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项目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8-1，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8-2，环境风险保护目标见表 2.8-3，其他环境要素保护目标见表 2.8-4，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 3。

表 2.8-1 大气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方位及距离
	经度	纬度				
大同镇	124.80589	46.02557	居民	约 280 户，950 人	二类	1#平台西北侧 925m
大草房屯	124.82640	46.02164	居民	约 72 户，268 人	二类	1#平台东北侧 791m
国富村	124.84065	46.01592	居民	约 85 户，310 人	二类	2#平台东侧 1210m
前王家屯	124.84494	46.00602	居民	约 72 户，271 人	二类	3#平台东南侧 1575m
荣家围子屯	124.81001	45.99076	居民	约 92 户，345 人	二类	6#平台西南侧 885m
建立村	124.79748	45.99237	居民	约 67 户，238 人	二类	葡 97-104 东南侧 396m
三门林家屯	124.79035	45.99034	居民	约 45 户，174 人	二类	葡 97-104 西南侧 580m
葛家粉房屯	124.78065	45.98909	居民	约 102 户，389 人	二类	葡 97-104 西南侧 1100m
张家烧锅	124.78950	46.00865	居民	约 93 户，352 人	二类	葡 97-104 西北侧 1162m
小山屯	124.83275	45.98348	居民	约 51 户，176 人	二类	7#平台东北侧 1035m
何大玉屯	124.82108	45.96672	居民	约 44 户，178 人	二类	葡 108-斜 104 西侧 340m
庆阳山村	124.81310	45.96708	居民	约 85 户，325 人	二类	7#平台西南侧 690m
杏山堡村	124.79602	45.96529	居民	约 112 户，405 人	二类	葡 91-97 南侧 1275m

表 2.8-2 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最近方位及距离	规模	保护标准及保护级别
地下水环境	大草房屯 饮用水井	1#平台东北 侧 791m	统一供水，村内设有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 井深 110m，承压水，供水人数 268 人；村 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 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72 口。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 类
	国富村饮	2#平台东侧	统一供水，村内设有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	

用水井	1210m	井深 120m，承压水，供水人数 310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85 口。
前王家屯饮用水井	3#平台东南侧 1575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30m，承压水，供水人数 271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72 口。
荣家围子屯饮用水井	6#平台西南侧 885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10m，承压水，供水人数 345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92 口。
建立村饮用水井	葡 97-104 东南侧 396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20m，承压水，供水人数 238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67 口。
三门林家屯饮用水井	葡 97-104 西南侧 580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30m，承压水，供水人数 174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45 口。
葛家粉房屯饮用水井	葡 97-104 西南侧 1100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20m，承压水，供水人数 389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102 口。
张家烧锅饮用水井	葡 97-104 西北侧 1162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10m，承压水，供水人数 352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93 口。
小山屯饮用水井	7#平台东北侧 1035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30m，承压水，供水人数 176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61 口。
何大玉屯饮用水井	葡 108-斜 104 西侧 340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30m，承压水，供水人数 178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44 口。
庆阳山村饮用水井	7#平台西南侧 690m	统一供水，村内设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井深 110m，承压水，供水人数 325 人；村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

			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85 口。	
	杏山堡村 饮用水井	葡 91-97 南 侧 1275m	统一供水，村内设有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 井深 130m，承压水，供水人数 405 人；村 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 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112 口。	
	大庙屯饮 用水井	葡 108-斜 104 西南侧 2442m	统一供水，村内设有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 井深 120m，承压水，供水人数 105 人；村 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 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31 口。	
	孟家围子 饮用水井	葡 108-斜 104 西南侧 2944m	统一供水，村内设有 1 口分散式饮用水井， 井深 130m，承压水，供水人数 138 人；村 民自家均有自打井，井深 15-80m，用于喂 养牲畜及灌溉，分散潜水井约 43 口。	

表 2.8-3 环境风险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属性	保护目标	保护对象	相对方位及距离
环境风险	大气	大同镇	约 280 户，950 人	1#平台西北侧 925m
		大草房屯	约 72 户，268 人	1#平台东北侧 791m
		国富村	约 85 户，310 人	2#平台东侧 1210m
		前王家屯	约 72 户，271 人	3#平台东南侧 1575m
		荣家围子屯	约 92 户，345 人	6#平台西南侧 885m
		建立村	约 67 户，238 人	葡 97-104 东南侧 396m
		三门林家屯	约 45 户，174 人	葡 97-104 西南侧 580m
		葛家粉房屯	约 102 户，389 人	葡 97-104 西南侧 1100m
		张家烧锅	约 93 户，352 人	葡 97-104 西北侧 1162m
		小山屯	约 51 户，176 人	7#平台东北侧 1035m
		何大玉屯	约 44 户，178 人	葡 108-斜 104 西侧 340m
		庆阳山村	约 85 户，325 人	7#平台西南侧 690m
		杏山堡村	约 112 户，405 人	葡 91-97 南侧 1275m
	地表水	库里泡	水域面积约 55.7km ²	葡 108-斜 104 南侧 3975m
地下水	评价范围内第四系潜水含水层、承压水含水层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表 2.8-4 其他环境因素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最近方位及距离	规模	保护标准及保护级别
地表水环境	库里泡	葡 108-斜 104 南侧 3975m	水域面积约 55.7km ²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限值
声环境	拟钻井平台边界外延至 200m 范围内的居民，根据调查，钻井平台周边 200m 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土壤环境	建设项目永久占地范围内，土壤类型为黑钙土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村屯土壤环境，包括大同镇、大草房屯、国富村、荣家围子屯、建立村、三门林家屯、葛家粉房屯、张家烧锅、小山屯、何大玉屯、庆阳山村、杏山堡村，土壤类型为黑钙土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土壤环境，主要为耕地，土壤类型为黑钙土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中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生态环境	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主要为耕地；施工便道两侧 200m 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主要为耕地			临时占用耕地进行恢复，恢复面积 5.425hm ² 。

3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3.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

建设单位：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

建设地点：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

建设性质：改扩建；

投资规模：6813.9 万元人民币；

占地面积：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7.016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为 1.591hm²，临时占地面积为 5.425hm²，占地类型为耕地（非基本农田）；

建设内容：本项目新钻油水井 25 口，其中油井 14 口，水井 4 口，缓钻井 7 口；25 口新钻井中直井 8 口，定向井 17 口，分布在 7 座平台井场及 3 座单井井场，单井完钻井深最大为 1309.7m，单井平均进尺约 1292m，总进尺 32300m，施工期占地性质为耕地（非基本农田）；

工作进度：项目计划施工期为 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1 月，2 个钻井队同时施工，每个钻井队在井人数 10 人，单井钻井施工 10d，射孔平均时间按 1d 计，单井总计施工时间约为 11d，共计施工约 143d，施工井场设置营地。

3.2 工程组成

建设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3.2-1。

表 3.2-1 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钻井井场	新建油水井钻井井场 10 座，井场占地 40m×30m，平台井场每增加 1 口井增加永久占地 90m ² ，各井场地面平整夯实，井场占地形成永久占地。井场设备包括钻机、钻台，以及配料罐、泥浆泵、钢制泥浆槽等。	新建
	井架基础	新建 43.3m×11.7m 撬装式钢制基础，1 座/井场，用于架设钻井井架。	
	钻井工程	新钻油水井 25 口，主要工程内容包括钻井成套设备搬运、安装、调试、钻前准备、钻进、录井、测井、固井、完井等。	
	射孔工程	25 口新钻油水井采用射孔完井，采用多级复合射孔工艺。	
辅助工程	井控房	每座井场设 1 座井控房，占地面积 50m ² ，房内安放钻井控制系统、监测及报警装置，用于井控人员监测钻井情况。	新建

	钻井液罐区	每座钻井井场设 4 座钻井液罐，40m ³ /座，用于钻井液的配置及暂存。	
	钢制泥浆槽	每座井场设置容积 100m ³ 的钢制泥浆槽（10×5×2m），用于暂存钻井岩屑、废弃钻井液、钻井废水，边产生边收集，由罐车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无害化处理，确保本工程产生的废弃钻井液不落地。	
	水罐区	钢制水罐 2 个/井场，存储新鲜水，有效容积 100m ³ ，用于施工期的生产用水。	
	钻井液材料房	每个平台设置钻井液材料房 1 座，占地面积 50m ² ，用于存放钻井液材料，包括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等。	
	KOH 材料房	每个平台设置 KOH 材料房 1 座，占地面积 50m ² ，用于存放钻井液材料 KOH，材料房做重点防渗处理，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1×10 ⁻⁷ cm/s。	
	柴油罐区	钢制柴油罐 1 个/井场，占地面积 30m ² ，单罐容积 50m ³ ，储量合计约 40t 柴油。柴油罐区做重点防渗处理，并在罐区配备泡沫灭火器。	
	其他材料房	每个井场设置材料房 1 座，占地面积 50m ² ，用于存放其他钻井材料。	
	机械修理房	1 座/井场，占地面积 50m ² ，用于修理机械。	
	气源房	1 座/井场，占地面积 30m ² ，供应压缩空气，给钻机刹车提供动力。	新建
	发电机房	1 座/井场，占地面积 50m ² ，为生活及钻井提供电力。	
	配电房	1 座/井场，占地面积 30m ² 。	
	施工便道	共设置 10 条通往井场的施工便道，长约 640m，宽度为 4m。	新建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生产用水由水罐车运到水罐区；生活用水由桶装水运到生活区。	新建
	排水工程	施工期生活污水排入附近已建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依托
		钻井施工产生的钻井废水排入井场钢制泥浆槽，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钢制泥浆槽为新建，场站为依托
	供电工程	钻井施工阶段用电由柴油发电机供给。	新建
	供暖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冬季施工，不需要采暖。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治理措施	1) 井场洒水抑尘; 2) 表土及其它粉状物料堆放覆盖材料; 3) 施工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措施或加盖苫布。	新建
	废水治理措施	施工期钻井废水暂存于钢制泥浆槽, 由罐车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无害化处理, 确保本工程产生的废弃钻井液不落地。	钢制泥浆槽为新建, 场站为依托
		施工期生活污水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 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依托
	地下水防护措施	在本项目区域上游大草房屯水井 (124.82471, 46.02208) 布设 1 个潜水背景值监测水井, 在区域内三门林家屯水井 (124.79288, 45.99109)、区域下游何大玉屯水井 (124.82109, 45.96715) 各布设 1 口潜水跟踪监测水井, 定期对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	依托区域内水井
		柴油罐区、钻井液罐区、发电机房、钢制泥浆槽、KOH 材料房、钻井泵、钻井液材料存放架、钻台等处属于重点防渗区, 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满足地下水导则中关于重点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text{m}$,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防渗技术要求; 钻井液材料房、其他材料房做一般防渗处理, 采用 1.5m 厚黏土防渗层, 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满足地下水导则中关于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text{m}$,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防渗技术要求; 井场其他区域属于简单防渗区, 采用地面碾压平整进行防渗, 满足地下水导则中关于简单防渗区一般地面硬化防渗技术要求。	新建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依托
		废弃防渗布及属一般固废的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废弃 KOH 包装袋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 不在井场暂存。	
		每座井场设置容积 100m^3 的钢制泥浆槽 ($10 \times 5 \times 2\text{m}$), 用于暂存钻井岩屑、废弃钻井液、废射孔液, 钢制泥浆槽做重点防渗, 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 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钻井岩屑、废弃钻井液、废射孔液由罐车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无害化处理。	
	噪声治理措施	合理安排施工进度, 减少施工时间, 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 除钻进外, 其它施工严格禁止夜间进行。合理布置施工现场; 降低设备噪声运输车辆选择避开居民区的路线, 尽量不鸣笛。	新建
生态恢复措施	对临时占用土地进行表土留存, 分层回填, 整平翻松, 恢复植被。	新建	

	风险防范措施	每座施工井场泥浆泵、泥浆槽、钻机底座、井控远程控制台，砂泵坑等处设置铁质围堰，上铺防渗布，围堰高度为0.1m；柴油储罐设0.4m高围堰；施工井场周围设置截水沟（长826m×宽0.5m×深0.5m），防止钻井废水溢流污染周边地表水体。	新建
依托工程	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	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位于大庆市大同区采油七厂（葡北一路南侧，庆葡街东侧），中心坐标为E125°04'48.50"，N46°43'46.05"，该泥浆无害化处理装置于2020年10月30日获得了大庆市大同区环境保护局的批复（同环建字[2020]6号）。装置主要采取“药剂均质+压滤出水及泥饼”工艺，废弃泥浆处理装置最大处理能力为500m³/d，现实际处理量为150m³/d，本项目新增处理77.88m³/d，新增本项目处理负荷后，负荷为45.58%，处理后的浸出液可以满足黑龙江省废弃钻井泥浆处理技术指标，本工程依托可行。	依托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值班房	每个钻井平台设50m²地质值班房1座、50m²工程值班房1座、50m²钻井监督房1座、50m²平台经理房1座。	
临时工程	钻井施工营地	钻井施工各井场沿周边设置临时场地和临时便道。临时场地用于摆放生活区活动房，停放钻井施工设备，设置车辆回车场地；临时场地为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进行生态恢复。本项目施工便道长度约640m，宽度约4m，临时便道采用表层开挖，碾压夯实，开挖的表层土用于耕地补偿种植，本项目施工结束后临时便道保留，用于后续的产能地面建设。	新建

3.3 工程方案

3.3.1 钻前准备工作

3.3.1.1 井位选择

钻前准备工作主要为平整井场，保证全套钻井设备达到相关安装标准，安装完成后并进行相关调试。本项目新钻油水井25口，其中油井14口，水井4口，缓钻井7口；25口新钻井中直井8口，定向井17口，分布在7座平台井场及3座单井井场，单井完钻井深最大为1309.7m，单井平均进尺约1292m，总进尺32300m。具体钻井井位坐标见表3.3-1。本项目拟钻井场相对位置见附图5。

表3.3-1 项目钻井井位坐标统计表

序号	平台	井号	井位坐标		井别	井型	设计井深(m)	占地类型	区块
			井口横坐标	井口纵坐标					
1	1#	葡74-112	21640708.43	5099738.89	油井	直井	1286.2	耕地	

2		葡 74-斜 110	21640503.9	5099782.25	缓钻井	定向井	1295.1	耕地	葡 4 3 4 区 块
3		葡 76-斜 111	21640533.62	5099546.03	缓钻井	定向井	1300.2	耕地	
4		葡 76-斜 113	21640780.55	5099519.08	油井	定向井	1287.1	耕地	
5	2#	葡 78-112	21640605.45	5099312.45	水井	直井	1301.5	耕地	
6		葡 78-斜 114	21640841.45	5099270.45	油井	定向井	1291.5	耕地	
7	3#	葡 82-116	21640969.78	5098756.45	水井	直井	1303.0	耕地	
8		葡 80-斜 114	21640732.49	5099055.61	油井	定向井	1302.1	耕地	
9		葡 82-斜 114	21640733.78	5098797.45	油井	定向井	1309.7	耕地	
10		葡 84-斜 118	21641019.42	5098519.45	油井	定向井	1307.5	耕地	
11		葡 82-斜 119	21641205.78	5098714.45	油井	定向井	1294.7	耕地	
12		葡 84-斜 120	21641256.42	5098478.45	油井	定向井	1295.8	耕地	
13	4#	葡 86-斜 116	21640843.8	5098254.7	油井	定向井	1296.6	耕地	
14		葡 88-斜 113	21640539.15	5098204.94	水井	定向井	1300.5	耕地	
15	5#	葡 88-111	21640323.76	5098234.48	油井	直井	1301.1	耕地	
16		葡 90-斜 112	21640350.82	5098014.17	缓钻井	定向井	1305.5	耕地	
17	6#	葡 92-116	21640779.15	5097724.94	油井	直井	1293.8	耕地	
18		葡 90-斜 114	21640551.45	5097977.25	油井	定向井	1301.1	耕地	
19		葡 92-斜 114	21640539.15	5097724.94	缓钻井	定向井	1302.4	耕地	
20	7#	葡 100-108	21641379.74	5094979.78	油井	直井	1251.3	耕地	
21		葡 100-斜 106	21641121.45	5094896.99	缓钻井	定向井	1266.3	耕地	
22		葡 102-斜 107	21641337.74	5094742.78	水井	定向井	1249.6	耕地	
23	单斜井	葡 108-斜 104	21641252.3	5093995.85	油井	定向井	1257.7	耕地	
24	单直井	葡 91-97	21638929.52	5095237.48	缓钻井	直井	1297.6	耕地	
25	单直井	葡 97-104	21639340.68	5097473.51	缓钻井	直井	1301.3	耕地	

3.3.1.2 井身结构

本工程新钻井井身结构为直井及定向井，项目井身设计数据见表 3.3-2。井身结构示意图见图 3.3-1、图 3.3-2。

表 3.3-2 井身结构设计数据表

开钻次序	井深 m	钻头尺寸 mm	套管柱类型	套管尺寸 mm	套管下入深度 m	环空水泥浆返深 m
一开	103~117	342.9	表层套管	273.1	102~116	地面
二开	设计井深	215.9	生产套管	139.7	设计井深-3	地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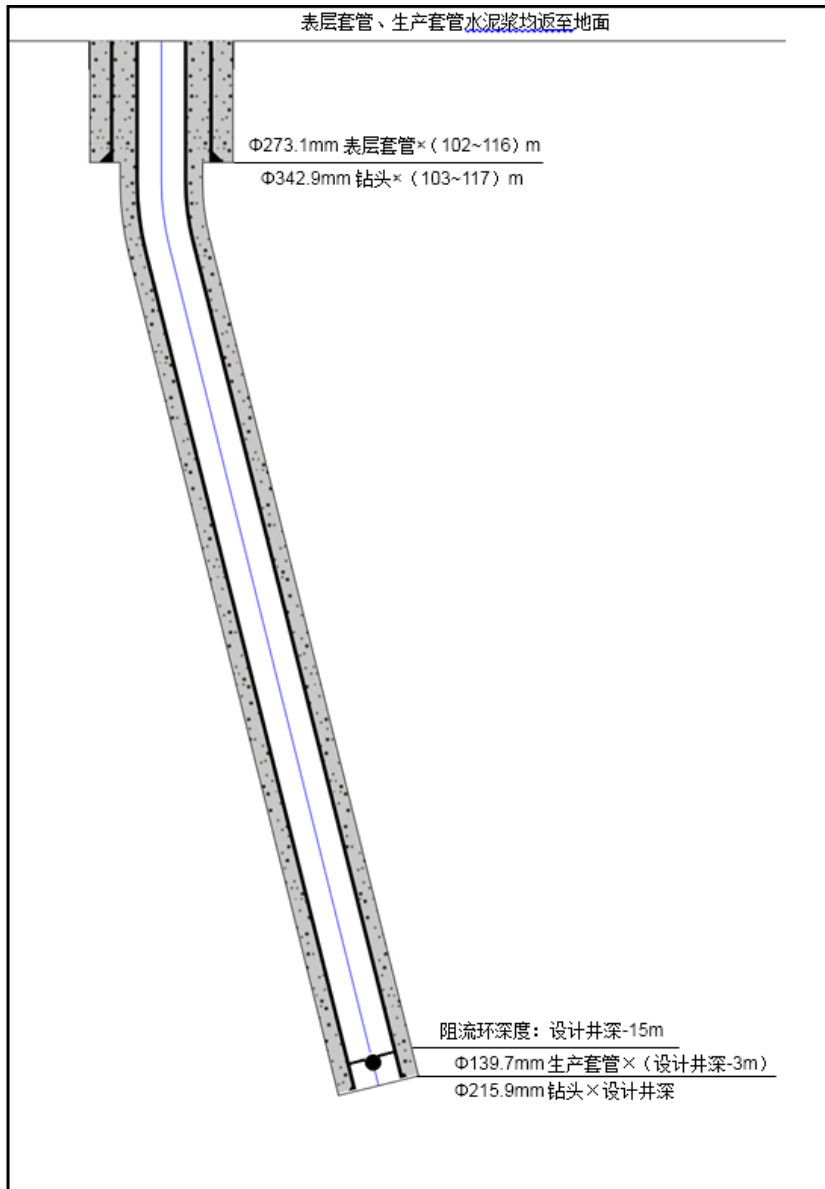


图 3.3-1 定向井井身结构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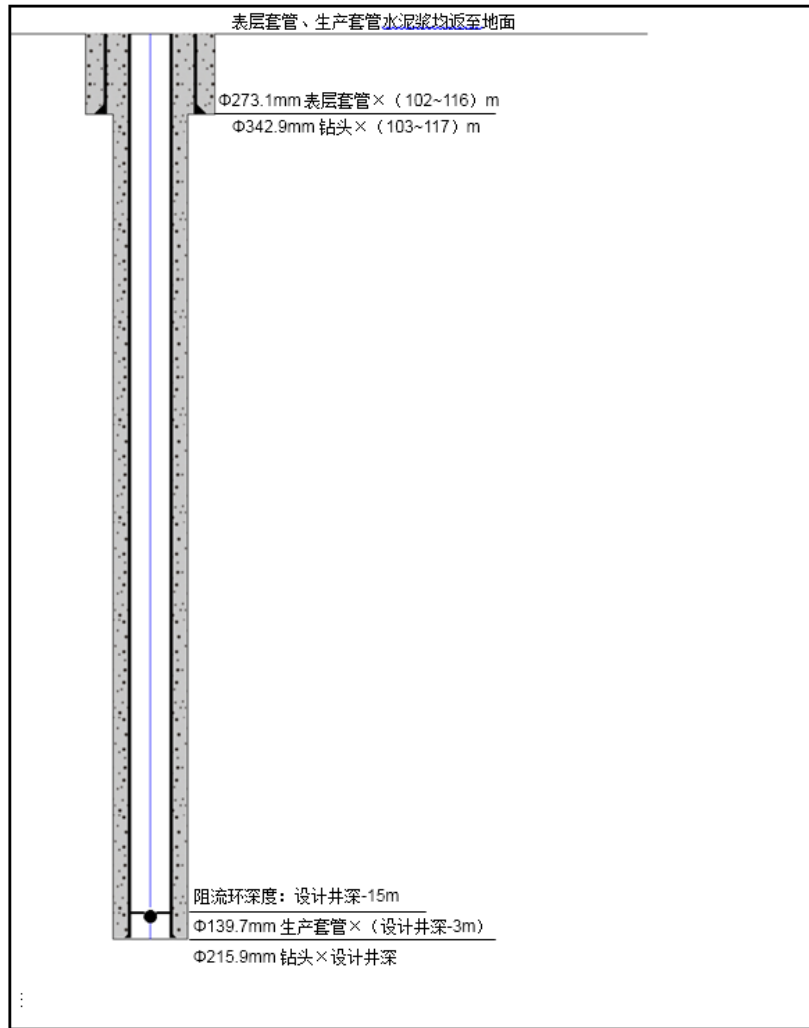


图 3.3-2 直井井身结构示意图

3.3.1.3 钻机选型及钻井主要设备

本项目选用ZJ-15/900型钻机。钻机及钻井主要设备性能参数见表3.3-3。

表3.3-3 ZJ-15/900钻机及钻井主要设备性能

序号	名称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备注	
1	钻机	ZJ-15/900			
2	井架	JJ90/39	900 kN		
3	提升系统	天车	TC-125	1225 kN	
		游动滑车	YC-125	1225 kN	
		大钩	DG-125	1225 kN	
		水龙头	SL-140	1372 kN	
		绞车	JC-10	98 kW	
4	转盘	ZP-175	1350 kN	13.73kN m	
5	循环系统	搅拌机		7.5 kW	
		钻井泵	SL3NB-1300A	956 kW	
6	动力系统	钻台电机	JS148L-813	380 kW	

		泵柴油机	PZ12V 190B	882 kW	
7	钻机控制系统	压风机 1#	2V-6/8	40 kW	
		压风机 2#	2V-6/8	40 kW	
8	固控设备	振动筛	YND-D		2 台
		除砂器	MCS-300×1		1 台
9	液压大钳		YQ-100	100kN·m	

3.3.1.4 钻井液

本工程钻井均采用了无毒无害或毒性极小的水基钻井泥浆，钻井一开采用膨润土混浆，二开采用钾盐共聚物钻井液体系。膨润土混浆主要成分是水、膨润土、纯碱等；钾盐共聚物钻井液体系，钻井液主要成分膨润土、纯碱、超细碳酸钙、润滑剂等。一开二开采用的钻井液均为水基钻井液，非油基钻井液。本工程采用的钻井液具有较强的悬浮携沙能力和良好的抑制防塌能力，具有一定的抗污染和抗高温能力。钻井液密度随钻井深度加大而增加，范围为 1.05~1.36g/cm³，pH 值为 8-9。工程配制钻井液的成分除氢氢化钾具中毒性、重晶石粉为轻微毒性外，其余成分均为无毒性物质。而氢氢化钾在配制钻井液过程中全部电离，反应生成物无毒性；重晶石粉成分为硫酸钡，具轻微毒性，但硫酸钡不溶于水，对环境不会造成危害。所以本工程使用的钻井液为低毒物质，对环境影响较小。具体钻井液材料用量设计见表 3.3-4。

表 3.3-4 钻井液材料用量设计数据表

开钻次序	一 开		二 开	
钻头尺寸 mm	342.9		215.9	
井段 m~m	0~ (103~117)		(103~117) ~1868	
井筒容积 m ³	19		90	
地面循环量 m ³	40		60	
钻井液损耗量 m ³	5		71	
钻井液总量 m ³	64		221	
钻井液体系	膨润土浆		钾盐共聚物	
钻井液材料名称和用量	材料名称	材料用量 t	材料名称	材料用量 t
	膨润土	3.0	膨润土	/
	纯碱	0.3	纯碱	0.6
	/	/	WDYZ-1	0.9
	/	/	HX-D	0.9
	/	/	JS-1	2.7
	/	/	JS-2	3.3
	/	/	NH ₄ -HPAN-2	2.9
	/	/	SPNH	2.7
	/	/	KOH	0.2

	/	/	超细碳酸钙	4.5
	/	/	重晶石粉	50

钻井液主要组分理化性质见表 3.3-5。

表 3.3-5 钻井液主要组分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原料	主要组分	理化性质及作用	毒理性质
1	膨润土	天然矿物，主要成分是层状铝硅酸盐蒙脱石	其晶体结构是由两个硅氧四面体晶片中间夹 1 个铝氧八面体晶片组成 1 个晶层，在硅氧四面体中，有部分的 Si ⁴⁺ 可被 Al ³⁺ 取代，铝氧八面体层中有部分的 Al ³⁺ 可被 Fe ²⁺ 、Mg ²⁺ 、Zn ²⁺ 等阳离子取代，这样使得蒙脱石的晶格显负电性，同时晶层上下皆为氧原子层，不能形成氢键，晶层间有微弱的分子力连接，连接力弱，水分子容易进入两层之间使之吸水肿胀	无毒性
2	铵盐	双聚铵盐 (NH ₄ -HPAN-2)	双聚铵盐 (NH ₄ -HPAN-2)，外观为自由流动的粉末及颗粒，铵含量 (%) ≤ 6.0，是水解聚丙烯腈-铵盐 (NH ₄ -HPAN) 的进一步改进，克服了铵盐抗盐、抗钙力较差的缺点，是腈纶丝、丙烯酰胺、氨水在高温、高压下聚合的产物，带有 -NH ₄ 、-NH ₂ 、-CN 基团，具有一定的防塌、防水化膨胀和很好的抗盐能力	无毒性
3	纯碱	Na ₂ CO ₃	无水碳酸钠为白色粉末，易溶于水，水溶液呈碱性，pH 值为 11.5。在泥浆中发生电离和水解，提供 Na ⁺ 和 CO ₃ ²⁻ ，在泥浆中通过离子交换和沉淀作用	无毒性
4	氢氧化钾	KOH	氢氧化钾是一种白色透明的晶体，易溶于水，溶解时强烈放热，水溶液呈碱性，pH 值为 14，有较强的腐蚀性，既能用来调节泥浆的 pH 值，又能提供 K ⁺ 离子，其在泥浆中全部电离，提供的 K ⁺ 离子有较好的防塌作用，因此钾盐泥浆被广泛使用，KOH 可用来与某些有机处理剂进行水解作用，生成钾盐	中等毒性
5	重晶石粉	BaSO ₄	纯品为白色粉末，如含有杂质多为灰绿色。相对密度 4.3-4.6，不溶于水。钻井加重剂，增加钻井泥浆的密度	低毒性
6	WDYZ-1	碳酸钾、氧化钙和至少一种反絮凝剂经过化学反应而成	WDYZ-1 是一类复合抑制剂，以钾离子为抑制离子，以钙离子为辅助抑制离子，不使用阴离子或阴离子团，并在此基础上混入木质素或腐殖酸，形成最终复合抑制剂。抗温 160℃，可调节钻井液的流变性，提高体系动逆比、切力，具有很强的携屑能力，可防止井下发生复杂情况。其中木质素、腐殖酸可生物降解。	无毒性
7	HX-D	由高分子聚合物经过阳	阳离子聚合物抑制剂 HX-D，乳白色或浅黄色液体，pH7~9，是由高分子聚合物经过阳离子和官能团改造，	无毒性

		离子和官能团改造而成	形成的具有强抑制、吸附和包被作用的一种钻井泥浆助剂，可与地层多价离子反应，有良好的抗高温流变性，同时还具有防塌、防膨等作用。	
8	JS-1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JS 防水涂料是一种以聚丙烯酸酯乳液、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乳液等聚合物乳液与各种添加剂组成的有机液料，和水泥、石英砂、轻重质碳酸钙等无机填料及各种添加剂所组成的无机粉料通过合理配比、复合制成的一种双组份、水性建筑防水涂料。“JS”防水涂料 1 型的强度和延伸率分别是 1.2MPa /200%，是低强高延伸	无毒性
9	JS-2	聚合物水泥防水涂料	JS 防水涂料是一种以聚丙烯酸酯乳液、乙烯-醋酸乙烯酯共聚乳液等聚合物乳液与各种添加剂组成的有机液料，和水泥、石英砂、轻重质碳酸钙等无机填料及各种添加剂所组成的无机粉料通过合理配比、复合制成的一种双组份、水性建筑防水涂料。“JS”防水涂料 2 型的强度和延伸率分别是 1.8MPa /80%，是高强低延伸	无毒性
10	SPNH	褐煤树脂	褐煤树脂（SPNH）是一种抗高温、抗盐降滤失剂。外观为黑褐色粉末，热稳定性好，抗温可达 160~180℃；抗盐性能好，抗盐可达饱和盐；降失水效果好，是目前钻井液处理剂中降失水性能较优越的产品；性能稳定，易维护；粘度效应低，不增加体系泥浆粘度。	无毒性
11	超细碳酸钙	CaCO ₃	超细碳酸钙钙粒度是 400~2500 目之间的高白度精细粉末，是选用优质方解石矿石，它具有含量纯度高，白度高、粒径均匀，同时还具有无臭、无味、无腐蚀、无放射、符合环保条件等特点。由于重钙本身具有良好的分散性，其是橡胶塑料、造纸、食品、医药，高分子复合材料，日用化工等行业最佳的原料和填充材料。	无毒性

3.3.2 钻进

钻进主要是利用钻头高效率地破碎岩石，钻进过程中通过循环的钻井泥浆将岩屑带出，施工过程中需时刻注意钻井泥浆的各项指标，以满足钻井需求。

3.3.3 井控

为防止井喷事故发生，钻井施工单位做好 HSE 应急预案，采取必要的井控措施，预防或避免井喷事故造成环境污染。

(1) 一开井口装置

井口导管深度 3m~5m，导管中心与转盘中心偏差不大于 20mm，倾斜度小于 0.5°。一开井口装置设计见图 3.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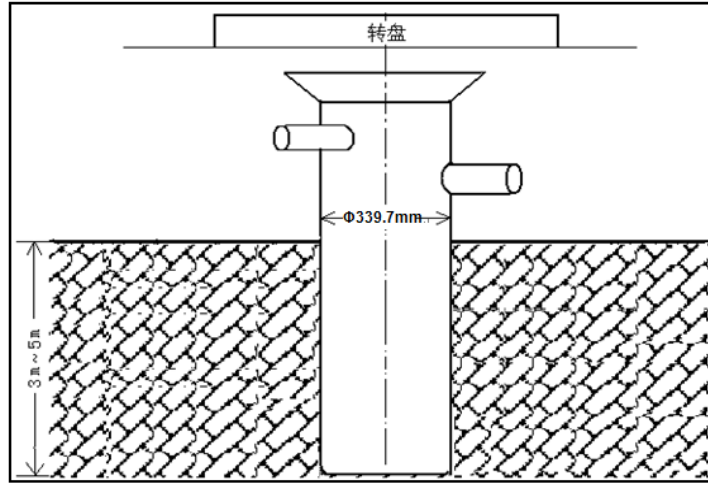


图 3.3-3 一开井口装置设计示意图

(2) 二开井口装置

二开井口装置设计见图 3.3-4、图 3.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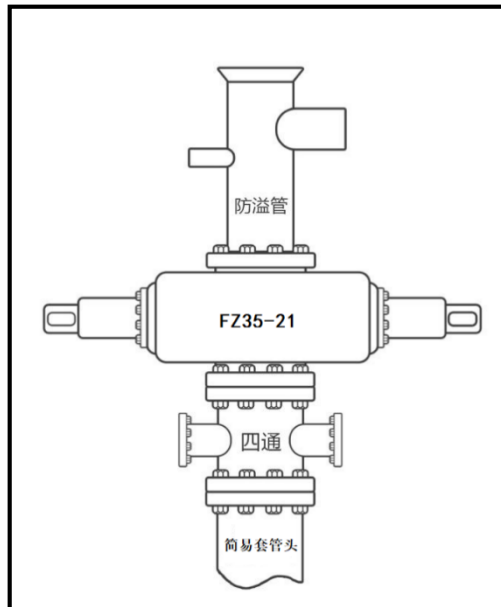


图 3.3-4 二级井控风险井二开井口装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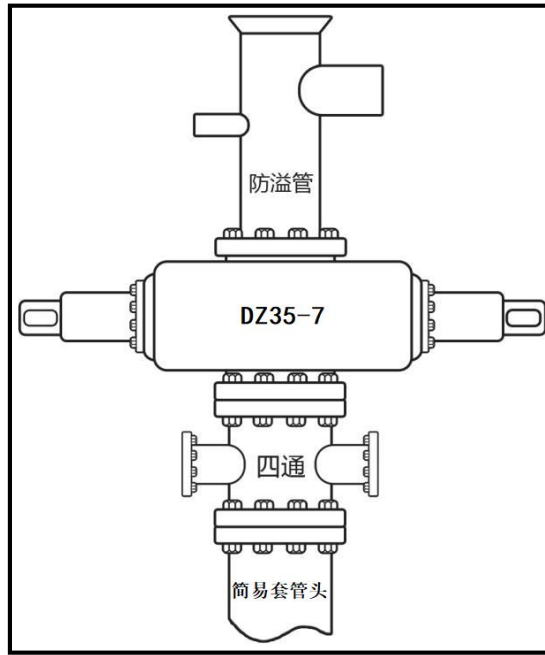


图 3.3-5 三级井控风险井二开井口装置示意图

(3) 二开节流及压井管汇

二开节流管汇及压井管汇设计见图 3.3-6、图 3.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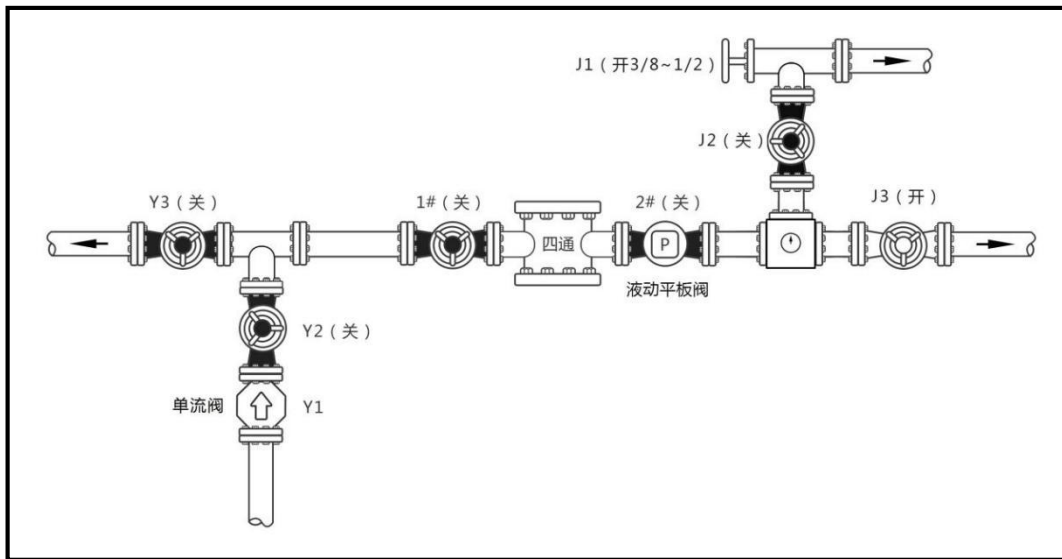


图 3.3-6 二级井控风险井二开井口管汇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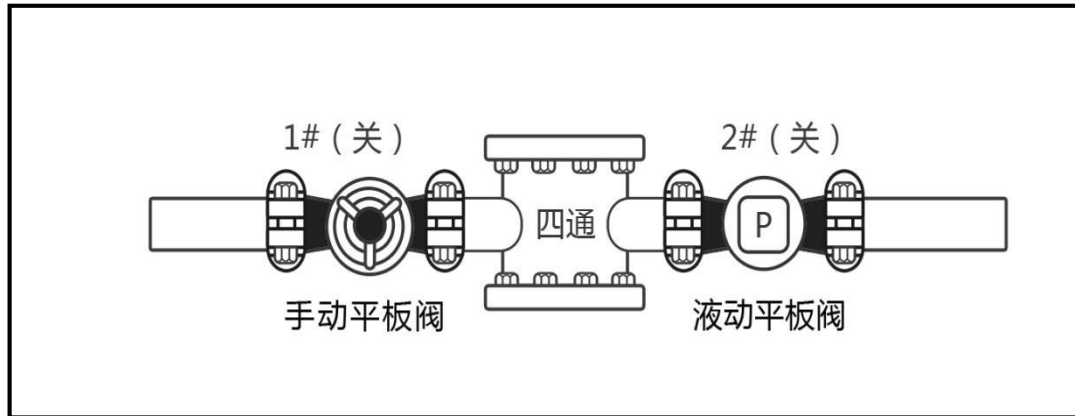


图 3.3-7 三级井控风险井二开井口管汇示意图

3.3.4 录井

(1) 钻井参数录取

钻井参数悬重、钻压、转数、排量、泵压等钻开油气层前 1h 测量 1 次，钻开油气层后 0.5h 测量 1 次，如有异常情况加密测量。

(2) 钻井液参数录取

开钻至一开完钻，每间隔 1h 测量 1 次钻井液密度、粘度。

二开钻开油层前，没间隔 1h 测量 1 次钻井液密度、粘度，每间隔 8h 测量 1 次钻井液全套性能；钻开油层后，每间隔 0.5h 测量 1 次钻井液密度、粘度，每间隔 4h 测量 1 次钻井液全套性能和钻井液电阻率；固井前测钻井液密度、粘度、切力、失水，并做好记录。循环过程中每间隔 0.5h 观察 1 次钻井液池液面高度、钻井液性能变化，以及是否含有气泡、油气侵等异常情况，如有异常加密测量钻井液密度、粘度，并进行相应处理。

(3) 钻井液参数

录井项目要求：流量、体积、温度、密度、电导率。

3.3.5 测井

测井配备专门的测井队，测井方式为电测井，电测井井控要求主要为：

(1) 若电测时间将要大于安全作业时，中途通井循环；

(2) 测井队到井后向钻井队了解井况，确认安全作业时间，电测时发生溢流立即停止电测，尽快起出井内电缆。当不具备起出电缆条件，钻井液涌出转盘面时，可在井口剪断电缆；

(3) 由钻井队值班干部决定何时切断电缆并进行关井作业，测井队专用剪切工具放置在钻台上，测井中随时处于待命状态，测井队队长实施剪断电缆工作。

3.3.6 固井

固井作业全过程保持井内压力平衡，防止因井漏、注水泥候凝失重造成井内压力失衡而导致井喷。注水泥浆时发生溢流，停止注水泥浆作业，替出井内水泥浆实施压井；固井顶替时发生溢流，先继续完成替量，然后关闭井口水泥头，关井。对于固井质量存在严重问题、威胁到井控安全、影响到后续钻井施工的井，采取有效措施进行处理，确保达到封固目的。拆卸井口、安装井控设备在水泥候凝后进行。固井方式见表 3.3-6。具体固井注水泥用量见表 3.3-7。

表 3.3-6 各层次套管固井方式

套管程序	套管尺寸 mm	井深	套管下深 m	固井方式	水泥浆返深	套管串结构 (套管钢级、壁厚、扣型、下深、浮鞋、浮箍等)
表层套管	273.1	一开井深	一开井深-1m	插入式固井	地面	插入可钻式浮鞋+Φ273.1mm 钢级 H40 壁厚 7.09mm 套管至井口(套管扣型 STC)
生产套管	139.7	二开井深	二开井深-3m	双密度固井	地面	浮鞋+Φ139.7mm 钢级 J55 壁厚 7.72mm 套管距完钻井深(13~15)m+浮箍+Φ139.7mm 钢级 P110 壁厚 9.17mm 套管至扶余油层顶以上(20~30)m+Φ139.7mm 钢级 J55 壁厚 7.72mm 套管至井深(13~15)m+Φ139.7mm 钢级 P110 壁厚 9.17mm 套管井口(套管扣型 LTC)

表 3.3-7 固井水泥用量数据表

套管程序	套管尺寸 mm	钻头尺寸 mm	井径扩大率%	环空容积 m ³	水泥浆返深 m	水泥塞面深度 m	水泥级别	附加 %	水泥用量 t
表层套管	273.1	342.9	30	11.41	地面	距完钻井深 1m 以内	A	50	23
生产套管	139.7	215.9	10	32.48	地面	距完钻井深 15m 以内	高强低密度	15	39
				5.57	葡萄花油层顶面以上 100m		G		9

3.3.7 完井

本项目完井采用射孔完井，射孔完井法即钻穿油、气层，下入油层套管，固井后对生产层射孔。射孔是在井内下入专门的射孔器在油层部位射孔，穿透套管的水泥环进入地层，使油气层通过这些孔道与井底连通，从而为油流入井内造成通道的过程。采用射孔液

主要成分为氯化钠或氯化钾类无机盐类水溶液，加适量黏土稳定剂。射孔液主要成分理化性质见表 3.3-8。

表 3.3-8 射孔液成分理化性质表

序号	原料名称	理化性质
1	NaCl	白色晶状体，无化学毒性，但摄入量过多会引起细胞脱水，严重者会导致死亡。皮肤接触后用清水清洗即可。不易燃
2	KCl	无色细长菱形或成一立方晶体，或白色结晶小颗粒粉末，外观如同食盐，无臭、味咸。皮肤接触后用清水清洗干净即可。
3	黏土稳定剂	双聚铵盐(NH ₄ -HPAN-2)，外观为自由流动的粉末及颗粒，铵含量(%)≤6.0，是水解聚丙烯腈-铵盐(NH ₄ -HPAN)的进一步改进，克服了铵盐抗盐、抗钙力较差的缺点，是腈纶丝、丙烯酰胺、氨水在高温、高压下聚合的产物，因带有-NH ₄ 、-NH ₂ 、-CN 基团，具有一定的防塌、防水化膨胀和很好的抗盐能力，无毒性

3.4 钻井进度

按照定向井最大井深 1585m，本项目钻井进度计划见表 3.4-1。

表 3.4-1 钻井进度计划表

开钻次数	钻头尺寸 mm	井段 m~m	施 工 项 目		累计时间 d-h
			内 容	时间 d-h	
一开	342.9	0~(103~117)	钻进、接单根、起下钻、辅助等	0-12	0-12
		103~117	下表层套管、固井、候凝、安装井控装置等	2-0	2-12
二开	215.9	(103~117)~1309.7	钻进、接单根、起下钻、辅助等	4-12	7-0
		1309.7	电测、通井、下生产套管、固井等	3-0	10-0

项目计划施工期为 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11 月，2 个钻井队同时施工，每个钻井队在井人数 10 人，单井钻井施工 10d，射孔平均时间按 1d 计，单井总计施工时间约为 11d，共计施工约 143d，施工井场设置营地。

3.5 工程占地及取弃土情况

3.5.1 井场占地

本项目占地主要为钻井期间井场的临时占地、施工便道临时占地、完井后形成永久井场的永久占地。所涉及的永久占地和临时占地需要征用土地。根据《钻前工程及井场布置技术要求》(SY/T5466-2013)的相关要求以及根据大庆油田施工和建设实际情况，施工期井场占地面积按单井 80m×80m=6400m²计算(含永久占地)，丛式井平台每增加 1 口井

增加240m²；永久占地按单井30m×40m=1200m²计算，丛式井平台每增加1口井增加90m²。本项目新钻25口油水井，分布在7座平台井场及3座单井井场，施工井场临时占地约5.425hm²；井场永久占地1.335hm²。本项目施工便道长度约640m，宽度约4m，施工便道临时占地约0.256hm²，施工结束后施工便道保留用于后续产能地面建设。根据建设单位与相关土地部门落实同时结合该地区土地利用现状图可确定本项目占地类型为耕地（非基本农田）。本项目占地情况统计见表3.5-1。

表3.5-1 钻井井场占地情况统计表 单位：hm²

序号	平台	井号	井数 (口)	临时占地（耕地）		永久占地（耕地）	
				施工井场	井场	井场	施工便道
1	1#	葡 74-112	4	0.565	0.147	0.016	
2		葡 74-斜 110					
3		葡 76-斜 111					
4		葡 76-斜 113					
5	2#	葡 78-112	2	0.535	0.129	0.04	
6		葡 78-斜 114					
7	3#	葡 82-116	6	0.595	0.165	0.016	
8		葡 80-斜 114					
9		葡 82-斜 114					
10		葡 84-斜 118					
11		葡 82-斜 119					
12		葡 84-斜 120					
13	4#	葡 86-斜 116	2	0.535	0.129	0.04	
14		葡 88-斜 113					
15	5#	葡 88-111	2	0.535	0.129	0.004	
16		葡 90-斜 112					
17	6#	葡 92-116	3	0.55	0.138	0.032	
18		葡 90-斜 114					
19		葡 92-斜 114					
20	7#	葡 100-108	3	0.55	0.138	0.004	
21		葡 100-斜 106					
22		葡 102-斜 107					
23	单斜井	葡 108-斜 104	1	0.52	0.12	0.032	
24	单直井	葡 91-97	1	0.52	0.12	0.048	
25	单直井	葡 97-104	1	0.52	0.12	0.024	
小计			25	5.425	1.335	0.256	
合计			25	5.425	1.591		

总计	26	7.016
----	----	-------

3.5.2 土石方平衡

本项目涉及土方工程主要包括部分井场垫土（垫高0.3m）、井场截水沟（长1490m×宽0.5m×深0.5m）的开挖及回填、施工便道开挖及回填（对施工便道临时占地内的0.2m高表土单独留存，用于永久占用耕地的补充种植表层填土），应分层开挖，分层堆放，施工结束后分层回填，开挖土方均原地回填，因此不产生弃土量。本项目所需土方由施工单位外购，履行相关手续。本项目土石方平衡见表3.5-2。

表3.5-2 土石方平衡表 单位：m³

项目	挖方量	填方量	弃方量	借方量	备注
井场垫土	0	4889.5	0	4005	施工场地范围内的表土堆场集中堆存，施工结束后覆土回填，井场垫高需要土方由施工方外购
井场截水沟的开挖及回填	372.5	372.5	0	0	
施工便道开挖及回填	512	512	0	0	
合计	884.5	5774	0	4005	

3.6 总图布置及周边环境状况

3.6.1 钻井施工井场平面布置

本项目井场设备包括钻机、钻台、柴油机。井场布置主要包括材料房、钢制泥浆槽、罐区、施工辅助用房、生活区等。

（1）材料房

每座井场设置 3 座材料房，50m²/座，分为钻井材料房、KOH 材料房、其他材料房，钻井液材料房用于存放钻井液材料，包括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等；KOH 材料房用于存放钻井液材料 KOH，一般材料房用于存放其他钻井材料。

（2）钢制泥浆槽、罐区

每座井场设置容积 100m³ 的钢制泥浆槽（10×5×2m），用于暂存钻井岩屑、废弃钻井液、钻井废水，边产生边收集，由罐车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无害化处理，确保本工程产生的废弃钻井液不落地。井场设置水罐区、柴油储罐区、钻井液罐区，水罐区设有钢制水罐 2 个/井场，存储新鲜水，有效容积 100m³，用于施工期的生产用水。柴油储罐区设钢制柴油罐 1 个/井场，占地面积 30m²，单罐容积 50m³，储量合计约 40t 柴油。柴油罐区做重点防渗处理，并在罐区配备泡沫灭火器。每座钻井井场设 4 座钻井液罐，40m³/座，用于钻井液的配置及暂存。

（3）施工辅助用房

每个井场设 1 座井控房，占地面积 50m²，房内安放钻井控制系统、监测及报警装置，用于井控人员监测钻井情况。每个井场设 1 座气源房，占地面积 30m²，供应压缩空气，给钻机刹车提供动力。每个井场设 1 座机械修理房占地面积 50m²，用于修理机械。每个井场设 1 座发电机房，占地面积 50m²，为生活及钻井提供电力。每个井场设 1 座配电房，占地面积 30m²。

(4) 生活区

生活区采用活动板房结构，用于施工人员的日常生活。每个钻井平台设 50m² 地质值班房 1 座、50m² 工程值班房 1 座、50m² 钻井监督房 1 座、50m² 平台经理房 1 座。

建设项目井场施工总平面布置见图 3.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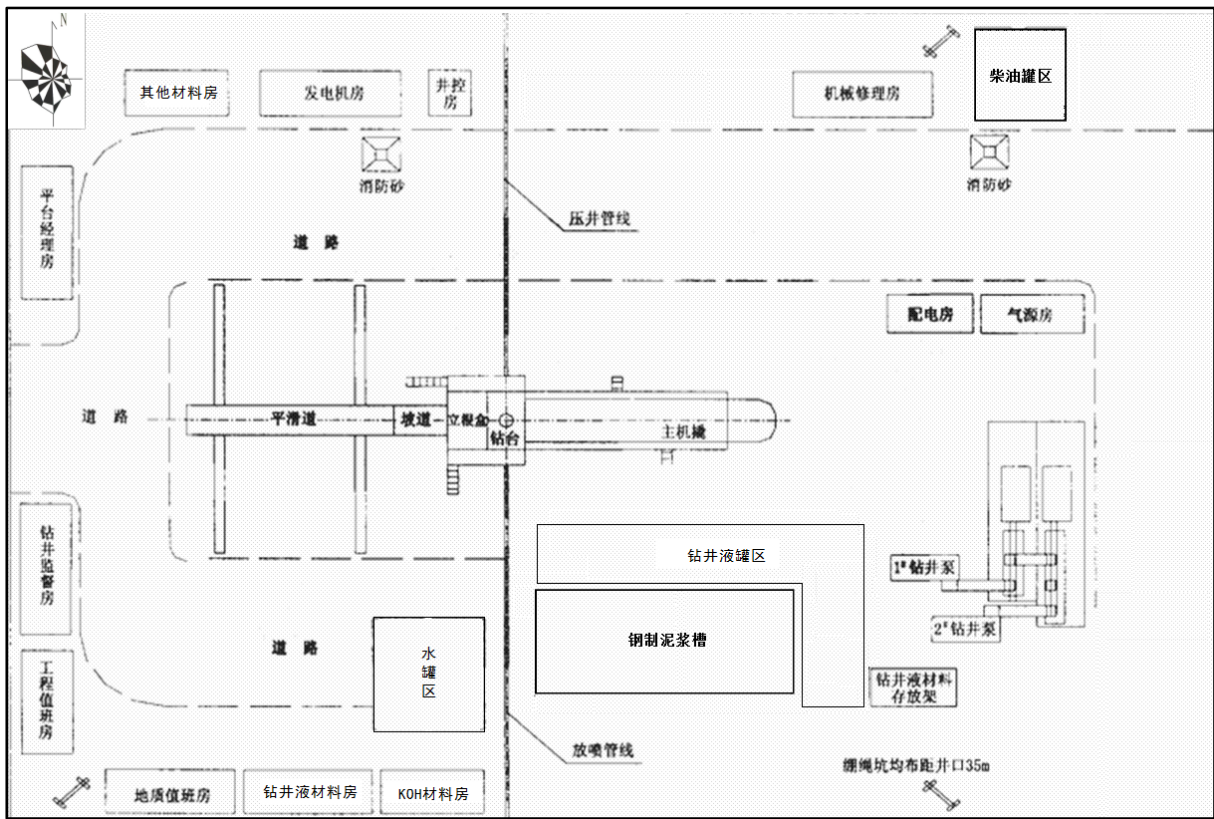


图 3.6-1 井场施工平面布置图

3.6.2 井场周边环境状况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拟钻井场周边土地类型主要为耕地，井场周边分布有耕地、村屯等。其中 1#平台西北侧 925m 为大同镇，2#平台东侧 1210m 为国富村，3#平台东南侧 1575m 为前王家屯，6#平台西南侧 885m 为荣家围子屯，葡 97-104 东南侧 396m 为建立村，7#平台东北侧 1035m 为小山屯，葡 108-斜 104 西侧 340m 为何大玉屯，葡 91-97 南侧 1275m 为杏山堡村。井场周边环境状况及保护目标分布见附图 3。

3.7 公用工程

3.7.1 给、排水工程

本项目施工期用水主要为施工生活用水和钻井生产用水。生活用水采用桶装水，项目单井施工时间为 11 天，单井施工人数为 10 人，共新钻油水井作业 25 口，根据《黑龙江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DB23/T727-2021），施工期生活用水量每人 80L/d，生活用水量共计 220m³。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生活用水的 80%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76m³。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本项目生产用水主要包括施工阶段洒水抑尘用水、钻井设备冲洗用水（冲洗振动筛及钻台钻具等设备）、水泥用水。本项目钻井生产用水由水罐车运送，类比七厂多年的钻井工程资料，每进尺 1000m，清水用量约 70m³，钻井施工总进尺约 32300m，则生产用水量为 2261m³。其中，钻井设备冲洗用水随井深和钻井周期变化，类比七厂多年的钻井工程资料，每钻进 1m 设备冲洗用水平均为 0.02m³，则钻井设备冲洗用水量约 646m³；本项目固井水泥的水灰比为 0.4，单井水泥用量为 71t，本项目新钻 25 口井，则水泥用水量为 710m³，水泥用水全部进入水泥中；根据物料平衡，洒水抑尘用水为 905m³，洒水抑尘用水全部蒸发。本项目钻井设备冲洗废水共计 646m³，进入井场钢制泥浆槽中，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无害化处理。

本项目钻井施工期水平衡图见图 3.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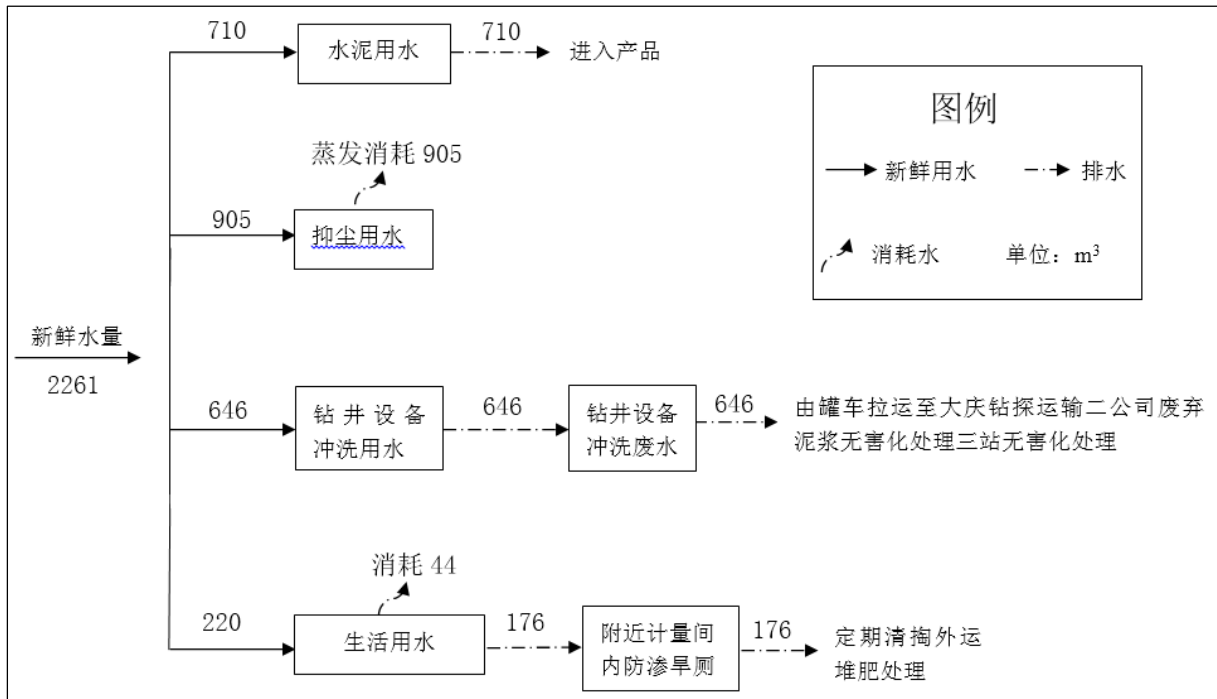


图 3.7-1 钻井施工期水平衡图

3.7.2 供电工程

本项目井场供电由自备柴油发电机组发电供给。

3.7.3 采暖工程

本项目不涉及冬季施工，不需要采暖。

3.8 钻井物料消耗

生产用水消耗：由公用工程可知，本项目生产用水消耗总量为 2261m³；

生活用水消耗：由公用工程可知，本项目生活用水消耗总量为 220m³；

钻井液消耗：根据钻井液用量表可知，本项目单口井钻井液用量 285m³，本工程新钻油水井 25 口，则钻井液用量为 7125m³；

水泥消耗：根据固井水泥用量表，本工程单井固井水泥用量为 71t，项目固井水泥合计用量为 1775t；

柴油消耗：本工程钻机用电使用柴油发电机，钻井每进尺 1000m，柴油用量 20t，则柴油总用量约为 646t；

射孔液消耗：根据施工单位以往经验，单口井射孔一般需要射孔液 40m³，本工程共 25 口油水井需射孔，则射孔液用量为 1000m³。

本工程主要消耗物料具体见下表：

表 3.8-1 本工程主要物料消耗

项目	清水 (m ³)		钻井液(m ³)	水泥 (t)	柴油(t)	射孔液 (t)
	生产用水	生活用水				
单井	90.44	4.4	285	71	25.84	40
合计	2261	220	7125	1775	646	1000

3.8 现有区块开发情况回顾

3.8.1 现有区块开发情况

本项目葡 434 区块位于太南油田加密区块内，太南油田加密区块现有油水井 93 口，其中油井 71 口，水井 22 口，产能 2.99×10⁴t/a。该区块于 2013 年 11 月进行了《太南油田加密区块产能建设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3 年 12 月 17 日在原大庆市环境保护局获得批复，批复文号庆环审〔2013〕250 号，项目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了自主验收，太南油田加密区块环评及验收意见详见附件 6。太南油田加密区块内建有较为完善的油、气、水、电、路、信等工程，涉及各种不同功能站库，详见表 3.8-1。

表 3.8-1 太南油田加密区块已建各类站统计表

序号	类别	数量（座）	站名
1	转油（放水）站	2	太南 2 号转油站、太南 4 号转油站
2	脱水站	1	葡二联脱水站
3	含油污水站	1	葡二联合油污水处理站
4	注水站	1	太南 2#注水站

太南油田加密区块属于滚动开发区块，区块面积约为 54.6km²，葡 434 区块为太南油田加密区块滚动开发的一部分，区块面积约为 7.8km²，拟建区块占太南油田加密区块的比例为 14.3%。葡 434 区块与太南油田加密区块位置关系图见附图 14。

3.8.2 拟建区块开发进展情况

3.8.2.1 环评及验收情况

葡 434 区块设计开发井位 30 口，目前已完钻 5 口，已完钻 5 口分别在《2018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第二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及《2019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评价。大庆市环境保护局分别在 2018 年 6 月 22 日及 2019 年 2 月 3 日对 2 个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分别为庆环审[2018]156 号及庆环审[2019]27 号。目前《2018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第二批)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自主验收，《2019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目前正在组织验收中。

3.8.2.2 区块内已钻井“三同时”执行情况

本次对区块内已钻井施工完成的井“三同时”执行情况进行调查，钻井工程在开发过程中采取了一系列环保措施。钻井期间，材料运输和堆放时进行了材料遮盖，对进出场地的运输道路进行洒水抑尘，拉运水泥的车辆均采用罐装；施工中加强管理，避免不合理噪声，文明施工，合理安排施工进度，作息时间，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钻井废水、废弃泥浆、岩屑暂存于井场钢制泥浆槽，采用罐车拉运至万年屯附近排放坑（东经 124.637899，北纬 46.020773，容积 8000m³）集中固化。

钻井工程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三同时”制度，基本按照环评批复及环评报告中要求的环保措施进行施工，未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3.8.2.3 区块内已钻井钻井工程回顾分析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对区块内已钻井施工完成的井钻井工程进行回顾性分析。

（1）生态环境影响回顾

项目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期钻井井场施工便道、临时房屋搭建、车辆碾压、机械推挖、泥浆固化点等施工活动产生的临时占地，造成土壤结构、植被的破坏和对农业生态产生一定的影响。项目所占土地为耕地，由于项目施工期较短，施工结束

后，及时对地表进行了平整，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占地已全部恢复并平整，未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较大影响。周边生态恢复情况见图 3.8-1。



图 3.8-1 周边生态恢复情况

(2) 环境空气影响回顾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施工过程中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以及柴油发电机产生的燃烧废气。施工场地周围 200m 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项目距离村屯相对较远，由于施工所在区域较开阔，利于柴油发电机烟气的稀释扩散；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采取在运输过程中对易起尘的建筑材料加盖遮盖物、对进出的运输道路每天 4-5 次洒水抑尘，有效的减少了扬尘污染，柴油发电机使用质量达标的 0#柴油，现设备均已撤离，未对周边大气环境造成明显影响，无周边居民投诉现象发生。

(3) 水环境影响回顾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进入施工营地防渗旱厕，施工结束清掏后进行卫生填埋处理，现防渗旱厕现已用石灰消毒后覆土平整；钻井废水进入井场钢制泥浆槽，由罐车拉运至万年屯附近排放坑（东经 124.637899，北纬 46.020773，容积 8000m³）集中固化。施工期未发生地下水和地表水污染事件，未对项目周边水环境造成影响。

（4）固体废弃物影响回顾

项目产生的废弃泥浆、钻井岩屑暂排到井场钢制泥浆槽，由罐车拉运至万年屯附近排放坑（东经 124.637899，北纬 46.020773，容积 8000m³）集中固化；现场废弃包装袋主要为钻井材料中的纯碱、重晶石粉包装袋，由于钻井泥浆、纯碱、重晶石粉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所以废弃包装袋不属于危险废物，施工结束后由施工单位统一回收处理。废 KOH 包装袋清洗后测 pH，达标后按一般固废施工结束后由施工单位统一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统一收集拉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5）声环境影响回顾

施工期噪声主要为钻井、施工车辆等运行噪声。施工场地周围200m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同时施工过程选用了低噪声设备，且布局合理，现设备均已撤离，未发生噪声扰民事件。

3.9.2 现有工程环评及验收情况

现有工程环评及验收情况见下表。

表 3.9-2 现有工程环评及验收情况调查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验收情况
1	太南油田加密区块产能建设工程	庆环审（2013）250 号	于 2019 年 10 月完成了自主验收
2	2018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第二批）	庆环审[2018]156 号	2019 年 12 月完成自主验收
3	2019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	庆环审[2019]27 号	正在组织验收中

3.9.3 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情况

3.9.3.1 废气

（1）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位于太南油田加密区块内，现有工程排放的废气主要为区块内井场、集输管线及场站在运行过程中无组织挥发的非甲烷总烃，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太南油田加密区块目前产油约 2.99×10⁴t/a。根据《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中石油化工业天然原油和天然气开采，石油开采挥发性有机物产生系数 1.4175g/kg 原油，则本工程现有区块非甲烷总烃挥发量为 42.4/a。

根据《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8-2020）中 5.7.2：在需要采取原油稳定措施的油田或油田区块内，将油井采出的井产物进行汇集、处理、输送至原油稳定装置的全过程应采用密闭工艺流程。本工程油井井口均安装了密封垫、管线均埋地敷设、依托场站内各关键接口法兰均进行了密闭处理，在油气集输过程采取了全密闭工艺流程，有效的控制了无组织气体的挥发，通过采取上述措施，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气体能够满足《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8-2020）中 5.7.2 中的相关要求。

（2）锅炉烟气

现有工程运行期产生的废气主要来自区块内太南 2 号转油站、太南 4 号转油站加热炉排放的烟气。燃料为燃气，产生的烟气较为清洁。根据《太南油田加密区块产能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中的监测数据数据（见附件 7），转油站加热炉排放的烟气能够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1 中在用燃气锅炉标准限值要求。

3.9.3.2 废水

现有区块油水井作业（修井）产生的作业污水共计约 660m³/a，此部分污水通过罐车拉运至葡二联含油污水处理站处理满足“含油量≤10mg/L、悬浮固体含量≤5mg/L、粒径中值≤2 μm”标准后回注油层后回注地下，不外排。

3.9.3.3 噪声

现有区块内主要来自抽油机，抽油机噪声源强为 65~80dB(A)，为连续稳态声源。井场电机等发声设备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定期对进场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根据《太南油田加密区块产能建设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中的监测数据数据（见附件 7），经距离衰减后井场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3.9.3.4 固体废物

现有工程区块内油井在进行作业过程中产生的含油污泥量约 3.51t/a，依托场站清罐污泥产生量约为 0.897t/a，含油污泥罐车拉运至第七采油厂葡萄花含油污泥处理站进行无害化处理满足《油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标准》（DB23/T1413-2010）要求用于铺垫井场或通井路。

根据 2019 年 4 月 22 日对第七采油厂葡萄花含油污泥处理站监测数据可知（见附件 7），含油污泥处理前、处理后泥质进行取样分析，第七采油厂葡萄花含油污泥处理站处理后各项因子均满足《油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标准》（DB23/T1413-2010）。

现有区块内依托场站共产生生活垃圾 5.8t/a，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外围物业定期拉运到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现有区块内依托场站葡二联废滤料产生量约为 8t/a，定期由大庆蓝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回收处理。

3.9.4 现有工程存在的环境问题

①废气

太南油田加密区块内油井、集输管线、场站挥发的非甲烷总烃符合《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8-2020）中标准要求，同时区块所在区域较为平坦，有利于大气扩散，对环境影响较小。

②废水

油水井作业（修井）污水均通过罐车拉运到葡二联合油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注油层，此部分污水经井口进入现有集输系统，后经处理满足“含油量 $\leq 10\text{mg/L}$ 、悬浮固体含量 $\leq 5\text{mg/L}$ 、粒径中值 $\leq 2\ \mu\text{m}$ ”标准后回注油层，不外排。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③噪声

区域内已建平台井场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④固体废物

油井井场作业产生的含油污泥及依托场站清罐污泥拉运至第七采油厂葡萄花含油污泥处理站处理，满足《油田含油污泥综合利用污染控制标准》（DB23/T1413-2010）要求，用于铺设油田道路；生活垃圾统一由由外围物业定期拉运到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废滤料送至大庆蓝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拉运处理。

⑤生态

区域内生态环境为农田生态系统。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在开发过程中采取了一系列的生态保护措施，例如尽量布设丛式井，严格控制井场的临时及永久占地，井场地面均进行了平整。钻井施工结束后及时的进行了地貌恢复等生态恢复，区域内已有耕地恢复耕作，通过一系列生态保护措施后，油田的开发对区域农田没有造成明显影响。

3.9.5 整改措施

（1）建议继续加强现有生产井和场站的看护和日常巡护工作，防止落地油的产生，并及时回收落地油，及时发现事故隐患，预防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2）加强现有井场设备的更新和维护，发现设备运行故障及时解决，避免因设备故障运行对周边居民的正常生活造成不利影响。

(3) 加强生态恢复管理力度，提高成活率。

综上，项目现有工程不存在环境问题。

3.10 钻井工艺及产污环节

钻井工艺包括：钻前准备、钻进、录井、测井、固井、完井。

3.10.1 钻前准备

- (1) 钻前整理场地，并保证全套钻井设备达到相关的安装标准；
- (2) 在钻机安装的过程中，注意保护井口设备；
- (3) 要求天车、转盘、井口三点成一条铅垂线，误差小于 10mm；确保在施工过程中不偏磨井口套管及井控设备；
- (4) 设备运转正常，安全装置灵活好用，各种仪器仪表准确灵敏好用；
- (5) 高压循环系统试压，钻机试压 20.0MPa，运转 30min 以上，所有管线不渗不漏，油气水路畅通；
- (6) 钻具在入井前必须用 $\phi 48\text{mm}$ 通径规通径，以保证陀螺仪器下入；
- (7) 对所有的下井钻具进行外观检查和超声波探伤，准确丈量钻具，钻具记录上注明内外径、扣型，特殊工具要画草图。

3.10.2 钻进

钻进主要是利用钻头高效率地破碎岩石，钻头上面连接钻柱，钻柱把地面动力传给钻头；洗井主要是利用钻井液将钻进过程中产生的岩屑洗出至地面；接单根是指随着井不断加深钻杆也要随之加长，每次接入一根钻杆称之为接单根。起下钻主要为了更换磨损的钻头；固井主要是为了保护井眼和各地层之间不至有事故情况出现，将套管下入井中，并在井眼与套管之间灌注钻井液，封闭住地层。固井可有效保护地下水含水层不受破坏。

3.10.3 录井

使用定量荧光技术及定量气测技术，记录、录取钻井过程中的各种相关信息。

3.10.4 测井

当钻井达到设计井深后，下入测井电缆，由测井仪记录参数。一般在套管时进行裸眼仪器测井，主要测定井下油、气、水层的岩石物理性质，监测各油层的工作情况，检查开发井的技术状况等，是开发井采取作业措施和进行油田开发调整的重要依据，内容有饱和度测井、工程测井，测井过程中不产生污染物。

3.10.5 固井

固井主要是为了保护井眼和各地层之间不至有事故情况出现，将套管下入井中，并在

井眼与套管之间灌注固井水泥浆，封闭住地层，固井可有效保护地下水含水层不受破坏。

3.10.6 完井

完井方式为射孔完井，完井用水泥封固井口，并安装防盗井口帽子。

本项目钻井施工主要工艺流程产污节点分析见图 3.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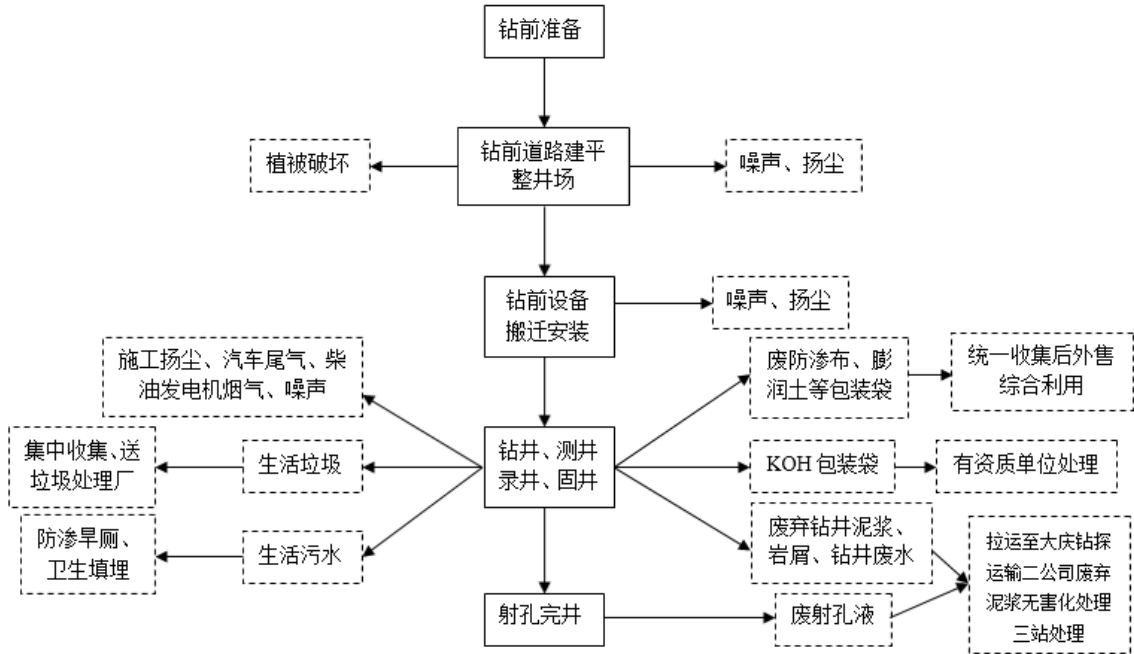


图 3.10-1 钻井施工主要工艺流程产污节点图

本项目排污节点见表 3.10-1。

表 3.10-1 排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序号	排放源	主要污染物	产生特征	治理措施
废气	G1	施工现场	扬尘	间断	洒水抑尘、原料苫盖、无组织排放
	G2	柴油机	SO ₂ 、NO _x 、烟尘、CO、HC	连续	无组织排放
	G3	车辆尾气	NO _x 、SO ₂ 、TSP、CO 等	间断	无组织排放
废水	W1	施工现场	钻井废水	连续	泥浆槽收集，由施工单位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W2	施工营地	生活污水	间断	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噪声	N1	车辆	Leq (A)	连续	减速慢行
	N2	施工机械		连续	合理布局，机座减振
固废	S1	施工现场	废钻井液	连续	泥浆槽收集，由施工单位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S2		钻井岩屑	连续	
	S3		废射孔液	间断	
	S4		膨润土、纯碱、重	间断	

			晶石粉废包装袋		综合利用
	S5		废防渗布	间断	
	S6		KOH 包装袋	间断	按危险废物管理，产生后由施工单位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不在井场暂存
	S7	施工营地	生活垃圾	间断	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3.11 污染源项分析

本项目仅为钻井工程，无运行期，污染工序仅在钻井时产生。

3.11.1 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源主要为扬尘、钻井时柴油机排放的烟气以及各种车辆排气尾气等。废气中主要污染物为 TSP、SO₂、NO_x、烟尘、CO 和 HC 等。

(1) 施工扬尘

本项目钻井工程井场施工总占地面积 70160m²，参考对土建工程现场扬尘实地监测结果，TSP 产生系数为 0.01-0.05mg/m² s，考虑本项目实际情况，TSP 产生系数取 0.05mg/m² s，取施工现场的扰动面积比为 70%，按每天施工时间 24h 计算，钻井施工产生的扬尘为 0.0163t/d（2.33tt）。

(2) 车辆尾气

油田开发各类工程及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会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污染。经调查，每辆车日耗油量为 11.52kg/d(14.4L/d)，根据每千升油类所产生的空气污染物系数分别为 NO_x 2.8kg、SO₂ 0.085kg、TSP 0.25kg、CO 0.63kg，计算出平均每辆车日排放 SO₂ 为 0.0012kg/d，NO_x 为 0.04kg/d，TSP 为 0.0036kg/d、CO 为 0.0091kg/d。由于车辆数量和每辆车行驶的公里数不易确定，因此不对其进行定量评价。

(3) 钻井时柴油机排放的大气污染物

钻井时钻机和其他设备动力源均由发电机提供，而为发电机提供动能的是柴油机。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柴油机型号为 PZ12V 190B，功率 882kW，本工程柴油总用量约为 646t，烟气量按每公斤 12m³ 计，则本工程烟气排放量为柴油发电机运行期间产生烟气 775.2×10⁴m³，主要污染物为 SO₂、NO_x、CO、HC 和烟尘。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培训教材：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给出计算参数可知，发电机运行污染物排放系数为：SO₂ 4g/L，NO_x 2.56g/L，烟尘 0.7146g/L，CO 1.52g/L，HC 1.489g/L。1t 柴油约为 1162L，因此计算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表 3.11-1 柴油发电机燃烧废气污染物产生一览表

污染物指标	产污系数		产生量
	单位	产污系数	

废气量	m ³ /kg 柴油	12	775.2 万 m ³
SO ₂	g/L 柴油	4	3.04t
NO _x	g/L 柴油	2.56	1.95t
烟尘	g/L 柴油	0.7146	0.543t
CO	g/L 柴油	1.52	1.16t
HC	g/L 柴油	1.489	1.13t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见表 3.11-2。

表 3.11-2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d
				核算方法	废气产生量 m ³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	工艺	效率%	核算方法	废气排放量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	
钻井	场地	施工扬尘	颗粒物	/	/	/	2.33t	洒水抑尘、物料苫盖		/	/	/	2.33t	143
	柴油机	井场柴油机烟气	SO ₂	产污系数法	775.2 万	/	3.04	/	/	排污系数法	775.2 万	/	3.04	143
			NO _x			/	1.95					/	1.95	
			烟尘			/	0.543					/	0.543	
			CO			/	1.16					/	1.16	
			HC			/	1.13					/	1.13	
车辆	车辆尾气	SO ₂ NO _x TSP	由于车辆数量和每辆车行驶的公里数不易确定，固不对其进行定量计算				施工车辆选用高标号汽柴油，尾气达标排放		/	/	/	/	143	

3.11.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来自钻井过程中冲洗钻台、钻具和设备等生产废水以及钻井人员的生活污水，其中生产废水主要含有泥浆和岩屑等；生活污水主要含 COD、氨氮等。

(1) 钻井废水

根据公用工程计算可知，本项目钻井废水产生量为 646m³。钻井废水进入井场泥浆槽中，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本项目施工期共 143 天，钻井废水平均每天产生量约 4.5m³。

(2) 生活污水

根据公用工程计算可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76m³。生活污水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本项目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见表 3.11-3。

表 3.11-3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装置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时间 d		
				核算方法	废水产生量 m ³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	工艺	效率 /%	核算方法	废水排放量 m ³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
钻井	冲洗钻台、钻具等设备	钻井废水	COD	类比法	646	2000	1.292	进入井场泥浆槽中，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100	/	0	0	0	143
			SS			1500	0.97							
	生活	生活污水	COD	176	300	0.052	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100	/	0	0	0	143	
氨氮	30	0.0052												

3.11.3 噪声

钻前准备工作中产生的污染及危害主要是重型车辆沿途产生的噪声，钻井过程中产生的污染及危害主要是钻机振动产生的噪声污染。施工期噪声源主要是钻井挖掘机、推土机、大型钻机等机械噪声，声源强度 70~90dB(A)，油田开发期噪声影响较明显，流动声源亦较多。施工期噪声源详见表 3.11-4。

表 3.11-4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源统计表

设备名称	声源性质	噪声值 dB(A)
------	------	-----------

挖掘机	非连续稳态声源	80~85dB(A)
推土机	非连续稳态声源	80~85dB(A)
运输车	非连续稳态声源	80~85dB(A)
钻机	连续稳态声源	80~90dB(A)
泥浆泵	连续稳态声源	80~85dB(A)
空压机	非连续稳态声源	75~80dB(A)
振动筛	连续稳态声源	70~75dB(A)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见表 3.11-5。

表 3.11-5 噪声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工序	装置	噪声源	声源类型（频发、偶发等）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噪声值排放		持续时间 /d
				核算方法	噪声值/dB (A)	工艺	降噪效果	核算方法	噪声值 /dB (A)	
井场平整及设备安装	施工机械	挖掘机	偶发	类比法	80~85	/	/	类比法	80~85	间断
		推土机	偶发		80~85	/	/	类比法	80~85	
		运输车	偶发		80~85	/	/	类比法	80~85	
钻井	钻机	大型钻机	频发		80~90	减振、低噪电机	5	类比法	80~85	143
	泥浆泵	泥浆泵	频发	80~85	基础减振	5	类比法	75~80		
	空压机	空压机	偶发	75~80	基础减振	5	类比法	70~75		
	振动筛	振动筛	频发	70~75	基础减振	5	类比法	65~70		

3.11.4 固体废物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钻井岩屑、废弃泥浆、废射孔液、废包装袋和生活垃圾等。

(1) 废弃钻井液

废钻井液是指钻井过程中无法利用或钻井完工后弃置于钻井液池内的泥浆。根据钻井物料消耗统计，本项目钻井液用量为 7125m³，钻井液密度约为 1.15t/m³，则废弃钻井液的量为 8193.75t，本项目施工期共 143 天，废弃钻井液平均每天产生量约 49.8m³(57.3t)。

(2) 钻井岩屑

钻井过程中，岩石经钻头和泥浆研磨破碎成岩屑，其中部分岩屑混进泥浆中，剩余岩屑经泥浆循环携带至井口，完井后进行无害化处理。根据七厂多年钻井施工统计数据分折，每钻井 1000m 进尺产生岩屑 60m³。本项目钻井进尺 32300m，则钻井岩屑总产生量为 1938m³。本项目施工期共 143 天，钻井岩屑平均每天产生量约 13.55m³。

(3) 废射孔液

本项目新钻井钻完后需进行射孔作业，作业过程中将产生废射孔液，每口井产生废射孔液约 40m³，本工程 25 口新钻井全部需要射孔，共计产生废射孔液 1000m³。本项目施工期共 143 天，废射孔液平均每天产生量约 7m³。

(4) 废包装袋

现场废弃包装袋主要为钻井材料中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废弃包装，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单井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0015t，本项目新钻 25 口油水井，故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废弃包装产生量约为 0.038t。

(5) 废防渗布

为防止在钻井过程中钻井泥浆、钻井污水等污染地面从而造成对土壤、地下水的影 响，需要在钻井过程总在钻井平台附近铺设防渗布，根据长期施工经验数据，废防渗布单井产生量约为 0.05t，本工程共 25 口井，故本工程共产生废弃防渗布 1.25t。

(6) 生活垃圾

本工程施工期每人产生生活垃圾 0.5kg/d 计，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375t。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7) 危险废物

由于本项目的钻井液中需要使用 KOH，所以会产生包装 KOH 的废包装袋。单井 KOH 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005t，本项目新钻 25 口油水井，故 KOH 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125t。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5 号），KOH 废包装袋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代码为 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危险特性为 T（毒性），井场内废 KOH 包装袋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

本项目危险废物具体情况见表 3.11-6。

表 3.11-6 危险废物情况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形态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KOH 废包装袋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125t	固态	KOH	T/In	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

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见表 3.11-7。

表 3.11-7 本项目固体废物污染源强核算结果表

工序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情况		处置措施		最终排放去向
		核算方法	产生量	工艺	处置量	
钻井	废钻井液	类比法	8193.75t	无害化处理	8193.75t	由施工单位拉运至大庆钻探

钻井岩屑	类比法	1938m ³	无害化处理	1938m ³	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 处理三站处理
废射孔液	类比法	1000m ³	无害化处理	1000m ³	
生活垃圾	类比法	1.375t	卫生填埋	1.375t	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包装袋	类比法	0.038t	无害化处理	0.038t	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废防渗布	类比法	1.25t	无害化处理	1.25t	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KOH 包装袋	类比法	0.125t	无害化处理	0.125t	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

3.11.5 生态环境影响因素

工程建设对生态的影响主要在施工期，施工过程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井场建设等施工活动中施工机械、车辆、人员践踏等对土壤的扰动和植被的破坏，对沿途的动物形成惊扰，造成的土地裸露加剧水土流失。井场永久占地对土壤的结构、组成和理化性质产生影响，影响土壤和植被的恢复。

本项目新增永久占地 1.591hm²，临时占地 5.425hm²，占地类型主要为耕地，根据调查，项目施工区域无其他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敏感区，施工过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工程占地和施工活动影响地表植被及土壤环境质量。

4 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

4.1 自然环境状况

4.1.1 地理位置

本项目葡 434 区块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位于葡萄花油田向太南油田过渡的区域，东侧邻近葡萄花油田太 203 已开发区，西侧与葡萄花油田葡 128 已开发区相望，属于油田滚动开发区块。地理坐标为东经 124°47'34.08"~124°49'25.536"，北纬 45°57'59.904"~46°1'7.788"。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6。

4.1.2 地形地貌

大同区地处松嫩平原西部，草原广阔，无山无岭，地势平坦，西南偏低，东北偏高，海拔高度在 126-165m 之间，地貌表现为波状起伏的平原，高处为平缓漫岗，低处是沼泽以及大大小小的碱泡子。

4.1.3 气象特征

该地区属北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受蒙古内陆冷空气和海洋暖流季风影响较大，冬季漫长而寒冷干燥，夏季短暂而温湿多雨，春秋季风交替，气温变化大，冰封期长，无霜期短，冻土深达 2-2.2m。

气温：年平均气温 3.3℃，年极端最高气温 38.9℃，年极端最低气温-36.2℃。

风速：平均风速 3.7 m/s，年最大风速为 22.7m/s。

降水量：年平均 442.0mm，年最大降水量 651.2 mm。

降雪量：平均积雪 158d，最大积雪深度 220.0mm。

蒸发量：年平均蒸发量 1531.4mm，年最大蒸发量 1711.0mm，年最小蒸发量 1378.4mm。

湿度：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63%。

年日照时数：2595.8 小时。

4.1.4 水文特征

4.1.4.1 地下水

调查区主要分布第四系含水层及新近系泰康组承压含水层。第四系潜水含水层岩性主要是粉细砂，分布稳定，第四系承压含水层岩性为灰白色砂砾石，厚度为 19.0-33.5m。新近系泰康组含水层分布在调查区广泛分布，为承压含水层，含水层顶板埋深

在 105.0-142.5m 之间，厚度在 59.5-92.5m 之间。含水层岩性为砂砾岩，孔隙较大，连通性好，渗透性好，富水性强。

4.1.4.2 地表水

区域附近地表水体主要为库里泡，位于本项目葡 108-斜 104 南侧 3975m 处，水域面积约 55.7km²，根据《大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庆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大庆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大庆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的通知》（庆政发〔2019〕11 号），库里泡无功能区划分，参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V 类标准。

4.1.5 区域地质概况

区域地质构造位置处于古隆凹陷南部，由于白垩系晚期和第三系以来，大庆长垣以西地区持续下降，而且下降幅度较大，沉积了厚度较大的第三系和第四系。尤其是第三系上统泰康组比较发育，形成了一套河床相厚层砂砾岩，为地下水的富集创造了良好的空间条件。根据地质钻探资料分析，区域浅部地层从上到下依次为第四系、第三系上统泰康组、白垩系上统明水组。由于区域白垩系上统明水组较深，所以不作为区域主要目的含水层。

4.1.5.1 白垩系明水组（K_{2m}）

地层广泛分布于区域内，由于受地质沉积作用的影响，地层埋藏较深，地层顶部埋深为 110~122m，岩性为浅灰、灰绿色泥岩，含砂砾岩与褐红色、砖红色泥岩组成。上为灰黑色泥页岩，下部为灰绿色砂岩、泥质砂岩互层，砂岩。

4.1.5.2 第三系上统泰康组（N_{2t}）

区域泰康组广泛分布，发育良好。地层厚度 60~80m，变化趋势向西厚度逐渐变厚，向南厚度逐渐变厚，趋于稳定。泰康组中下部为厚层块状河床相沉积的灰白色砂砾岩。上部为较薄的灰绿色、黄绿色泥岩，局部为砂质泥岩、泥质砂岩或粉砂岩构成厚度不等的交互层。地层结构表现为上细下粗的明显正旋回特征。泰康组地层与下伏白垩系上统明水组呈角度不整合接触。

4.1.5.2 第四系（Q）

（1）全新统冲积层（Q₄）

主要分布在河漫滩冲积层、低平原内残留湖泊的沉积层及近代风砂层等。厚度不等只有数米，分布不稳定。

（2）上更新统齐齐哈尔组（Q₃）

广泛分布于区域，岩性为粉质粘土和粉细砂。粉质粘土：黄褐色-褐黄色，软塑~可塑，土质不均匀，局部夹有粉土，手捻有砂粒感，含氧化铁斑点，中压缩性，干强度中

等，韧性中等，稍有光滑，无摇振反应，地层厚度为 12~15.5m。局部夹粉土、粉细砂层，微显层理，裂隙较发育，具有大的孔隙。分布于评价区表层。

(3) 中更新统荒山组 (Q2)

广泛分布区域，岩性为河湖相沉积的灰黑色粘土，地层厚度较为均匀，微显层理，局部夹有粉细砂层，致密坚硬，局部由铁质浸染，地层厚度为 30.0~45.5m。土质致密，渗透性较差，渗透系数一般在 $1.0 \times 10^{-6} \sim 1.0 \times 10^{-7} \text{cm/s}$ ，为区域弱透层，由铁质浸染的斑点条带，含铁钙质结核及白色钙质斑点。

(4) 白土山组 (Q1)

区域均有分布，分布不均，岩性为乳白色砂砾石，局部有少量的杂色中粗砂沉积层，埋藏深度及厚度自南向北加深加厚。埋深 50.0m~45.0m，地层厚度 0.0m~10.0m。第四系与下伏第三系泰康组地层为不整合接触。

区域综合水文地质图见附图 8，水文地质剖面图见附图 9。

4.1.6 水文地质条件

4.1.5.2 地下水的形成条件

评价区位于松辽盆地的北部，中部隆起构造带——大庆长垣构造的西部凹陷区。中生界白垩系沉积了巨厚的碎屑岩，第三系砂岩，第四系则覆盖全区，不整合于第三系上新统地层之上，沉积有下更新统白土山组、上更新统齐齐哈尔组地层。在各组岩层中沉积有厚薄不均的砂、砂砾石层及砂岩、砂砾岩层，为地下水的赋存提供了良好的条件。根据地下水的埋藏条件及含水层介质、水力性质等，区内地下水类型可划分为第四系上更新统松散层孔隙潜水、第四系下更新统白土山组松散岩类孔隙承压水及第三系泰康组孔隙裂隙承压水和白垩系上统明水组孔隙裂隙承压水。

4.1.5.2 地下水类型及含水岩组特征

(1) 第四系上更新统松散层孔隙潜水

分布于全区，含水层岩性为上更新统齐齐哈尔组粉细砂组成，厚度 0.0~9.0m。地下水水位埋深 3.5~9.5m，弱富水性，单井涌水量小于 $100 \text{m}^3/\text{d}$ ，地下水化学类型以 $\text{HCO}_3\text{—Na}$ 型水为主。该层水为大气降水的垂直入渗补给，无开采供水条件。

(2) 第四系下更新统白土山组松散岩类孔隙承压水

分布于全区，含水层主要由河湖相沉积的灰白色、杂色砂、砂砾石组成，偶夹粘土透镜体。含水层顶板埋深 60.0~75.0m，含水层厚度 25~44m，承压水头埋深 8-12m，渗透系数 $15.0 \sim 25.0 \text{m/d}$ 。富水性较强，单井涌水量为 $1000 \sim 1200 \text{m}^3/\text{d}$ 。地下水水位水化学类

型为 HCO_3^- —Na 型水，矿化度 $< 0.5\text{g/L}$ ，pH 值 7.10~8.20，总硬度（以 CaCO_3 计）为 85.0~657.5mg/L。

（3）第三系上统泰康组孔隙裂隙承压水含水层

泰康组承压含水层其岩性主要是砂砾岩，与上部第四系含水层之间有一层不布不稳定的泥岩，厚度一般在 22~30m，成岩性不好，胶结较差，具有一定的透水性。砂砾岩层结构松散，颗粒较粗，分选性较好，透水性强、富水性好，自上而下由细变粗，呈明显河流相沉积，沉积发育比较稳定，区域含水层由东向西逐渐增大，由东向西逐渐变薄，顶板埋深一般在 100~120m 之间，含水层累计厚度为 60~70m，承压水头埋深 8.0~12.0m，渗透系数 25.0~35.0m/d。富水性强，单井出水量 2500~3500m³/d（273mm）。地下水水位水化学类型为 HCO_3^- —Na 型水，矿化度 $< 0.5\text{g/L}$ ，PH 值 7.20~8.30，总硬度（以 CaCO_3 计）为 121.5~630.0mg/L。

泰康组是区域主要开采含水层之一。

（4）白垩系上统明水组孔隙裂隙承压水含水层

明水组承压含水层其岩性主要是含砾细砂岩和泥质砂岩组成，质软，成岩性较差，含水层分布不均，连续性较差，多以透镜体状分布，透水性一般、富水性一般，含水层一般由 2~7 个单层组成，单层厚度为 2.0~10.0m，累计厚度 10.0m~80.0m，明水组含水层由于受构造格局的影响，分布于全区域内，单井出水量 1200~1800m³/d（273mm）。含水层的矿化度为 480~860g/L，总硬度为 66~95mg/L（以 CaCO_3 计），水质类型为重碳酸钠型水。

区域潜水等水位线图见附图 10，区域承压水等水位线图见附图 11。

4.1.5.2 地下水的补给、径流和排泄条件

地质环境决定了地下水的补给、径流、排泄规律。而其补给、径流和排泄构成了含水层地下水流系统的形成条件。

（1）地下水补给

①大气降雨补给

从区域主要含水层分布可以看出，含水层的补给主要地表水补给和降雨垂向补给上部第四系孔隙潜水含水层，潜水通过透水层越流补给下部的白土山组含水层、泰康组含水层。

②地表水体的入渗补给

区域内分布湖、泡较多，这些水体除消耗于水面蒸发外，大部分渗入地下，补给第四系潜水。除大气降水直接入渗以外，这些湖、泡入渗水量构成了第四系潜水补给的主

要来源。丰富的潜水资源继而又构成了下伏承压含水层地下水的重要补给来源。

③侧向补给

在天然条件下，主要来自区域以外广泛连续分布的同一含水层中的地下水，地下水在水动力驱动下，通过水平方向径流补给区域内地下水，但目前区域由于受到开采地下水的形成降落漏斗的影响，天然流场有所改变。基本由北向南地下水侧向补给。

(2) 地下水径流规律

区内地下水的径流方向在不同层位有所不同。上部潜水含水层主要由粉细砂组成，颗粒较细，分布不连续，透水性较差，且受地形影响，地下水径流滞缓，区范围内地下水流向不明显，区域上总体流向随地势由北向南流。而其它含水层是该区供水的主要来源，地下水开采量较大而且相对集中，区域水位下降较大，已经形成了水位降落漏斗。由于人工流场的形成，改变了地下水的天然径流状态，地下水位是北高南低，地下水的径流方向则由北向南。

(3) 地下水排泄

在人为活动影响条件下，评价区地下水的排泄主要有三种类型，即蒸发排泄、侧向径流排泄、人工开采。

①潜水蒸发排泄

该区属干旱、半干旱季风气候区，区内水面和沼泽湿地较为发育，由于气候干燥，尤其是在多风少雨的春末初夏，降水量小 200mm，蒸发强度大（1100~1600mm），因此蒸发是潜水的主要排泄方式。

②侧向径流排泄

地下水通过同一含水层向区域南部径流流出区域。

③人工开采

区域是地下水人工开采主要地区。目前区域受地质构造和含水层分布特征的影响，以开采深层承压地下水为主，开采层主要为第四系白土山组和第三系泰康组承压含水层，开采深度一般在 60~120m。

4.1.8 地下水动态变化特征

区域潜水含水层埋深较浅，水位变化主要受受大气降水补给和人工开采影响较大，根据水位监测结果表明，潜水埋深 3.22~8.03m 之间，区域潜水埋深变化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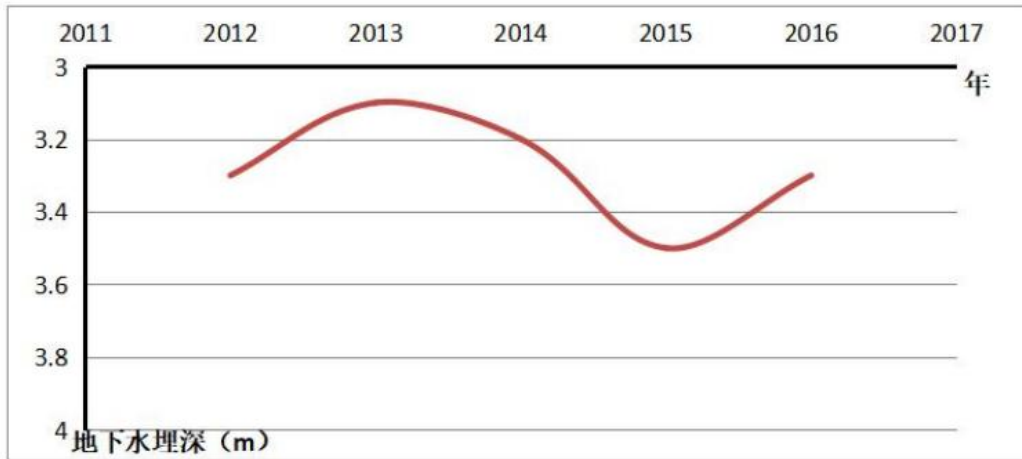


图 4.1-6 区域潜水水位埋深变化曲线

区域承压水主要含水层为泰康组砂岩裂隙孔隙承压含水层，承压水受多年地下水开采，承压水地下水位总的趋势呈下降趋势。根据近年区域地下水动态监测井水位监测分析，地下水水位变化主要受开采量的影响，水位埋深由开采初期为 3m，到 2017 年水位下降到 7.8m。目前基本处于稳定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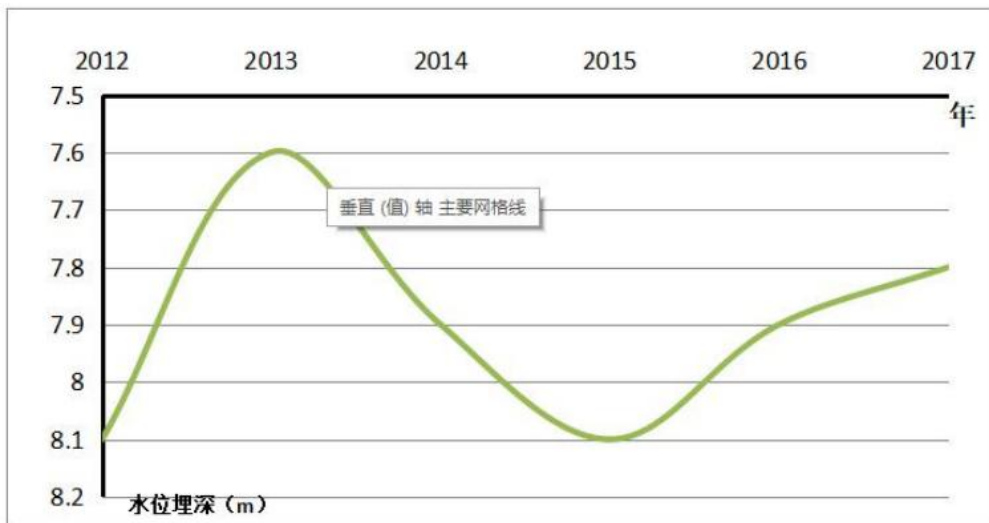


图 4.1-7 区域地下水承压水监测井水位埋深变化曲线

4.1.9 土壤情况

评价区属嫩江的冲积地带，区内土壤早期为洪积、冲、风积而成。是第四全新统疏松沉积物所覆盖，质地粘重，地形平坦，祇稍现坡状起伏。此地土壤受气候、地形、地质、水文地质、生物等影响，逐步形成现在土壤类型。根据调查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土壤类型主要为黑钙土，本项目区域土壤类型分布图见附图 7。

黑钙土是在温带半干旱半湿润气候和草甸草原植被下形成的地带性土壤。主要成土过程为腐殖质积累和钙质骤积以及附加草甸化而成。黑土厚度一般在 17~35cm 之间，有

机质含量一般在 2~3%左右，高者可达 4%，少者 1%，全氮在 0.1~0.2%，全磷在 0.01~0.12%。土质砂粘适中，耕性好，是构成农田的主要土壤，适宜种植各种作物。

4.1.10 植被情况

地区内原始植被主要为草甸草原类植物，以中早生的多年生草本植物为建群种，主要为羊草、针茅、洽草、隐子草和杂类草类型。植被群落着生在沙质漫岗上，其土壤干燥，完全依赖大气降水。在地势低洼地带，以星星草、芦苇和杂草等中早生植物为主。由于气候的变化和人类活动的影响，地区内森林植物退却，原生林木很少，林木主要以农田防护林、护村林和护路林等为主，品种以速生林杨树为主。农田植被以旱田植被为主，粮食作物包括玉米、大豆、高粱、谷子、小麦等，经济作物有向日葵、蓖麻子、油菜子、花生等。

4.1.11 动植分布

区域内原始动物中鸟类主要有喜鹊、麻雀、云雀、家燕、丹顶鹤等，兽类主要有狐、鼬、兔、鼠、黄羊、狍子、狼等，两栖类和爬行动物主要有无斑雨蛙、黑斑蛙、蛇等，鱼类主要有鲤鱼、鲢鱼、鲫鱼、草鱼、鲶鱼、鳊鱼等。由于受人为因素影响明显，荒野被开垦为农田，工业迅速发展，管道沿线大型鸟兽基本绝迹，大群雁鸭等主要集中在湖泊湿地中。

4.2 环境保护目标调查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调查结果见表 4.2-1。

表 4.2-1 环境保护目标调查表

环保目标	地理位置/距离	服务功能	四至范围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区划
大同镇	E: 124.80589, N: 46.02557。 位于 1#平台西北侧 925m	居住区	东侧、北侧为大同镇居住区，西侧、南侧为耕地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大草房屯	E: 124.82640, N: 46.02164。 位于 1#平台东北侧 791m	居住区	四周均为耕地	居民	
国富村	E: 124.84065, N: 46.01592 位于 2#平台东侧 1210m	居住区	四周均为耕地	居民	
前王家屯	E: 124.84494, N: 46.00602。 位于 3#平台东南侧 1575m	居住区	四周均为耕地	居民	
荣家围子屯	E: 124.81001, N: 45.99076。 位于 6#平台西南侧 885m	居住区	四周均为耕地	居民	
建立村	E: 124.79748, N: 45.99237。 位于葡 97-104 东南侧 396m	居住区	西侧为三门林家屯，东侧、南侧、	居民	

			北侧均为耕地	
三门林家屯	E: 124.79035, N: 45.99034。 位于葡 97-104 西南侧 580m	居住区	东侧为建立村, 西侧、南侧、北侧均为耕地	居民
葛家粉房屯	E: 124.78065, N: 45.98909。 位于葡 97-104 西南侧 1100m	居住区	四周均为耕地	居民
张家烧锅	E: 124.78950, N: 46.00865。 位于葡 97-104 西北侧 1162m	居住区	四周均为耕地	居民
小山屯	E: 124.83275, N: 45.98348。 位于 7#平台东北侧 1035m	居住区	四周均为耕地	居民
何大玉屯	E: 124.82108, N: 45.96672。 位于葡 108-斜 104 西侧 340m	居住区	西侧为庆阳山村, 东侧、南侧、北侧均为耕地	居民
庆阳山村	E: 124.81310, N: 45.96708。 位于 7#平台西南侧 690m	居住区	东侧为何大玉屯, 西侧为杏山堡村, 南侧、北侧均为耕地	居民
杏山堡村	E: 124.79602, N: 45.96529。 位于葡 91-97 南侧 1275m	居住区	东侧为庆阳山村, 西侧、南侧、北侧均为耕地	居民
地表水	库里泡位于葡 108-斜 104 南侧 3975m, 地表水环境风险防范保护级别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V类			
地下水	主要为地下水评价范围内村屯的地下水饮用水井, 均为承压水井, 井深 110-130m, 单口井供水人数均小于 1000 人。主要包括大草房屯、国富村、前王家屯、荣家围子屯、建立村、三门林家屯、葛家粉房屯、张家烧锅、小山屯、何大玉屯、庆阳山村、杏山堡村、大庙屯、孟家围子区域内地下水饮用水井, 地下水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			
生态环境	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生态环境及施工便道两侧 200m 范围内的生态环境, 主要为耕地。临时占用耕地进行恢复, 恢复面积 5.425hm ² 。			
土壤	建设项目永久占地范围内土壤保护级别为《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村屯土壤环境, 包括大同镇、大草房屯、国富村、荣家围子屯、建立村、三门林家屯、葛家粉房屯、张家烧锅、小山屯、何大玉屯、庆阳山村、杏山堡村, 土壤保护级别为《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第一类用地筛选值; 拟建区块内井场外延 1km 区域内的土壤环境, 主要为耕地, 土壤保护级别为《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 表 1 中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			

4.3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

委托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1 年 4 月 13 日对评价范围内环境空气、土壤环境、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质量现状进行了监测。

4.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4.3.1.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本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引用《2019 年大庆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大庆市共进行了 365 天有效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其中全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 330 天，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为 90.4%。2019 年，大庆市城区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浓度为 $9\mu\text{g}/\text{m}^3$ ，日均值浓度范围为 $3\sim 31\mu\text{g}/\text{m}^3$ ，优于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一级标准限值；二氧化氮年均浓度为 $20\mu\text{g}/\text{m}^3$ ，日均值浓度范围为 $6\sim 75\mu\text{g}/\text{m}^3$ ，优于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一级标准限值；可吸入颗粒物（ PM_{10} ）年均浓度为 $48\mu\text{g}/\text{m}^3$ ，优于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限值；细颗粒物（ $\text{PM}_{2.5}$ ）年均浓度为 $29\mu\text{g}/\text{m}^3$ ，优于国家二级标准限值；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为 $0.9\text{mg}/\text{m}^3$ ，日均浓度范围为 $0.2\sim 2.0\text{mg}/\text{m}^3$ ，优于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一级标准限值；臭氧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为 $118\mu\text{g}/\text{m}^3$ ，日均值浓度范围为 $18\sim 177\mu\text{g}/\text{m}^3$ ，优于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限值。

本项目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见表 4.3-1。

表 4.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9\mu\text{g}/\text{m}^3$	$60\mu\text{g}/\text{m}^3$	15%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20\mu\text{g}/\text{m}^3$	$40\mu\text{g}/\text{m}^3$	50%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48\mu\text{g}/\text{m}^3$	$70\mu\text{g}/\text{m}^3$	68.57%	达标
$\text{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mu\text{g}/\text{m}^3$	$35\mu\text{g}/\text{m}^3$	82.86%	达标
CO	第 95 位日平均质量浓度	$0.9\text{mg}/\text{m}^3$	$4\text{mg}/\text{m}^3$	22.5%	达标
O_3	第 90 位 8h 平均质量浓度	$118\mu\text{g}/\text{m}^3$	$160\mu\text{g}/\text{m}^3$	73.75%	达标

以上统计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内空气污染因子 PM_{10} 、 $\text{PM}_{2.5}$ 、 SO_2 、 NO_2 、CO、 O_3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的要求，判定项目所在区域为达标区。

4.3.1.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补充监测

（1）监测点位布设

本项目委托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13 日对评价区域特征污染物进行环境质量现状补充监测，区域特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具体点位见表 4.3-2，现状监测点位见附图 12。

表 4.3-2 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点位

序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经度	纬度				
1	拟钻 6#平台井场	124.81552	46.00146	非甲烷总烃	2021.4.7-2021.4.13	拟钻井场	--
2	小山屯	124.83318	45.98325		2021.4.7-2021.4.13	7#平台东北侧	1035m
3	拟钻葡 108-斜 104 井场	124.82833	45.96680		2021.4.7-2021.4.13	拟钻井场	--
4	高华尖屯	124.84777	45.96094		2021.4.7-2021.4.13	葡 108-斜 104 井场东南侧	1440m

(2) 监测项目

根据当地的环境空气质量特征,结合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特点,确定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因子为非甲烷总烃。

(3) 监测频次

监测频次为连续 7 天,每天采样 4 次。

(4) 评价方法

评价采用最大浓度占标率法,利用各监测点监测数据,统计各类污染物浓度范围、最大浓度占标率、最大超标倍数。数学表达式如下:

$$I_i = C_i / C_{oi} \times 100\%$$

式中: I_i —第 i 种污染物的最大浓度占标率, %;

C_i —第 i 种污染物平均浓度, mg/m^3 ;

C_{oi} —第 i 种污染物环境质量标准, mg/m^3 。

若 $I_i \geq 100\%$,表明该项指标超过了相应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不能满足使用功能要求。若 $I_i < 100\%$,则该指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可以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5) 评价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 $2.0mg/m^3$ 标准限值。

(6) 监测及评价结果

特征污染物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详见表 4.3-3。

表 4.3-3 特征污染物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点坐标		污染物	平均时间	评价标准 mg/m ³	监测浓度 范围 mg/m 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经度	纬度							
拟钻 6#平台井场	124.81552	46.00146	非甲烷总烃	1h	2	0.33-0.5	25	0	达标
小山屯	124.83318	45.98325			2	0.31-0.5	25	0	达标
拟钻葡 108-斜 104 井场	124.82833	45.96680			2	0.33-0.47	23.5	0	达标
高华尖屯	124.84777	45.96094			2	0.33-0.47	23.5	0	达标

评价结果表明，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 2.0mg/m³ 标准要求。

4.3.2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根据本项目地层特征，以及地下水含水层特点和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详见下表。

表 4.3-4 地下水环境现状监测频率参照表

评价等级	水位监测频率			水质监测频率		
	一级	二级 (√)	三级	一级	二级 (√)	三级
分布区	枯平丰	枯丰	一期	枯平丰	枯丰	一期
山前冲（洪）积	二期 a	一期	一期	一期	一期	一期
滨海（含填海区）	枯丰	一期 (√)	一期	枯	一期 (√)	一期
其他平原区 (√)	枯平丰	一期	一期	二期	一期	一期
黄土地区	枯丰	一期	一期	一期	一期	一期
沙漠地区	枯丰	一期	一期	一期	一期	一期
丘陵山区	枯丰	一期	一期	一期	一期	一期
岩溶裂隙	枯丰	一期	一期	枯丰	一期	一期
岩溶管道	二期	一期	一期	二期	一期	一期

a “二期”的间隔有明显水位变化，其变化幅度接近年内变幅。

一般情况下，地下水水位监测点数宜大于相应评价级别地下水水质监测点数的 2 倍。二级评价项目潜水含水层的水质监测点应不少于 5 个，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且具有饮用水开发利用价值的含水层 2-4 个。原则上建设项目场地上游和两侧的地下水水质监测点均不得少于 1 个，建设项目场地及其下游影响区的地下水水质监测点不得少于 2 个。因此本项目共布设 7 个水质监测点和 15 个水位监测点。

4.3.2.1 地下水位监测

根据导则要求，本次评价在调查区域进行了一期地下水水位监测，共布设了 15 个水位监测点，其中潜水井监测点 11 个，承压水井监测点 4 个。

表 4.3-5 地下水位监测结果

序号	监测点位	经度	纬度	井深 (m)	水位埋深 (m)	地面高程 (m)	地下水位 (m)
1	大草房屯潜水井	124.82471	46.02208	17	4.60	135.88	131.28
2	三门林家屯潜水井	124.79288	45.99109	20	5.60	135.45	129.85
3	前王家屯潜水井	124.84571	46.00579	30	5.16	135.39	130.23
4	荣家围子屯潜水井	124.80967	45.98933	22	5.64	135.11	129.47
5	大庙屯潜水井	124.81984	45.94364	30	6.35	133.92	127.57
6	张家烧锅潜水井	124.79044	46.00841	18	4.11	134.64	130.53
7	韩青山屯潜水井	124.87112	46.02021	18	3.22	134.07	130.85
8	小山屯潜水井	124.83421	45.98444	18	6.75	135.82	129.07
9	杏山堡村潜水井	124.79267	45.96523	20	7.22	135.64	128.42
10	刘连清屯潜水井	124.87318	45.96833	22	5.81	134.20	128.39
11	大岗子屯潜水井	124.78889	45.93802	20	8.03	135.48	127.45
12	荣家围子屯承压水井	124.80967	45.98933	75	5.75	135.11	129.36
13	大庙屯承压水井	124.81984	45.94364	80	7.69	133.92	126.23
14	张家烧锅承压水井	124.79044	46.00841	75	7.90	134.64	126.74
15	小草房屯承压水井	124.85747	46.02921	75	4.00	135.35	131.35

本次利用农村现有的潜水井及承压水井进行监测，评价区内潜水及承压水地下水流向由东北向西南，区域内地下水流场图见图 4.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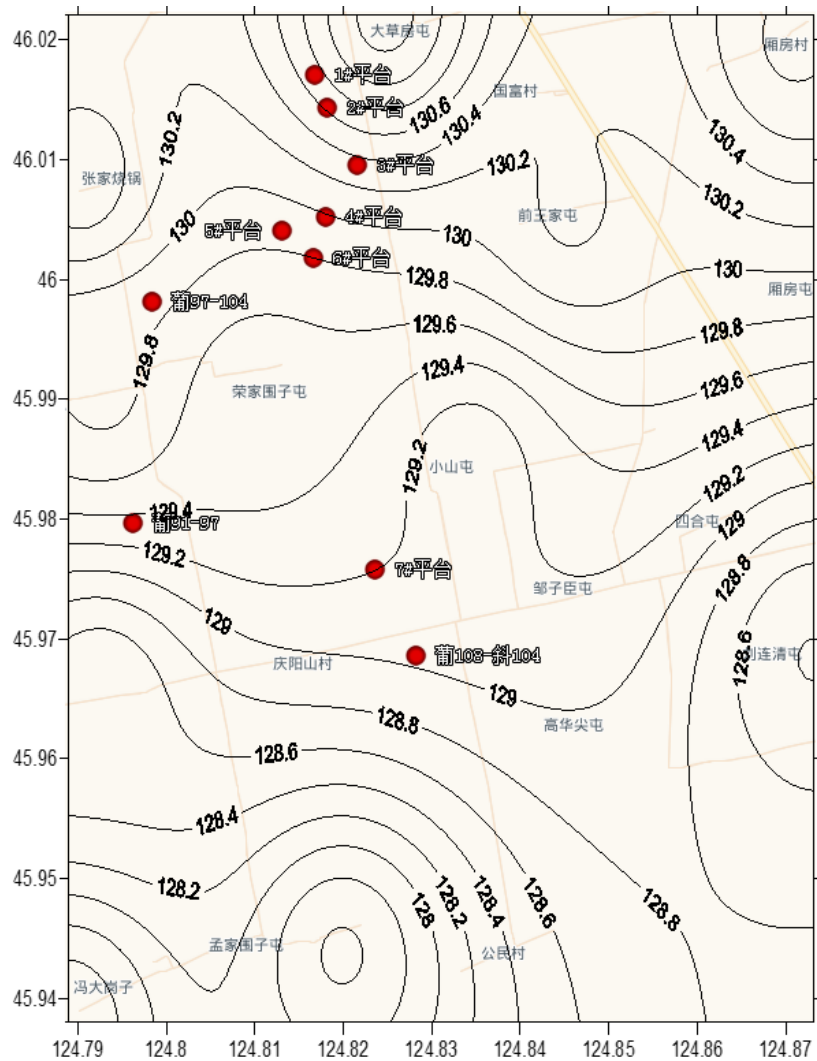


图 4.3-1 区域内地下水流场图

4.3.2.2 地下水水质监测

(1) 地下水水质监测因子

监测因子： K^+ 、 Na^+ 、 Ca^{2+} 、 Mg^{2+} 、 CO_3^{2-} 、 HCO_3^- 、 Cl^- 、 SO_4^{2-}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砷、汞、铬（六价）、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石油类。

(2) 水质监测布点

根据本项目地层特征，以及地下水含水层特点和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次共布设 7 个水质监测点。地下水水质监测布点见附图 12。

地下水水质监测布点信息见表 4.3-6。

表 4.3-6 地下水水质监测布点信息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层位	坐标	相对位置	井深 (m)	与地下水流向关系	水井功能
1	大草房屯潜水井	潜水	124.82471, 46.02208	3#平台东北侧 820m	17	上游水井	灌溉
2	三门林家屯潜水井	潜水	124.79288, 45.99109	1#平台西北侧 1637m	20	侧向水井	灌溉
3	前王家屯潜水井	潜水	124.84571, 46.00579	2#平台西北侧 438m	30	侧向水井	灌溉
4	荣家围子屯潜水井	潜水	124.80967, 45.98933	2#平台东南侧 840m	22	区域内水井	灌溉
5	大庙屯潜水井	潜水	124.81984, 45.94364	2#平台西南侧 970m	30	下游水井	灌溉
6	荣家围子屯承压水井	承压水	124.80967, 45.98933	4#平台东北侧 1110m	75	区域内水井	灌溉
7	大庙屯承压水井	承压水	124.81984, 45.94364	4#平台北侧 490m	80	下游水井	灌溉

(3) 监测时间及频次

2021 年 4 月 7 日对地下水水质监测井取样 1 次，并进行水质分析。

(4) 监测结果

地下水水质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4.3-7。

表 4.3-7 地下水水质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2021.04.07					
	大草房屯 (李家、潜水)	三门林家屯 (张家、潜水)	前王家屯 (王家、潜水)	荣家围子屯 (陈家、潜水)	大庙屯 (张家、潜水)	标准限值
K ⁺ (mg/L)	2.68	1.93	1.94	2.23	1.74	-
Na ⁺ (mg/L)	54.1	61.8	61.2	62.7	58.9	≤200
Ca ²⁺ (mg/L)	48.9	55.5	54.2	58.8	52.4	-
Mg ²⁺ (mg/L)	9.0	11.1	10.4	10.8	9.7	-
HCO ₃ ⁻ (mg/L)	241	240	259	274	238	
CO ₃ ²⁻ (mg/L)	0	0	0	0	0	-
Cl ⁻ (mg/L)	44.1	51.9	43.9	49.2	46.2	≤250
SO ₄ ²⁻ (mg/L)	24.2	43.2	34.1	37.1	37.1	≤250
pH (无量纲)	7.88	7.61	7.79	7.62	7.62	6.5~8.5

总硬度 (mg/L)	160	185	179	192	171	≤45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504	559	554	591	530	≤1000
耗氧量 (mg/L)	2.1	2.0	1.8	2.1	1.9	≤3.0
挥发酚 (mg/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2
氰化物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氟化物 (mg/L)	0.641	0.531	0.571	0.621	0.591	≤1.0
硝酸盐 (mg/L)	2.68	1.88	2.35	2.11	2.02	≤20
亚硝酸盐 (mg/L)	0.003L	0.003L	0.003L	0.003L	0.003L	≤1.0
氨氮 (mg/L)	0.239	0.207	0.219	0.207	0.185	≤0.5
六价铬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砷 (mg/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003L	≤0.01
铅 (mg/L)	0.0025L	0.0025L	0.0025L	0.0025L	0.0025L	≤0.01
铁 (mg/L)	0.26	0.27	0.27	0.26	0.29	≤0.3
汞 (mg/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1
锰 (mg/L)	0.09	0.11	0.07	0.09	0.08	≤0.1
镉 (mg/L)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05L	≤0.005
石油类 (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5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2L	2L	2L	2L	2L	≤3.0
菌落总数 (CFU/mL)	12	13	10	12	10	≤100

续表 4.3-7 地下水水质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2021.04.07		标准限值
	荣家围子屯 (马家、承压水)	大庙屯 (霍家、承压水)	
监测项目			
K ⁺ (mg/L)	1.31	1.24	-
Na ⁺ (mg/L)	44.8	48.2	≤200
Ca ²⁺ (mg/L)	41.3	42.7	-
Mg ²⁺ (mg/L)	8.3	8.3	-
HCO ₃ ⁻ (mg/L)	196	207	
CO ₃ ²⁻ (mg/L)	0	0	-
Cl ⁻ (mg/L)	34.1	37.1	≤250
SO ₄ ²⁻ (mg/L)	22.2	24.2	≤250
pH (无量纲)	7.44	7.36	6.5~8.5
总硬度 (mg/L)	138	141	≤450
溶解性总固体 (mg/L)	417	439	≤1000
耗氧量 (mg/L)	1.6	1.6	≤3.0

挥发酚 (mg/L)	0.0003L	0.0003L	≤0.002
氰化物 (mg/L)	0.004L	0.004L	≤0.05
氟化物 (mg/L)	0.452	0.481	≤1.0
硝酸盐 (mg/L)	1.63	1.72	≤20
亚硝酸盐 (mg/L)	0.003L	0.003L	≤1.0
氨氮 (mg/L)	0.141	0.152	≤0.5
六价铬 (mg/L)	0.004L	0.004L	≤0.05
砷 (mg/L)	0.0003L	0.0003L	≤0.01
铅 (mg/L)	0.0025L	0.0025L	≤0.01
铁 (mg/L)	0.25	0.24	≤0.3
汞 (mg/L)	0.00004L	0.00004L	≤0.001
锰 (mg/L)	0.06	0.05	≤0.1
镉 (mg/L)	0.0005L	0.0005L	≤0.005
石油类 (mg/L)	0.01L	0.01L	≤0.05
总大肠菌群 (MPN/100mL)	2L	2L	≤3.0
菌落总数 (CFU/mL)	8	6	≤100

4.3.2.3 地下水水质现状评价

(1) 评价标准

采用《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石油类参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 类标准执行≤0.05mg/L。

(2) 评价方法

采用单因子标准指数法对地下水水质现状监测结果进行评价,评价模式如下:

$$S_{i,j} = C_{i,j} / C_{si}$$

式中: $S_{i,j}$ ——水质单因子 i 在第 j 点的标准指数;

C_{ij} ——水质评价因子 i 在第 j 点的监测值, mg/L;

C_{si} ——i 因子的评价标准, mg/L。

pH 的标准指数公式:

$pH_j \leq 7.0$ 时

$$S_{pH,j} = \frac{7.0 - pH_j}{7.0 - pH_{sd}}$$

$pH_j > 7.0$ 时

$$S_{pH,j} = \frac{pH_j - 7.0}{pH_{su} - 7.0}$$

式中: $S_{pH,j}$ ——pH 值的单项指数;

pH_j ——j 点 pH 值监测值；

pH_{su} ——水质标准中 pH 值上限；

pH_{sd} ——水质标准中 pH 值下限。

当单因子标准指数 >1 时，表示该水质参数所表征的污染物已满足不了标准要求，水体已受到污染；反之，则满足标准要求。

(3) 单因子标准指数

地下水单因子标准指数计算结果见表 4.3-8。

表 4.3-8 地下水单因子标准指数计算结果

监测时间	2020.12.31				
	大草房屯 (李家、潜 水)	三门林家屯 (张家、潜 水)	前王家屯 (王家、潜 水)	荣家围子 屯(陈 家、潜 水)	大庙屯 (张家、 潜水)
Na^+	0.26	0.31	0.25	0.27	0.25
Cl^-	0.18	0.21	0.19	0.22	0.19
SO_4^{2-}	0.15	0.18	0.14	0.19	0.15
pH	0.20	0.31	0.19	0.25	0.31
总硬度	0.47	0.54	0.45	0.55	0.53
溶解性总固体	0.58	0.68	0.55	0.65	0.62
耗氧量	0.67	0.77	0.70	0.73	0.63
挥发酚	/	/	/	/	/
氰化物	/	/	/	/	/
氟化物	0.60	0.71	0.60	0.64	0.73
硝酸盐	0.19	0.22	0.15	0.19	0.18
亚硝酸盐	/	/	/	/	/
氨氮	0.69	0.78	0.67	0.58	0.57
六价铬	/	/	/	/	/
砷	/	/	/	/	/
铅	/	/	/	/	/
铁	0.90	0.87	0.93	0.97	1.00
汞	/	/	/	/	/
锰	0.80	1.00	1.20	1.10	1.10
镉	/	/	/	/	/
石油类	/	/	/	/	/
总大肠菌群	/	/	/	/	/
菌落总数	0.12	0.11	0.10	0.12	0.13

续表 4.3-8 地下水单因子标准指数计算结果

监测时间	2021.4.7				
	白家炉一屯 (任家、潜水)	白家炉二屯 (刘家、潜水)	平桥村(李家、潜水)	五家子 (胡家、潜水)	太平山村 (韩家、潜水)
Na ⁺	0.27	0.31	0.31	0.31	0.29
Cl ⁻	0.18	0.21	0.18	0.20	0.18
SO ₄ ²⁻	0.10	0.17	0.14	0.15	0.15
pH	0.59	0.41	0.53	0.41	0.41
总硬度	0.36	0.41	0.40	0.43	0.38
溶解性总固体	0.50	0.56	0.55	0.59	0.53
耗氧量	0.70	0.67	0.60	0.70	0.63
挥发酚	/	/	/	/	/
氰化物	/	/	/	/	/
氟化物	0.64	0.53	0.57	0.62	0.59
硝酸盐	0.13	0.09	0.12	0.11	0.10
亚硝酸盐	/	/	/	/	/
氨氮	0.48	0.41	0.44	0.41	0.37
六价铬	/	/	/	/	/
砷	/	/	/	/	/
铅	/	/	/	/	/
铁	0.87	0.90	0.90	0.87	0.97
汞	/	/	/	/	/
锰	0.90	1.10	0.70	0.90	0.80
镉	/	/	/	/	/
石油类	/	/	/	/	/
总大肠菌群	/	/	/	/	/
菌落总数	0.12	0.13	0.10	0.12	0.10

续表 4.3-8 地下水单因子标准指数计算结果

监测时间	2021.4.7	
	荣家围子屯(马家、承压水)	大庙屯(霍家、承压水)
Na ⁺	0.22	0.24
Cl ⁻	0.14	0.15
SO ₄ ²⁻	0.09	0.10
pH	0.29	0.24
总硬度	0.31	0.31
溶解性总固体	0.42	0.44

耗氧量	0.53	0.53
挥发酚	/	/
氰化物	/	/
氟化物	0.45	0.48
硝酸盐	0.08	0.09
亚硝酸盐	/	/
氨氮	0.28	0.30
六价铬	/	/
砷	/	/
铅	/	/
铁	0.83	0.80
汞	/	/
锰	0.60	0.50
镉	/	/
石油类	/	/
总大肠菌群	/	/
菌落总数	0.08	0.06

从上表可以看出，地下水环境质量除部分监测点位中锰超标外，其他监测项目均能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石油类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类限值。经分析，其中锰因子水质监测浓度占标率偏高，主要是由于评价区域地层中富含锰矿物，还原条件下转化的 Mn^{2+} 在 CO_2 作用下溶入地下水中，形成锰浓度偏高的水文地质化学环境。

（4）区域地下承压水化学类型分析

根据舒卡列夫分类法，按地下水中 Ca^{2+} 、 Mg^{2+} 、 Na^+ 、 K^+ 、 Cl^- 、 SO_4^{2-} 、 HCO_3^- 含量，将 Meq（毫克当量）百分数大于 25% 的阴、阳离子进行组合，每种类型以阿拉伯数字为代号，共 49 类。舒卡列夫分类表见表 4.3-9。

表 4.3-9 舒卡列夫分类表

含量 > 25% Meq 的离子	HCO_3	HCO_3+SO_4	HCO_3+SO_4+Cl	HCO_3+Cl	SO_4	SO_4+Cl	Cl
Ca	1	8	15	22	29	36	43
Ca+Mg	2	9	16	23	30	37	44
Mg	3	10	17	24	31	38	45
Na+Ca	4	11	18	25	32	39	46
Na+Ca+Mg	5	12	19	26	33	40	47
Na+Mg	6	13	20	27	34	41	48
Na	7	14	21	28	35	42	49

按矿化度又分为 4 组：A 组矿化度 < 1.5g/L，B 组 1.5~10g/L，C 组 10~40g/L，D 组 > 40g/L。命名时在数字与字母间加连接号，如 1-A 型：指的是 M < 1.5g/L，阴离子只有 HCO₃⁻ > 25%Meq，阳离子只有 Ca 大于 25 %Meq。49-D 型，表示矿化度大于 40g/L 的 Cl-Na 型水，该型水可能是于海水及海相沉积有关的地下水，或是大陆盐化潜水。

根据本项目地下水监测结果，分别计算承压水、潜水各监测点位中 SO₄²⁻、Cl⁻、HCO₃⁻、CO₃²⁻、Ca²⁺、Mg²⁺、Na⁺、K⁺浓度均值，进而计算各离子 Meq（毫克当量）百分数及监测点位矿化度，从而对工程区域内承压水、潜水的水化学类型进行分类，工程所在地潜水水质八大离子浓度统计结果见表 4.3-10，工程所在地承压水水质八大离子浓度统计结果见表 4.3-11。

表 4.3-10 潜水水质八大离子水化学类型分析结果

监测井点位	离子名称	毫克当量 (mg/L)	毫克当量百分比 (%)	离子毫克当量合计 (mg/L)	相对误差%	矿化度
大草房屯（李家、潜水）	K ⁺	0.069	1.224	5.616	0.87	0.42
	Na ⁺	2.352	41.884			
	Ca ²⁺	2.445	43.537			
	Mg ²⁺	0.750	13.355			
	HCO ₃ ⁻	3.951	69.131	5.715		
	CO ₃ ²⁻	0.000	0.000			
	Cl ⁻	1.260	22.047			
	SO ₄ ²⁻	0.504	8.822			
三门林家屯（张家、潜水）	K ⁺	0.049	0.769	6.436	0.93	0.47
	Na ⁺	2.687	41.746			
	Ca ²⁺	2.775	43.114			
	Mg ²⁺	0.925	14.371			
	HCO ₃ ⁻	3.934	62.280	6.317		
	CO ₃ ²⁻	0.000	0.000			
	Cl ⁻	1.483	23.473			
	SO ₄ ²⁻	0.900	14.247			
前王家屯（王家、潜水）	K ⁺	0.050	0.791	6.287	0.61	0.46
	Na ⁺	2.661	42.321			
	Ca ²⁺	2.710	43.103			
	Mg ²⁺	0.867	13.784			
	HCO ₃ ⁻	4.246	68.365	6.211		
	CO ₃ ²⁻	0.000	0.000			
	Cl ⁻	1.254	20.196			

	SO ₄ ²⁻	0.710	11.439			
荣家围子屯 (陈家、潜水)	K ⁺	0.057	0.863	6.623	0.35	0.49
	Na ⁺	2.726	41.159			
	Ca ²⁺	2.940	44.389			
	Mg ²⁺	0.900	13.588			
	HCO ₃ ⁻	4.492	67.339	6.670		
	CO ₃ ²⁻	0.000	0.000			
	Cl ⁻	1.406	21.074			
	SO ₄ ²⁻	0.773	11.587			
大庙屯(张家、潜水)	K ⁺	0.045	0.739	6.034	0.33	0.44
	Na ⁺	2.561	42.442			
	Ca ²⁺	2.620	43.422			
	Mg ²⁺	0.808	13.397			
	HCO ₃ ⁻	3.902	65.086	5.995		
	CO ₃ ²⁻	0.000	0.000			
	Cl ⁻	1.320	22.020			
	SO ₄ ²⁻	0.773	12.894			

表 4.3-11 承压水水质八大离子浓度评价结果

监测井点位	离子名称	毫克当量 (mg/L)	毫克当量百 分比 (%)	离子毫克当量 合计 (mg/L)	相对误差%	矿化度
荣家围子屯 (马家、承压水)	K ⁺	0.034	0.709	4.738	0.94	0.35
	Na ⁺	1.948	41.110			
	Ca ²⁺	2.065	43.583			
	Mg ²⁺	0.692	14.598			
	HCO ₃ ⁻	3.213	69.101	4.650		
	CO ₃ ²⁻	0.000	0.000			
	Cl ⁻	0.974	20.953			
	SO ₄ ²⁻	0.463	9.946			
大庙屯(霍家、承压水)	K ⁺	0.032	0.642	4.954	0.04	0.37
	Na ⁺	2.096	42.301			
	Ca ²⁺	2.135	43.095			
	Mg ²⁺	0.692	13.961			
	HCO ₃ ⁻	3.393	68.449	4.958		
	CO ₃ ²⁻	0.000	0.000			
	Cl ⁻	1.060	21.381			
	SO ₄ ²⁻	0.504	10.170			

通过对区域内地下水八大离子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化学类型以

HCO₃-Na+Ca, 4-A 型淡水型为主, 地下水矿化度较低, 水质情况较好。根据上表可知, 项目区域水质总阳离子(钠、钾、钙、镁)与阴离子(硫酸盐、氯化物、碳酸盐、重碳酸盐)毫克当量浓度相对误差不大于 5%, 阴阳离子平衡。

4.3.2.4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由以上地下水单因子标准指数分析可知, 评价区域第四系孔隙潜水水质除锰外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8-2017)中的 III 类标准要求。其中锰因子水质监测浓度占标率偏高, 主要是由于评价区域地层中富含锰矿物, 还原条件下转化的 Mn²⁺在 CO₂ 作用下溶入地下水中, 形成锰浓度偏高的水文地质化学环境。评价区域地下水化学类型主要为 4-A 型 HCO₃- Na+Ca 淡水。

4.3.2.5 包气带污染现状调查

(1) 包气带防污性能

评价区内第四系松散堆积层发育, 堆积厚度大, 分布范围广。按地貌成因形态类型主要为冲积低平原沉积地层。根据评价区潜水地下水埋深特征, 包气带厚度 1.05m~5.0m。包气带地层岩性主要为表层杂填土、粉质黏土及粉砂。

根据评价区内地质钻孔资料显示, 按照土的成因、岩性及物理力学指标, 评价区浅部地层 0.0~20.0m 哈尔滨组由上至下分为 5 层, 分别为: 杂填土、粉质黏土、粉砂、粉质黏土、黏土。

各层分布具体如下:

①杂填土: 杂色, 人工填土, 以粉质黏土为主, 含少量砾石、砖块、生活垃圾, 松散, 欠固结, 局部为素填土, 以粉质黏土为主, 欠固结。厚度变化较大, 厚度为 0.8-3.70m。

②粉质黏土: 黄褐色, 冲积, Q3 年代地层。土质不均匀, 局部含粉土及粉砂, 无摇振反应, 稍有光泽, 干强度中等, 韧性中等, 可塑。厚度为 1.60~5.20m。

③粉砂: 黄褐色, 冲积, Q3 年代地层, 颗粒均匀, 以石英、长石为主, 含少量暗色矿物, 中密, 饱和。厚度为 1.60~3.70m。

④粉质黏土: 灰色, 淤积, Q3 年代地层, 土质不均匀, 局部含少量粉土。无摇振反应, 稍有光泽, 干强度中等, 韧性中等, 可硬塑。

⑤黏土: 灰色, 淤积, Q3 年代地层, 土质不均匀, 局部含少量粉土。无摇振反应, 稍有光泽, 干强度中等, 韧性中等, 可硬塑。

(2) 包气带现状监测

①监测点位

本项目布设 2 个包气带监测点, 每个点在 0-20cm 深度取 1 个样, 在 20-40cm 深度取

1 个样。包气带现状调查见表 4.3-12。

表 4.3-12 包气带监测点

序号	监测点	采样深度	备注
1	已钻太 111-斜 63 井场	0~20cm、20~40cm	污染控制点 (124.84597, 45.99598)
2	已钻太 111-斜 63 井场北侧 400m 处耕地	0~20cm、20~40cm	清洁对照点 (124.84565, 45.99948)

②监测因子

pH、汞、砷、铅、总铬、石油类、挥发酚，共 7 项指标。

③监测时间

2021 年 4 月 7 日。

④监测结果

表 4.3-13 包气带现状调查结果 单位：mg/L (pH 除外)

监测时间	2021.04.07			
监测项目	已钻太 111-斜 63 井场		已钻太 111-斜 63 井场北侧 400m 处耕地	
	0~20cm	20~40cm	0~20cm	20~40cm
pH	8.52	8.47	8.08	7.99
铅	5.7	5.4	5.2	5.1
总铬	0.18	0.17	0.13	0.12
汞	0.04L	0.04L	0.04L	0.04L
砷	0.3L	0.3L	0.3L	0.3L
石油类	0.16	0.15	0.13	0.10
挥发酚	0.0024	0.0020	0.0018	0.0013

注：实测值数值后面的“L”，表示此检测项目实测值为“未检出”。
 计量单位：pH 无量纲，铅、汞和砷 μg/L，总铬和石油类、挥发酚为 mg/L。

从调查结果可知，评价区域内包气带中汞、砷均未检出，且污染控制点与清洁对照点油田特征污染物石油类、挥发酚所测数值相差不大，评价区域内包气带未被污染。

4.3.3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4.3.3.1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本项目不排放废水，属于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 评价，可不开展区域污染源调查，为了解区域内地表水现状，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8 日对建设项目周边的地表水体库里泡进行了监测。

(1) 监测点位

本次评价共布设 1 个地表水监测点，监测点布设情况见表 4.3-14。

表 4.3-14 监测点布设情况

监测点	与本项目位置关系	坐标
库里泡	葡 108-斜 104 南侧 3975m	124.83181, 45.92441

(2) 监测因子

pH、COD、高锰酸盐指数、氨氮、BOD₅、总磷、总氮、石油类、溶解氧、水温。

(3) 监测频率

pH、COD、高锰酸盐指数、氨氮、BOD₅、总磷、总氮、石油类连续取样 2 天，每天一次；溶解氧和水温每间隔 6 h 取样监测一次。

(4) 监测结果

水质监测数据见表 4.3-15。

表 4.3-15 地表水监测数据表 单位：mg/L

监测时间		2021.04.07	2021.04.08
监测点位		库里泡	
pH		8.45	8.41
COD _{Cr}		162	160
总磷		0.50	0.51
氨氮		0.397	0.95
石油类		0.01L	0.01L
BOD ₅		34.7	35.1
高锰酸盐指数		19.4	19.1
总氮		2.45	2.48
溶解氧	02:00	8.8	8.7
	08:00	9.1	9.0
	14:00	9.5	9.3
	20:00	9.2	9.4
水温 (°C)	02:00	1.1	1.3
	08:00	1.5	1.6
	14:00	2.2	2.0
	20:00	1.7	1.5

4.3.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 评价方法

采用水质指数法进行水质评价，公式如下：

$$S_{i,j} = C_{i,j} / C_{s,i}$$

式中： $S_{i,j}$ ——评价因子 i 的水质指数，大于 1 表明该水质因子超标；

$C_{i,j}$ ——评价因子 i 在 j 点的实测统计代表值，mg/L；

C_{si} ——评价因子 i 的水质评价标准限值，mg/L。

溶解氧（DO）的标准指数评价公示如下：

$$S_{DO,j} = DO_s / DO_j \quad DO_j \leq DO_f$$

$$S_{DO,j} = |DO_f - DO_j| / (DO_f - DO_s) \quad DO_j > DO_f$$

式中： $S_{DO,j}$ ——溶解氧的标准指数，大于 1 表明该水质因子超标；

DO_j ——溶解氧在 j 点的实测统计代表值，mg/L；

DO_s ——溶解氧的水质评价标准限值，mg/L；

DO_f ——饱和溶解氧浓度，mg/L，对于河流， $DO_f = 468 / (31.6 + T)$ ；对于盐度比较高的湖泊、水库及入海河口、近岸海域， $DO_f = (491 - 2.65S) / (33.5 + T)$ ；

S ——实用盐度符号，量纲为 1；

T ——水温， $^{\circ}C$ 。

pH 值指数计算公式如下：

当 $pH_j \leq 7.0$ 时

$$S_{pH,j} = \frac{7.0 - pH_j}{7.0 - pH_{sd}}$$

当 $pH_j > 7.0$ 时

$$S_{pH,j} = \frac{pH_j - 7.0}{pH_{su} - 7.0}$$

式中： $S_{pH,j}$ ——pH 值的单项指数；

pH_j —— j 点 pH 值监测值；

pH_{su} ——水质标准中 pH 值上限；

pH_{sd} ——水质标准中 pH 值下限。

(2) 执行标准

根据《大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大庆市声环境功能区划分、大庆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大庆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分的通知》（庆政发〔2019〕11 号），无关于库里泡功能区划，参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限值要求。

(3) 评价结果

地表水评价结果详见表 4.3-16。

表 4.3-16 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结果统计一览表

监测时间	2021.4.7	2021.01.01	
监测点位	库里泡		
pH	0.72	0.7	
COD _{Cr}	4.05	4.00	
总磷	2.50	2.55	
氨氮	0.20	0.48	
石油类	/	/	
BOD ₅	3.47	3.51	
高锰酸盐指数	1.29	1.27	
总氮	1.23	1.24	
溶解氧	09:00	0.23	0.23
	15:00	0.22	0.22
	21:00	0.21	0.22
	01:00	0.22	0.21

由评价结果可知，监测时段库里泡环境质量除 pH、氨氮、溶解氧、石油类外各监测因子均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本项目特征因子石油类未检出，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根据现场调查可知各监测因子超标的主要原因为周边农业活动造成面源污染并随雨水汇入，加之自身净化能力较弱导致。

4.3.4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4.3.4.1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1）监测点布设

根据本项目钻井井场布置情况，在本项目所在区域共布设 2 个监测点，监测点布设见表 4.3-17，具体监测点位见附图 12。

表 4.3-17 声环境现状监测点位表

序号	监测点	监测坐标	项目位置关系
N1	拟钻 3#平台井场	124.82104, 46.00960	拟钻井场
N2	拟钻葡 108-斜 104	124.82833, 45.96680	拟钻井场

（2）监测时间及频次

监测时间：2021 年 4 月 7 日~2021 年 4 月 8 日。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 1 次。

（3）监测结果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4.3-18；

表 4.3-18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表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2021.04.07		2021.04.08	
	昼间 (08:00~08:20)	夜间 (22:00~22:20)	昼间 (08:00~08:20)	夜间 (22:00~22:20)
拟钻 3#平台井场	44.5	43.7	44.7	43.8
监测点位	2021.04.07		2021.04.08	
	昼间 (09:00~09:20)	夜间 (23:00~23:20)	昼间 (09:00~09:20)	夜间 (23:00~23:20)
拟钻葡 108-斜 104	45.1	44.2	45.5	44.3

4.3.4.2 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 评价标准

根据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建设项目井场外 1m 外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2) 评价方法

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采用对标法进行评价。

(3) 评价结论

由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与执行评价标准限值对比分析可知，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3.5 土壤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4.3.5.1 土壤理化特性调查

在充分收集资料的基础上，根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建设项目特征与评价需要，有针对性地对地选择土壤理化特性调查内容，主要包括土体构型、土壤结构、土壤质地、阳离子交换量、氧化还原电位、饱和导水率、土壤容重、孔隙度、植被、地下水位埋深、地下水溶解性总固体等，具体土壤理化特性调查见表 4.3-19，区域内土壤构型（土壤剖面）见表 4.3-20。

表 4.3-19 土壤理化特性调查

时间		2021.04.07		
点号		拟钻 1#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经纬度		124.81572, 46.01738		
层次		0-50cm	50-150cm	150-300cm
现场记录	颜色	褐色	褐色	褐色
	结构	块状	面状	面状

	质地	壤土	壤土	壤土
	砂砾含量	25~45%	25~45%	25~45%
	其他异物	植物根系	--	--
实验室测定	pH 值	8.27	8.15	8.18
	阳离子交换量(cmol+/kg)	14.1	12.5	11.7
	氧化还原电位 (mv)	233	210	199
	饱和导水率(mmm/min)	1.211	1.029	0.979
	土壤容重 (g/cm ³)	1.32	1.44	1.41
	孔隙度(%)	50.2	45.7	46.8
点号		何大玉屯屯土壤	拟钻 6#平台井场南侧 100 m 处耕地	
经纬度		124.82108, 45.96702	124.81553, 46.00046	
层次		0-20cm	0-20cm	
现场记录	颜色	褐色	褐色	
	结构	面状	面状	
	质地	壤土	壤土	
	砂砾含量	25~45%	25~45%	
	其他异物	--	--	
实验室测定	pH 值	7.59	7.75	
	阳离子交换量(cmol+/kg)	11.9	12.4	
	氧化还原电位 (mv)	197	207	
	饱和导水率(mmm/min)	1.101	0.995	
	土壤容重 (g/cm ³)	1.31	1.34	
	孔隙度(%)	50.6	49.4	

表 4.3-20 区域内土壤构型（土壤剖面）

点号	景观照片	土壤剖面照片	层次
拟钻 1# 平台井 场永久 占地内			0-0.5m块状结构 壤土
			0.5-1.5m面状结构 壤土
			1.5-3.0m面状结构 壤土
			
何大玉 屯屯土 壤		/	0-0.2m 面状结构 壤土
			
拟钻 6# 平台井 场南侧 100 m 处耕地	 经度：124.819825 纬度：46.001129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大同区第六 建筑安装公司 海拔：158.9米 备注：T9	/	0-0.2m 面状结构 壤土
			
注：应给出带标尺的土壤剖面照片及其景观照片。			
根据土壤分层情况描述土壤的理化特性。			

4.3.5.2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1) 采样点布设

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属于污染影响型项目，评价等级为一级，评价范围内的每种土壤类型应至少设置 1 个表层样监测点，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土壤均为黑钙土；因此本项目占地范围内共布设 2 个表层样监测点，5 个柱状样监测点，占地范围外共布设 4 个表层样点，土壤现状监测点位详见表 4.3-21，监测点位置见附图 12。

表 4.3-21 土壤现状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点名称	坐标	执行标准	备注
1	拟钻 1#平台井场 永久占地内	124.81572 , 46.01738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 用地土壤污染风 险管控标准（试 行）》（GB36600- 2018）中第二类用 地筛选值	采取柱状样，在 0~0.5m、 0.5~1.5m、1.5~3m 分别取样
2	拟钻 3#平台井场 永久占地内	124.82104 , 46.00960		采取柱状样，在 0~0.5m、 0.5~1.5m、1.5~3m 分别取样
3	拟钻 6#平台井场 永久占地内	124.81552 , 46.00146		采取柱状样，在 0~0.5m、 0.5~1.5m、1.5~3m 分别取样
4	拟钻 7#平台井场 永久占地内	124.82323 , 45.97424		采取柱状样，在 0~0.5m、 0.5~1.5m、1.5~3m 分别取样
5	拟钻葡 108-斜 104 井永久占地内	124.82833 , 45.96680		采取柱状样，在 0~0.5m、 0.5~1.5m、1.5~3m 分别取样
6	拟钻 2#平台井场 永久占地内	124.81718 , 46.01452		采取表层样，在 0~0.2m 取样
7	拟钻葡 91-97 井永 久占地内	124.79280 , 45.97828		采取表层样，在 0~0.2m 取样
8	何大玉屯屯土壤	124.82108 , 45.96702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 用地土壤污染风 险管控标准（试 行）》（GB36600- 2018）中第一类用 地筛选值	采取表层样，在 0~0.2m 取样
9	拟钻 6#平台井场 南侧 100 m 处耕地	124.81553 , 46.00046	《土壤环境质量 农 用地土壤污染风险 管控标准》（GB 15618—2018）中的 筛选值	采取表层样，在 0~0.2m 取 样
10	拟钻 7#平台井场 东侧 100 m 处耕地	124.82457 , 45.97420		采取表层样，在 0~0.2m 取样
11	葡 108-斜 104 井 南侧 100 m 处耕地	124.82831 , 45.96595		采取表层样，在 0~0.2m 取样

(2) 监测项目

1#~8#点位监测项目：pH、Cd、Hg、As、Pb、Cr（六价）、Cu、Ni、苯、甲苯、乙苯、氯苯、苯乙烯、间二甲苯+对二甲苯、邻二甲苯、氯乙烯、1,2-二氯苯、1,4-二氯苯、四氯化碳、氯仿、氯甲烷、1,1-二氯乙烷、1,2-二氯乙烷、1,1-二氯乙烯、顺-1,2-二氯乙烯、反-1,2-二氯乙烯、二氯甲烷、1,2-二氯丙烷、1,1,1,2-四氯乙烷、1,1,2,2-四氯乙烷、四氯乙烯、1,1,1-三氯乙烷、1,1,2-三氯乙烷、三氯乙烯、1,2,3-三氯丙烷、硝基苯、苯胺、2-氯酚、蒽、萘、苯并（a）蒽、苯并（b）荧蒽、苯并（k）荧蒽、苯并(a)芘、茚并（1, 2, 3-cd）芘、二苯并（a,h）蒽、石油烃（C₁₀-C₄₀）。共 47 项。

9#~11#点位监测项目：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石油烃（C₁₀-C₄₀），共 10 项。

(3) 监测时间

2021 年 4 月 7 日。

(4) 监测频次

采样 1 次，分别对各采样土壤进行监测因子全分析。

(5) 监测结果

表 4.3-22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kg（pH 无量纲）

监测时间	2021.4.7								
监测项目	测点位及监测结果								
	拟钻 1#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拟钻 3#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拟钻 6#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50cm	50-150cm	150-300cm
pH	8.27	8.15	8.18	8.17	8.23	8.15	8.08	8.01	7.94
镉 (Cd)	0.10	0.11	0.08	0.12	0.10	0.09	0.07	0.09	0.08
汞 (Hg)	0.021	0.022	0.019	0.019	0.021	0.016	0.015	0.019	0.017
砷 (As)	3.81	3.67	3.72	3.75	3.59	3.64	3.58	3.64	3.61
铅 (Pb)	23	17	21	21	22	19	17	14	21
铬 (六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铜 (Cu)	15	19	18	17	18	14	18	14	17
镍 (Ni)	24	21	23	21	19	24	22	20	23
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乙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间二甲苯+ 对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邻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4-二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化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仿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甲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 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乙 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 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顺-1,2-二氯 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反-1,2-二氯 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氯甲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丙 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2-四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2-四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三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三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三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3-三氯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硝基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氯酚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蒎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蒎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b]荧蒎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k]荧蒎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茚并[1,2,3-cd]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苯并[a, h]蒎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续表 4.3-22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 mg/kg(pH 无量纲)

监测时间	2021.4.7								
监测项目	测点位及监测结果								
	拟钻 7#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拟钻葡 108-斜 104 井永久占地内			拟钻 2#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拟钻葡 91-97 井永久占地内	何大玉屯土壤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20cm	0-20cm	0-20cm
pH	8.12	8.07	7.96	8.19	8.21	8.07	8.29	8.17	8.02
镉 (Cd)	0.09	0.07	0.10	0.08	0.09	0.11	0.10	0.12	0.09
汞 (Hg)	0.019	0.015	0.016	0.017	0.016	0.018	0.024	0.019	0.015
砷 (As)	3.64	3.55	3.57	3.69	3.57	3.59	3.67	3.72	3.54
铅 (Pb)	18	16	14	14	17	15	15	18	17
铬 (六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铜 (Cu)	14	15	17	17	19	12	16	17	12
镍 (Ni)	25	24	21	21	22	24	20	23	19
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乙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邻二甲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4-二氯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化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仿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氯甲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顺-1,2-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反-1,2-二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氯甲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二氯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2-四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2-四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四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1-三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1,2-三氯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三氯乙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1,2,3-三氯丙烷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硝基苯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氯酚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蒾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b]荧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k]荧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苯并[a]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茚并[1,2,3-cd]芘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二苯并[a,h]蒽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石油烃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表 4.3-23 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kg (pH 无量纲)

监测时间	2021.4.7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监测结果		
	拟钻 6#平台井场南侧 100 m 处耕地	拟钻 7#平台井场东侧 100 m 处耕地	葡 108-斜 104 井南侧 100 m 处耕地
	(0-20cm)	(0-20cm)	(0-20cm)
pH	7.75	7.69	7.71
镉	0.09	0.10	0.09
汞	0.018	0.015	0.019
砷	3.64	3.65	3.58
铅	17	16	17
铬	47	45	51
铜	16	15	17
镍	22	23	21
锌	53	46	53
石油烃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4.3.5.3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 评价方法

利用单项污染指数法进行评价。评价公式如下：

$$P_i = \frac{C_i}{S_i}$$

式中：P_i-土壤中 i 种污染物污染指数；

C_i-土壤中 i 种污染物污染实测值 (mg/kg)；

S_i-土壤中 i 种污染物评价标准 (mg/kg)。

P_i≤1 表明污染物未超标；P_i>1 表明污染物超标，且 P_i 值越大，表明污染越严重。

(2) 评价标准

1#~7#监测点位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 2（其他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8#监测点位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 2（其他项目）中第一

类用地筛选值标准；9#~11#监测点位土壤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农用地土壤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标准。

(3) 评价结果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见表 4.3-24。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见表 4.3-25。

表 4.3-24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 P_i 值）

监测时间	2021.4.7								
监测项目	测点位及评价结果								
	拟钻 1#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拟钻 3#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拟钻 6#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50cm	50-150cm	150-300cm
镉 (Cd)	0.002	0.002	0.001	0.002	0.002	0.001	0.001	0.001	0.001
汞 (Hg)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0	0.000	0.001	0.000
砷 (As)	0.064	0.061	0.062	0.063	0.060	0.061	0.060	0.061	0.060
铅 (Pb)	0.029	0.021	0.026	0.026	0.028	0.024	0.021	0.018	0.026
铬 (六价)	/	/	/	/	/	/	/	/	/
铜 (Cu)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镍 (Ni)	0.027	0.023	0.026	0.023	0.021	0.027	0.024	0.022	0.026
苯	/	/	/	/	/	/	/	/	/
甲苯	/	/	/	/	/	/	/	/	/
乙苯	/	/	/	/	/	/	/	/	/
氯苯	/	/	/	/	/	/	/	/	/
苯乙烯	/	/	/	/	/	/	/	/	/
间二甲苯+对二甲苯	/	/	/	/	/	/	/	/	/
邻二甲苯	/	/	/	/	/	/	/	/	/
氯乙烯	/	/	/	/	/	/	/	/	/
1,2-二氯苯	/	/	/	/	/	/	/	/	/
1,4-二氯苯	/	/	/	/	/	/	/	/	/
四氯化碳	/	/	/	/	/	/	/	/	/
氯仿	/	/	/	/	/	/	/	/	/
氯甲烷	/	/	/	/	/	/	/	/	/
1,1-二氯乙烷	/	/	/	/	/	/	/	/	/
1,2-二氯乙烷	/	/	/	/	/	/	/	/	/

1,1-二氯乙 烯	/	/	/	/	/	/	/	/	/
顺-1,2-二氯 乙烯	/	/	/	/	/	/	/	/	/
反-1,2-二氯 乙烯	/	/	/	/	/	/	/	/	/
二氯甲烷	/	/	/	/	/	/	/	/	/
1,2-二氯丙 烷	/	/	/	/	/	/	/	/	/
1,1,1,2-四氯 乙烷	/	/	/	/	/	/	/	/	/
1,1,1,2-四氯 乙烷	/	/	/	/	/	/	/	/	/
四氯乙烯	/	/	/	/	/	/	/	/	/
1,1,1-三氯 乙烷	/	/	/	/	/	/	/	/	/
1,1,2-三氯 乙烷	/	/	/	/	/	/	/	/	/
三氯乙烯	/	/	/	/	/	/	/	/	/
1,2,3-三氯 丙烷	/	/	/	/	/	/	/	/	/
硝基苯	/	/	/	/	/	/	/	/	/
苯胺	/	/	/	/	/	/	/	/	/
2-氯酚	/	/	/	/	/	/	/	/	/
蒽	/	/	/	/	/	/	/	/	/
萘	/	/	/	/	/	/	/	/	/
苯并[a]蒽	/	/	/	/	/	/	/	/	/
苯并[b]荧 蒽	/	/	/	/	/	/	/	/	/
苯并[k]荧 蒽	/	/	/	/	/	/	/	/	/
苯并[a]芘	/	/	/	/	/	/	/	/	/
茚并[1,2,3- cd]芘	/	/	/	/	/	/	/	/	/
二苯并[a, h] 蒽	/	/	/	/	/	/	/	/	/

石油烃 (C10- C40)	/	/	/	/	/	/	/	/	/
----------------------	---	---	---	---	---	---	---	---	---

续表 4.3-24 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 (P_i 值)

监测时间	2021.4.7								
监测项目	测点位及评价结果								
	拟钻 7#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拟钻葡 108-斜 104 井永久占地内			拟钻 2#平台井场永久占地内	拟钻葡 91-97 井永久占地内	何大玉屯土壤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50cm	50-150cm	150-300cm	0-20cm	0-20cm	0-20cm
镉 (Cd)	0.001	0.001	0.002	0.001	0.001	0.001	0.002	0.002	0.004
汞 (Hg)	0.001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1	0.001	0.002
砷 (As)	0.061	0.059	0.060	0.062	0.060	0.060	0.061	0.062	0.177
铅 (Pb)	0.023	0.020	0.018	0.018	0.021	0.021	0.019	0.023	0.042
铬 (六价)	/	/	/	/	/	/	/	/	/
铜 (Cu)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1	0.006
镍 (Ni)	0.028	0.027	0.023	0.023	0.024	0.024	0.022	0.026	0.127
苯	/	/	/	/	/	/	/	/	/
甲苯	/	/	/	/	/	/	/	/	/
乙苯	/	/	/	/	/	/	/	/	/
氯苯	/	/	/	/	/	/	/	/	/
苯乙烯	/	/	/	/	/	/	/	/	/
间二甲苯+ 对二甲苯	/	/	/	/	/	/	/	/	/
邻二甲苯	/	/	/	/	/	/	/	/	/
氯乙烯	/	/	/	/	/	/	/	/	/
1,2-二氯苯	/	/	/	/	/	/	/	/	/
1,4-二氯苯	/	/	/	/	/	/	/	/	/
四氯化碳	/	/	/	/	/	/	/	/	/
氯仿	/	/	/	/	/	/	/	/	/
氯甲烷	/	/	/	/	/	/	/	/	/
1,1-二氯乙烷	/	/	/	/	/	/	/	/	/
1,2-二氯乙烷	/	/	/	/	/	/	/	/	/
1,1-二氯乙炔	/	/	/	/	/	/	/	/	/

顺-1,2-二氯 乙烯	/	/	/	/	/	/	/	/	/
反-1,2-二氯 乙烯	/	/	/	/	/	/	/	/	/
二氯甲烷	/	/	/	/	/	/	/	/	/
1,2-二氯丙 烷	/	/	/	/	/	/	/	/	/
1,1,1,2-四氯 乙烷	/	/	/	/	/	/	/	/	/
1,1,2,2-四氯 乙烷	/	/	/	/	/	/	/	/	/
四氯乙烯	/	/	/	/	/	/	/	/	/
1,1,1-三氯 乙烷	/	/	/	/	/	/	/	/	/
1,1,2-三氯 乙烷	/	/	/	/	/	/	/	/	/
三氯乙烯	/	/	/	/	/	/	/	/	/
1,2,3-三氯 丙烷	/	/	/	/	/	/	/	/	/
硝基苯	/	/	/	/	/	/	/	/	/
苯胺	/	/	/	/	/	/	/	/	/
2-氯酚	/	/	/	/	/	/	/	/	/
蒽	/	/	/	/	/	/	/	/	/
萘	/	/	/	/	/	/	/	/	/
苯并[a]蒽	/	/	/	/	/	/	/	/	/
苯并[b]荧 蒽	/	/	/	/	/	/	/	/	/
苯并[k]荧 蒽	/	/	/	/	/	/	/	/	/
苯并[a]芘	/	/	/	/	/	/	/	/	/
茚并[1,2,3- cd]芘	/	/	/	/	/	/	/	/	/
二苯并[a, h]蒽	/	/	/	/	/	/	/	/	/
石油烃	/	/	/	/	/	/	/	/	/

表 4.3-25 农用地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

监测时间	2021.4.7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及评价结果		
	拟钻 6#平台井场南侧 100 m 处耕地	拟钻 7#平台井场东侧 100 m 处耕地	葡 108-斜 104 井南侧 100 m 处耕地
	(0-20cm)	(0-20cm)	(0-20cm)
镉	0.150	0.167	0.150
汞	0.005	0.004	0.006
砷	0.146	0.146	0.143
铅	0.100	0.094	0.100
铬	0.188	0.180	0.204
铜	0.160	0.150	0.170
镍	0.116	0.121	0.111
锌	0.177	0.153	0.177
石油烃	/	/	/

(4) 评价结论

从表中可以看出，评价区域内土壤环境质量较好，没有出现超标情况。本项目永久占地内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36600-2018）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 2（其他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评价范围内村屯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 2（其他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评价范围内耕地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农用地土壤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标准。

4.3.6 生态环境现状评价

4.3.6.1 生态环境现状分析

(1) 生态功能区划

根据《全国生态功能区划》（修编版，2015），本工程位于 II-01-04 松嫩平原东部农产品提供功能区。该区主要生态问题包括农田侵占、土壤肥力下降、农业面源污染严重。农产品提供功能区生态保护的主要方向为严格保护基本农田，培养土壤肥力；加强农田基本建设，增强抗自然灾害的能力等。

在全国生态功能区划的基础上，结合黑龙江省详细的生态功能区划，对本工程所在

的生态功能区划进行详细说明。根据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批准的《黑龙江省生态功能区划》(黑政函〔2006〕75号),本工程所在区域属于东北平原西部草甸草原生态区,松嫩平原西部草甸草原与农业生态亚区,松嫩平原中部盐渍化控制与土壤保持生态功能区。本工程区生态功能区划见表 4.3-31。

表 4.3-31 本工程区域生态功能区划表

项目区生态功能分区单元			主要生态系统服务功能	保护措施与发展方向
I-06 松嫩平原西部草甸草原生态区	I-06-01 松嫩平原西部草甸草原与农业生态亚区	I-06-01-05 松嫩平原中部盐渍化控制与土壤保持生态功能区	盐渍化控制、生态系统产品提供	对草地进行恢复,禁止盲目开荒,对家畜实行圈养或轮牧,加大生态农业建设

(2) 土地利用现状

评价区域土地利用现状为主要为一般农业发展区、石油用地区,目前该区域内以耕地为主,由于工程所在区域为油田开发区域,人类活动频繁,野生动物较少。评价区土地利用类型包括耕地、住宅用地、交通运输用地、林地、工矿用地等。林地主要是防护林及绿化林地,数量较少;耕地为旱田;住宅用地主要为农村宅基地;交通运输用地主要为公路用地;工况用地主要为现有油田设施。具体土地利用类型见表 4.3-32。项目区域土地利用现状图见图 4.3-2。

表 4.3-32 土地利用类型表

类别编号	类别名称	统计面积 (hm ²)	比例 (%)
1	耕地	3189	86.73
3	住宅用地	325	8.84
3	工矿用地	35	0.95
4	交通道路用地	30	0.82
5	林地	98	2.66
合计		3677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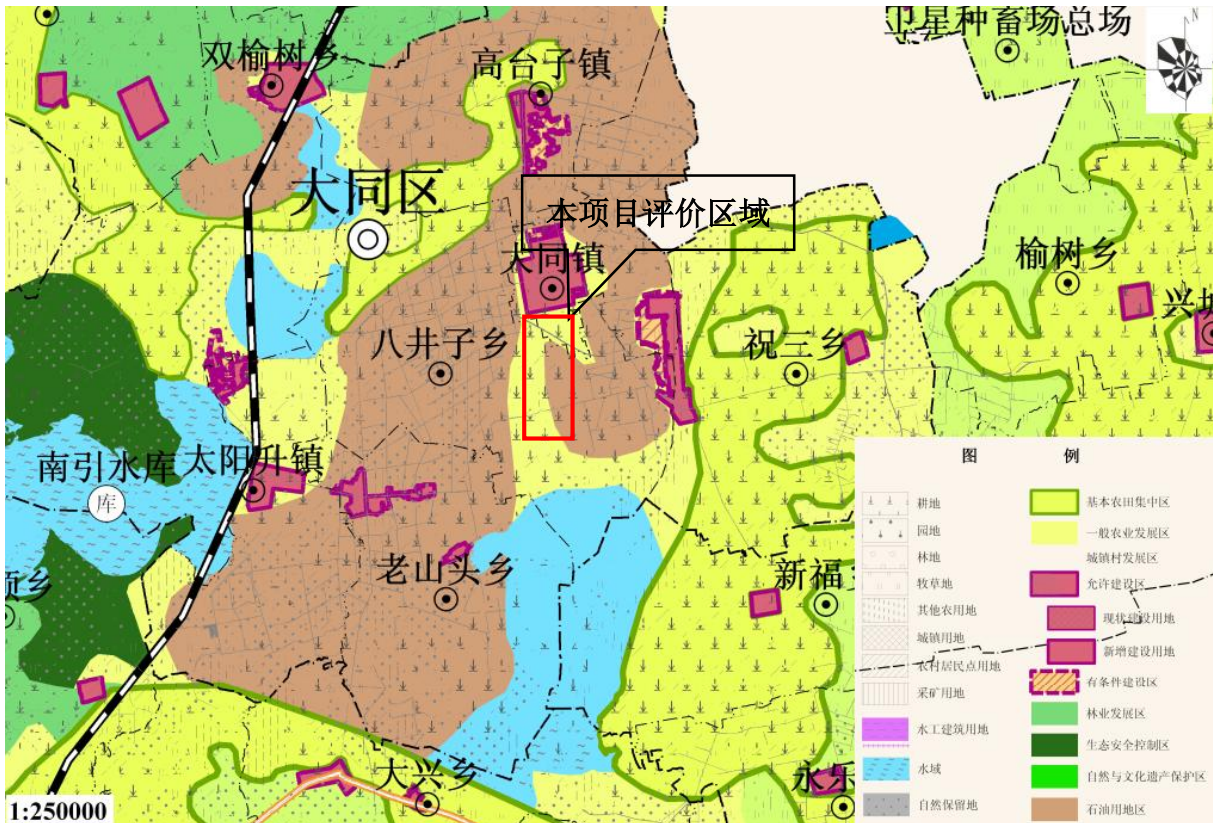


图 4.3-2 项目区域土地利用类型图

(3) 植被现状调查

大庆市位于松嫩平原中部，地势低，地带性植被为草甸草原，是我国温带草原的一部分，也是欧亚大陆草原的最东端，以丛生禾草和根茎禾草为其主要成分。由于湖泊、沼泽和盐碱化洼地的大面积分布，非地带性植被面积也较大，并有较多的盐生植物群落。

①植物区系特征

本区植物区系成分主要包括长白植物区系、蒙古植物区系、华北植物区系和大兴安岭植物区系。以蒙古草原植物区系成分占优势，常见的优势种和伴生种多属蒙古植物区系成分，如羊草(*Aneurolepidium chinense*)、贝加尔针茅(*Stipa baicalensis*)、大针茅 (*S. grandis*)、线叶菊 (*Filifolium sibiricum*)、星星草 (*Puccinellia tenuifolia*) 等。长白植物区系，也称满洲植物区系，在本区分布的种数仅次于蒙古植物区系，如木贼

(*Equisetum hyemale*)、普通蓼 (*Polygoeum manshuricum*)、野大豆 (*Glycine soja*)、水车前 (*Ottelia alimoides*)、狼爪瓦松 (*Orostachys cartilaginous*) 等。华北植物区系成分所占比例不大，主要有细叶地榆 (*Samguisorba tenuifolia*)、柴胡 (*Bupleurum scorzonerifolium*)、糙隐子草(*C. squarrosa*)等。

②主要植被类型

评价区域内植被类型以农田为主。评价区属于松嫩平原区，粮食耕作历史悠久，栽培植被是最重要的植被类型，但是目前由于旱涝、盐碱、风沙等因素，区域内的农田多属于中、低产农田。粮食作物主要为玉米，经济作物以花生为主。

1) 耕地生产条件分析

大庆市属北温带大陆季风气候，夏季高温多雨，雨热同季，有利于农作物生长发育，为当地的农业生产带来有利条件。

2) 农业生态系统生产力

农业生态系统属于比较典型的人工生态系统，带有强烈的人工干扰，因此其生产力水平视人工投入量的多少而定。区域光、热、水等农业生产条件比较充足，土壤为黑钙土、草甸土、盐碱土。

3) 农田动物

评价范围内农业生产活动频度和强度都比较高，地域原有的野生动物基本消失，伴之而来的地域物种主要与农业生产活动有关，较大型哺乳类动物基本绝迹，但小型哺乳类特别是鼠类仍为常见种。野生动物主要有普通刺猬 (*Erinaceus amurensis Schrenk*)、东北兔 (*Lepus mandschuricus Radde*)、黄鼬 (*Mustela sibirica Pallas*)、褐家鼠 (*Rattus nitidus*)、小家鼠 (*Mus musculus L.*)、大仓鼠 (*Cricetulus triton*)、东方田鼠 (*Microtus fortis Buchner*)、普通田鼠 (*Microtus arvalis*) 等 10 余种啮齿目、兔形目和食肉目动物。

由于农业区内人类活动干扰较大，躲避天敌的条件较差，因此鸟类一般不会在此繁殖。区内鸟类主要为村栖型等伴人鸟类，如喜鹊 (*P. pica sericea Gould*)、小嘴乌鸦 (*C. corone orientalis Evers*)、麻雀 (*P. montanus montanus*)、家燕 (*H. rustica gutturalis Scopoli*) 等，也有一些小型水鸟在芦苇荡内栖息和繁殖。

4) 农田防护林体系

人工防护林是本区耕地生态系统的重要组成部分。本区的耕地防护林属于“三北”防护林体系，经过多年建设，在评价区内已经形成林网体系。耕地防护林树种均为杨树，已有 30 几年的树龄，胸径 20~30cm，树高 10~15m，多为成树林和近熟林。区内无天然林分布。耕地防护林对于防风、改善耕地小气候等发挥着重要的生态功能。

(4) 动物现状调查

草甸草原生境中的动物群包括两栖类的中华大蟾蜍，花背蟾蜍和无斑雨蛙，爬行类的白条锦蛇及红点锦蛇；鸟类有白尾鹞 (*Circus cyaneus*)、白头鹞 (*C. aeruginosus*)、环颈雉 (*P. colchicus karpowi Rothschild*)、蒙古百灵 (*Melanocorypha mongolica*)、小沙百灵 (*Calandrella cheleensis cheleensis*)、云雀 (*Alauda arvensis intermedia*)、白鹡鸰

(*Motacilla alba*)、灰鹡鸰 (*Motacilla cinerea*)、角百灵 (*Eremophila alpestris*)、家燕 (*Hirundo rustica*) 等、兽类有普通刺猬 (*Erinaceus europaeus rinnaens*)、蒙古兔 (*Repus capensis rinnaeus*)、草原黄鼠 (*Citellus dauricus Rranolt*)、五趾跳鼠 (*Allactaga sibirica Forsten*)、黑线仓鼠、布氏田鼠、草原鼯鼠、巢鼠，以及狐 (*Vulpus vulpus rinnaeus*)、艾鼬 (*Mustela eversmanni lesson*) 等。

(5) 水土流失现状调查

根据大庆市水务局《关于划定大庆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公告》(2019年6月12日)，大庆市划定了市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本项目拟钻井场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同镇及八井子乡，属于市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本项目拟钻井平台所处水土保持重点治理区示意图见附图 13。

本项目区域水土流失类型为风水蚀交错类型。成因包括石油天然气开发引起的水土流失、交通建设引起的水土流失、农业开发引起的水土流失。石油天然气开发主要表现在对土地的占用和破坏，地质地貌的变化等。交通建设主要表现在土地占用和土壤侵蚀；地表景观的破坏和生态功能的扰动加剧水土流失；弃土场处理不当引起的水土流失；道路边坡稳定性引发的水土流失。农业开发主要表现在破坏原生植被，导致生态系统退化；干扰原有的土壤基准条件，引发土壤沙化或土地盐渍化；影响水文水情及生态系统，如抽取地下水导致水位下降，地面沉降；化学肥料的过渡使用对土壤、地下水的污染等。

目前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形势对水土保持工作提出了新要求。全省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逐步进入法制化轨道，重点地区水土流失治理成效显著，植被保护和生态修复初见成效，退耕还林还草面积得到巩固，黑土区保土蓄水功能持续增强，水土流失面积和强度呈现总体下降趋势。

(6) 防沙治沙情况调查

《黑龙江省防沙治沙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油气勘探开发以及矿产资源开采应当按照规划组织实施，并将地表植被恢复和建设纳入规划。在开发和开采前，应当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法提交包括有关防沙治沙内容的环境影响报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国土资源、环境保护、草原等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开发和开采单位的地表植被恢复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第二十七条：“在沙化土地所在地区从事开发建设活动，应当事先就开发建设项目可能对当地及相关地区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和水资源论证。对不具备水源条件，且有可能造成土地沙化、水土流失等灾害，严重破坏生态环境的开发建设项目，不得批准立项。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批环境影响报告时，应

当就报告中有关防沙治沙的内容征得同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同意。”

根据黑龙江省防沙治沙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沙化土地封禁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大同区属于沙化土地所在县（区），当重点增加、恢复和保护林草植被，治理土地沙化和草原退化、沙化、碱化。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占地区域未出现土壤沙化现象，为保护区域生态环境，针对本工程的具体特点，应制定生态环境影响减缓措施和防沙治沙措施。

施工期临时占地及施工车辆行驶将对区域地表植被产生破坏。因此施工期须严格落实各项目生态保护措施及生态减缓措施，严格控制控制施工作业占地范围，尽量减小施工期对区域生态影响。

4.3.6.2 生态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生态系统类型主要为农田生态系统。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土地利用类型以耕地为主，工程所在区域内主要土壤类型以黑钙土为主，工程所在区域人类活动频繁，野生动物较少。

4.4 区域环境污染源调查

本工程为石油开采项目，经现场调查，区域内污染源主要为油田场站及井场，污染物主要为油田场站及区块内已建油井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物。

4.4.1 大气污染源调查

（1）工业废气

主要包括各场站的加热炉烟气、场站及井场原油集输产生的工艺废气。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主要包括SO₂、NO_x、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

（2）汽车尾气

由于项目的开发建设导致区内车辆、交通量增加，导致排放尾气增多，主要特征污染物为CO、NO_x和碳氢化合物，属于流动源。

4.4.2 废水污染源调查

（1）生活污水污染源

区域生活污水污染源主要来源于场站办公设施，其污染物主要为COD、BOD₅、SS、NH₃-N等。

（2）工业污水污染源

工业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油田采出水、油水井作业污水、洗井污水，废水污染物为pH、SS、石油类等。

4.4.3 噪声污染源调查

工业区工业噪声源主要分为2类，分别如下：

第一类是工业企业噪声：主要为泵类、风机类、抽油机井等设备噪声，声级值65~95dB(A)；

第二类是交通噪声：主要是井排路、通井路的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声级值75-80dB(A)。

4.4.4 固体废物污染源分析

根据现状调查和规划分析，区域排放的固体废弃物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和危险废物。生活垃圾主要场站工作人员日常生活中产生的厨卫垃圾、废弃的日常用品等，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主要来自工业生产，均按相关规范处置利用。

5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5.1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工程施工期间，施工场地的废气主要是柴油机产生的烟气、施工车辆尾气、施工扬尘。由于这些影响都是暂时性的，施工结束就随之消失，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5.1.1 柴油机燃烧排放的烟气

钻井时钻机和其他设备动力源均由发电机提供，而为发电机提供动能的是柴油机。本项目施工时使用低标号柴油，调节好柴油机运行工况。由于施工所在区域较开阔，柴油发电机烟气扩散较快，对附近环境影响较小。随着钻井工作的结束，柴油机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会逐渐消失。

5.1.2 施工车辆扬尘

各种施工材料的运输给运输道路的沿线带来扬尘污染，运输车辆行驶扬尘与车辆行驶速度、风速、路面积尘量和积尘湿度等因素有关。当车辆通过干燥且路况较差路段时，在行车道两侧扬尘的 TSP 浓度短期内可达 $8\sim 10\text{mg}/\text{m}^3$ 。运输物料的车辆必须封盖严密，严禁散落；运输车辆驶出工地前须除泥降尘，严禁泥土尘沙带出工地；施工场地干燥时适当洒水抑尘，物料堆放应定点，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如设置挡风板、上覆遮盖材料等；拉运固井水泥车辆采用罐装。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见表 5.1-1。

表 5.1-1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试验结果 单位： mg/m^3

距离		5m	20m	50m	100m
TSP 小时平均浓度	不洒水	10.14	2.89	1.15	0.86
	洒水	2.01	1.40	0.67	0.60

由该表数据可看出对施工场地实施每天洒水 4-5 次进行抑尘，可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m 范围。

5.1.3 场地扬尘

本工程前期准备施工时，物料搬运存储、平整场地和进出施工场地的运输车辆会造成施工作业场所和道路沿线近地面粉尘浓度的升高，一般情况下，场地、道路在自然风作用下产生的扬尘仅对路边 30m 范围以内影响较大，且成线型污染；钻井期间，使用的大量膨润土、重晶石粉、水泥、水泥外加剂等钻井材料堆放在井场，易产生扬尘，根据相关工程的现场模拟数据调查，施工场地产生的场界扬尘约为 $1.15\text{mg}/\text{m}^3$ ，通过采取施工运输车辆密闭措施或加盖防尘布、控制车速、施工场地设置围挡、井场设置料棚、表土及钻井材料上覆盖防尘网等措施，可以防止刮风扬尘弥漫，降低钻井扬对区域空气环境的影响，产

生的场界颗粒物可降至 $1.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本工程各项施工活动在采取洒水抑尘、物料苫盖等大气保护措施后，钻井扬尘对区域空气环境及环保目标的影响较小，且施工期的影响是暂时的，施工结束后影响即消除。

5.1.4 施工车辆尾气

本项目施工期各类工程及运输车辆排放的尾气会对大气环境造成一定污染，排放主要污染物为 NO_x 、 CO 、 SO_2 、 TSP 等，均属于无组织排放，施工所处地区宽阔，地形简单，污染物在大气中可快速扩散，由于车辆排放的尾气为流动的线源，影响范围较大，但其污染不集中且扩散能力相对较快，因此对环境的空气的影响不是很大。

5.1.5 非甲烷总烃

根据《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附录 B 中“工艺过程源—石油开采”的推荐值，排放系数为 $1.4175\text{g}/\text{kg}$ 原油，油气集输过程烃类气体挥发主要来自采油井场、集油间、转油站、联合站、集输系统等。本项目评价的内容是钻井工程，会产生极少量的非甲烷总烃，因此本项目不进行定量评价。

5.2 声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本工程对声环境的影响主要是由施工机械、车辆造成的，主要噪声源包括钻机、推土机、运输车辆等。

(1) 预测模式

① 距离衰减公式

$$L_{PA} = L_{PB} - 20\lg \frac{r_a}{r_b} - A_e$$

式中： L_{PA} -预测点距声源 A 处的声压级， $\text{dB}(\text{A})$ ；

L_{PB} -声源 B 处的声压级， $\text{dB}(\text{A})$ ；

r_a -预测点距声源 A 处的距离， m ；

r_b -测点距声源 B 处的距离， m ；

A_e -环境衰减量， $\text{dB}(\text{A})$ 。

A_e 取值受地面吸收、空气温度、物体阻挡的屏蔽等环境因素影响。

② 多声源理论叠加公式

$$LP = 10\lg\left(\sum_{i=1}^n 10^{0.1L_i}\right)$$

式中： L_p - n 个声源叠加后的总声源级，dB(A)；
 L_i -第*i*个声源对某点的声压级，dB(A)；
 n -声源个数。

对于多台施工机械对某个预测点的影响，应进行声级迭加。

(2) 预测结果

本工程施工机械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5.2-1 施工期施工机械噪声统计表 单位：dB(A)

机械名称	离施工点距离不同处的噪声值				
	10m	50m	100m	150m	200m
钻机	80	66	60	56	54
运输车	75	61	55	51	49
推土机	75	61	55	51	49
挖掘机	75	61	55	51	49
泥浆泵	70	56	50	46	44
空压机	65	51	45	41	39
振动筛	60	46	40	36	34

由表 7-2 可以看出，主要施工机械在 50m 以外均能够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中昼间限值不超过 70dB(A)的要求，而在夜间不超过 55dB(A)距离要达到 200m，所以本工程的施工噪声的主要影响区域昼间在 50m 范围内，夜间 200m 范围内。本项目最近的声环境保护目标主要是葡 108-斜 104 西侧 340m 的何大玉屯，井场钻井施工期不会对附近居民区产生影响。

5.3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5.3.1 废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

根据《大庆油田开发建设对环境影响研究》课题研究成果，废弃泥浆如果不处理，长期以自然状态积存于井场，对土壤中有有机物含量影响不大，但会对土壤理化性质如 pH、总碱度、总盐产生一定影响。本项目在钻井过程中在每口井场设置一个 100m³ 钢制泥浆槽，废钻井液与钻井废水、钻井岩屑、废射孔液等废弃物暂存于井场泥浆槽中形成废弃泥浆，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本项目单井钻井废水产生量为 25.84m³，废钻井液 285m³，钻井岩屑 77.52m³，废射孔液 40m³，单井共产生约 428.36m³。本项目单井施工期为 11d，则单井废弃泥浆产生量约为 38.94m³/d，本项目 2 个钻井队同时施工，则施工期间废弃泥浆产生量约为 77.88m³/d，本项目单个井场设置一个 100m³ 防渗泥浆槽用于暂存废弃泥浆，泥浆槽容积满足废弃泥

浆 2d 暂存需求，本项目泥浆槽清理周期为 2d，井场泥浆槽中的废弃泥浆及时由罐车送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装置设计处理能力 500m³/d，现实际处理量为 150m³/d，新增本项目处理量后负荷率为 45.58%，完全能够满足本工程废弃泥浆处理要求，废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经处理后不会对环境产生影响。

5.3.2 膨润土等废包装袋、废防渗布和生活垃圾

施工期使用的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所以废弃包装袋和废弃防渗布也均不属于危废，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5.3.3 KOH 包装袋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5 号），KOH 废包装袋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相关规定，“环评阶段已签订利用或者委托处置意向的，应分析危险废物利用或者处置途径的可行性。暂未委托利用或者处置单位的，应根据建设项目周边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的分布情况、处置能力、资质类别等，给出建设项目产生危险废物的委托利用或处置途径建议”。

本项目施工单位尚未签订 KOH 废包装袋委托协议，根据黑龙江省核发的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名单，有能力处理该危险废物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表 5.3-1。

表 5.3-1 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企业的情况表

序号	名称	资质类别	核准经营方式	核准经营规模 (t/a)	实际处理量
1	大庆圣德雷特化工有限公司	HW08、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收集、贮存、利用	HW08 类 50000t/a, HW49 类 25 万只/年	22000
2	黑龙江云水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HW02-06、HW08-09、HW11-14、HW17-28、HW30-31、HW34-40、HW45-48、HW49 (900-044-49、900-045-49 除外)、HW50 等危险废物类别	收集、贮存、利用	34180 (其中焚烧 9800t/a、填埋 24380t/a)	7300

以上企业可处理危险废物类别为 HW49 的危险废物，能够满足本项目处理需求。最终委托处置危险废物的企业以建设单位最终签订协议单位为准，

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 KOH 废包装袋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施工单位及资质单位应加强对 KOH 废包装袋转移和处置的管理，实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本项目危废的运输应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要求进行运输管理，危废的转移过程应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运输路线的选择过程中尽量避免环境敏感点，一旦运输过程发生意外事故，运输单位及相关部门应根据风险程度采取如下措施：

- (1) 设立事故警戒线，启动应急预案，并按《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办法》（环发[2006]50 号）要求进行报告；
- (2) 应立即疏散人群，并请求环境保护、消防、医疗、公安等相关部门支援；
- (3) 对事故现场受到污染的土壤和水体等环境介质应进行相应的清理和恢复；
- (4) 清理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废物均应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和处置；
- (5) 进入现场清理和包装危险废物的人员应受过专业培训，并佩戴相应的防护工具。

综上所述，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5.4 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5.4.1 本项目井场与地表水体位置关系

本项目地表水评价范围为环境影响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根据本项目与区域地表水的位置关系，确定为距离项目开发区块较近的地表水体，主要为库里泡。

5.4.2 本项目废水对地表水的影响

(1) 钻井废水

钻井废水是油田开发初期在油水井钻进过程中起降钻具带出的部分地层水、不定期冲洗钻井设备等排放的废水，水基钻井泥浆主要是由膨润土、纯碱、碳酸钾、氧化钙等添加剂组成，泥浆中含有大量的还原性物质，COD 浓度较高，在钻井过程中，钻井泥浆主要起到润滑钻头、将碎岩屑带出等作用，结合钻井区域地层压力，钻井过程中钻井泥浆不会触及油层，不会混有石油类等物质。

钻井废水进入井场钢制泥浆槽中暂存，与废钻井液、岩屑完井后一同本项目钻井废水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钢制泥浆槽位于井场内，确保本项目产生的废弃钻井液不落地。

本项目对地表水可能产生的污染途径主要是在钻井过程中产生的废钻井液及岩屑、钻井废水排入钢制泥浆槽，若钢制泥浆槽冒漏会污染周围土壤，由降雨形成的地表径流将受污染的土壤带入水体，将会对水体造成污染。还应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①合理规划：施工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安排施工作业；合理进行施工组织和场地布置；对施工运输合理规划、布局，利用既有道路，运输车辆按指定路线运行；施工运输车辆加盖棚布，防止运输材料洒落，产生扬尘，影响区域内环境。

②施工期间各类固体废物应及时清运，施工期间严禁将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水体。

③宣传教育：施工单位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爱护环境防止地表水体破坏的宣传教育活动，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到井然有序的组织实施设计，做到文明施工。

④本项目葡 108-斜 104 井场距南侧库里泡 3975m，每座施工井场泥浆泵、泥浆槽、钻机底座、井控远程控制台，砂泵坑等处设置铁质围堰，上铺防渗布，围堰高度为 0.1m。

(2) 生活污水

由于施工现场分散，施工期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浓度较低，无有毒有害物质，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综上，在采取了上述措施后，施工期能够有效防止各类污染物进入附近地表水体造成污染事故，不会周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5.5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5.5.1 正常情况下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5.5.1.1 钻井过程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钻井过程中产生的钻井泥浆与岩屑排入井场边的泥浆槽中，泥浆槽为钢结构，在泥浆槽防渗措施有效的正常情况下，钻井泥浆对地下水无影响。

本次采取的将钻井泥浆、岩屑以及废水暂存于泥浆槽中，边产生边收集，由罐车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实现了泥浆不落地，减轻了以往泥浆固化点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问题，综上所述，本次钻井使用泥浆无害化处理装置对生态环境的保护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钻井过程中使用双层套管，开钻后，套管在钻至井深达地下水时下入，以确保该区地表及地下饮用水水源不受污染；所有套管固井泥浆均返至井口，确保安全封闭此深度内的潜水层和承压水层，同时封固地表疏松地层，为井口控制和后续完井采用预应力固井创造条件；尽可能缩短水泥胶的稠化时间减少对地层水的污染；慎重使用水泥外加剂，表层套固井不使用带毒性的水泥外加剂；提高钻井速度，减少钻井泥浆对地层水的污染及浸泡时间。结合油田多年钻井的实际经验可知，在固井质量可靠的基础上，一般井管泄漏的可能

性极小。即使发生泄漏，固井时已加套管等防护措施，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可能性很小。

5.5.1.2 井场储池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钻井井场设置钢制泥浆槽，泥浆槽做重点防渗处理，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因此正常情况下钻井泥浆不会渗漏，对地下水影响很小。废钻井泥浆采用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5.5.1.3 柴油罐区对地下水影响分析

由于本工程钻井时使用柴油发电机提供动力，因此在井场设置柴油罐区一处，设置柴油罐 1 座，为地上式钢制卧罐，罐区四周设置围堰，围堰内场地进行防渗处理，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由于柴油罐为地上罐，即使发生泄漏也能够及时发现并处理，加之罐区场地已进行防渗处理，对地下水产生影响的可能性极小。

综上，项目正常情况下施工期不会对地下水产生影响。

5.5.2 事故状态下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次评价分别针对井场钢制泥浆槽泄漏、套管破损两种情况对地下水产生的影响进行预测。

5.5.2.1 钢制泥浆槽泄漏对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 预测原则

遵循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的原则，结合地下水污染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对钢制泥浆槽泄漏引起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进行预测。

(2) 预测范围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范围与调查评价范围一致。

(3) 预测因子

废钻井液主要是由膨润土、纯碱、氢氧化钾、等无机添加剂组成，钻井液中含有大量的还原性物质，COD 浓度较高，在钻井过程中，钻井液主要起到润滑钻头、将碎岩屑带出等作用，结合钻井区域地层压力，钻井过程中不会触处油层，也不进行试油钻井液不会混有石油类等物质，因此钻井液对地下水产生的影响因子主要为 COD，钻井液中 COD 的浓度一般可达 2000mg/L，本项目预测中 COD 的浓度取 2000mg/L。

(4) 预测参数

根据本地区的水文地质条件及地勘资料，潜水地下水流速度 0.015m/d；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水文地质参数经验值表数据及相关地勘资料，

区域地下水纵向弥散系数 $0.2\text{m}^2/\text{d}$ ，横向弥散系数 $0.02\text{m}^2/\text{d}$ ，有效孔隙度为 0.4，水力坡度 $I=0.0006$ ，潜水含水层平均厚度采用 4.5m ，化学反应常数为 0。

(5) 预测源强

根据钻井平台设计资料，每口井井场设置容积 1 个容积为 100m^3 的钢制泥浆槽 ($10\times 5\times 2\text{m}$)，以保守为原则，假定钢制泥浆槽由于地基不均匀沉降或者其他外力作用，导致池底出现 10% 面积的破损，钻井废液经包气带渗入地下含水层。钢制泥浆槽使用时间最长约 11 天，持续泄漏时间为 11 天，钢制泥浆槽水位高度为 2.0m ，池底出现破裂后，池内 2.0m 深的钻井废液经包气带进入地下水中，池水进入地下属于有压渗透，假定包气带充满水，按达西公式计算钻井废液的渗漏量，公式如下：

$$Q = K \frac{H + D}{D} A$$

式中：Q—为渗入到地下水的钻井液量 (m^3/d)；

K—为包气带的垂向渗透系数 (m/d)，取 $0.01\text{m}/\text{d}$ ；

H—为池内水深 (m)，考虑最不利影响情况本次取 2.0m ；

D—为地下水埋深 (m)，取 3.5m ；

A—为钢制泥浆槽泄漏面积 (m^2)，按 10% 的破损面积，本次取 5m^2 。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得到，钻井钢制泥浆槽池底破损钻井废水渗漏量(Q)为 $0.0786\text{m}^3/\text{d}$ ，因此钻井泥浆持续泄漏时间为 11 天，则进入地下水中的钻井泥浆量为 0.8646m^3 。

将钢制泥浆槽的位置设定为主要污染源的分布位置，预测非正常状况下污染物在地下水中迁移过程，进一步分析污染物影响范围、超标范围，非正常状况下污染物预测源强见表 5.5-1。

表 5.5-1 非正常工况下钢制泥浆槽泄漏污染物预测源强

泄漏位置	渗漏量 (m^3)	污染物	污染物浓度 (mg/L)	污染物渗漏量 (g)	渗漏时间
钢制泥浆槽池底破裂	0.8646	COD	2000	1729.2	11d

(6) 预测模型

由于本项目污染物的排放对地下水流场没有明显的影响，项目区内含水层的基本参数(渗透系数、有效孔隙度)不会发生变化。预测模型选择《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推荐的地下水溶质运移解析法中的一维稳定流动二维弥散点源模型进行预测，按短时泄漏点源计算。

①污染特征因子在包气带中的运移模型选择一维半无限长多孔介质柱体，一端为定浓度边界预测模型：

$$\frac{C}{C_0} = \frac{1}{2} \operatorname{erfc}\left(\frac{x-ut}{2\sqrt{D_L t}}\right) + \frac{1}{2} e^{\frac{ux}{D_L}} \operatorname{erfc}\left(\frac{x+ut}{2\sqrt{D_L t}}\right)$$

式中：x—距注入点的距离，m；

t—时间，d；

C(x, t)—t 时刻 x 处的示踪剂浓度，g/L；

C₀—注入的示踪剂浓度，g/L；

u—水流速度，m/d；

D_L—纵向弥散系数，m²/d；

erfc () —余误差函数。

②连续注入示踪剂-平面连续点源

$$C(x, y, t) = \frac{m_t}{4\pi n t \sqrt{D_L D_T}} e^{\frac{xu}{2D_L} \left[2K_0(\beta) - W\left(\frac{U^2 t}{4D_L}, \beta\right) \right]}$$

$$\beta = \sqrt{\frac{u^2 x^2}{4D_L^2} + \frac{u^2 y^2}{4D_L D_T}}$$

式中：x, y—计算点处的位置坐标；

t—时间，d；

C(x, y)—t 时刻点 x, y 处的示踪剂质量浓度，mg/L；

M—含水层厚度，m；

m_M—单位时间注入的示踪剂质量，kg/d；

u—水流速度，m/d；

n—有效孔隙度；

D_L—纵向弥散系数，m²/d；

D_T—横向 y 方向的弥散系数 m²/d；

K₀ (β) —第二类零阶修正贝塞尔函数，（可查《地下水动力学获得》）；第一类越流系统井函数，（可查《地下水动力学获得》）。

$$W\left(\frac{u^2 t}{4D_L}, \beta\right)$$

(7) 预测结果

预测结果见表 5.5-2 及图 5.5-1、图 5.5-2。

表 5.5-2

钢制泥浆槽 COD 泄漏预测结果表

单位: mg/L

污染物	预测时间	超标距离	超标面积	最远影响距离	影响面积
COD	100 天	17.8m	225.5m ²	26.8m	581.25m ²
	1000 天	0m	0m ²	54m	1234m 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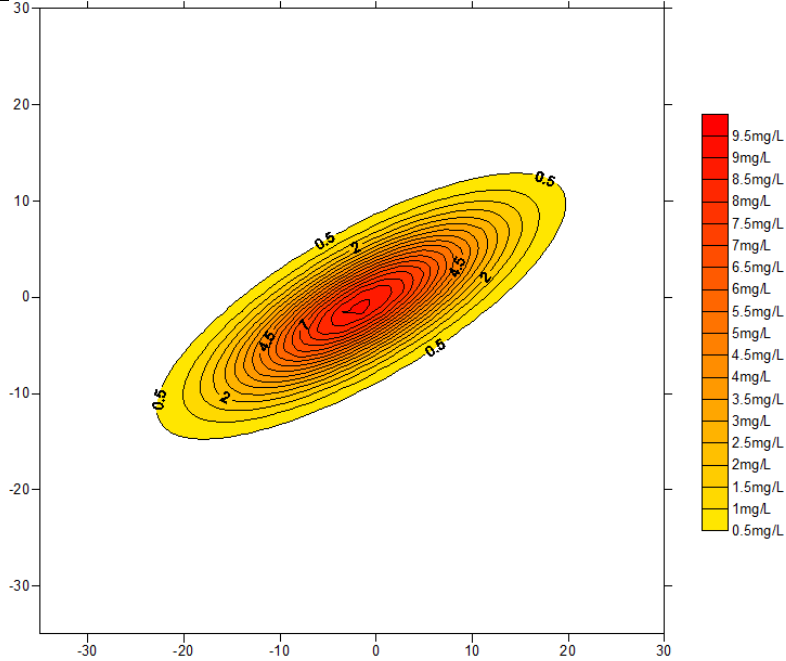


图 5.5-1 钢制泥浆槽 COD 泄漏 100d 预测范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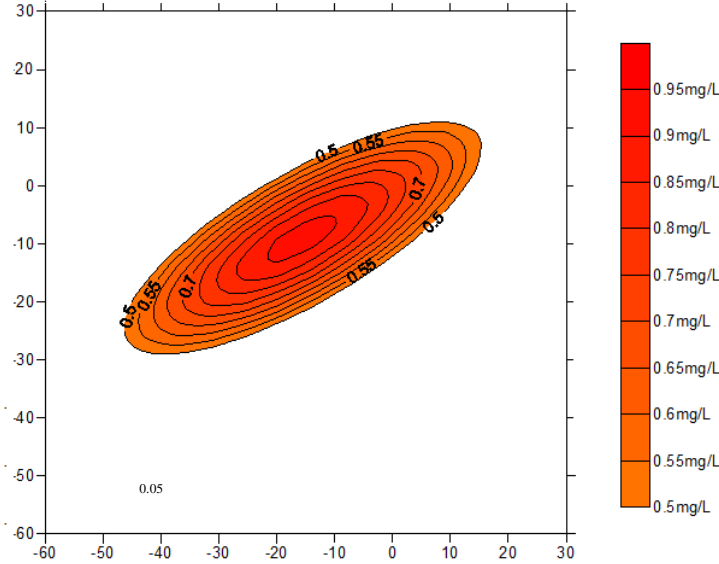


图 5.5-2 钢制泥浆槽 COD 泄漏 1000d 预测范围图

由预测结果可知，随着时间增加，污染范围有所增加，泥浆槽漏 100d 后，超标距离为下游 17.8m，预测范围内超标面积为 225.5m²；影响距离为下游 26.8m，预测范围内影响面积为 581.25m²。泥浆槽泄漏 1000d 后，超标距离为下游 0m，预测范围内超标面积为 0m²；影响距离为下游 54m，预测范围内影响面积为 1234m²。

本项目拟钻井场下游 54m 范围内无地下水饮用水源井，泥浆槽泄漏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5.5.2.2 套管破损对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1) 预测范围

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范围与调查评价范围一致。

(2) 预测时段

污染发生后 100d、1000d。

(3) 预测因子

废钻井液主要是由膨润土、纯碱、氢氧化钾、等无机添加剂组成，钻井液中含有大量的还原性物质，COD 浓度较高，在钻井过程中，钻井液主要起到润滑钻头、将碎岩屑带出等作用，结合钻井区域地层压力，钻井过程中不会触处油层，也不进行试油钻井液不会混有石油类等物质，因此钻井液对地下水产生的影响因子主要为 COD，钻井液中 COD 的浓度一般可达 2000mg/L，本项目预测中 COD 的浓度取 2000mg/L。

(4) 预测参数

根据该区域的水文地质资料，区域地下水纵向弥散系数 $0.2\text{m}^2/\text{d}$ ，横向弥散系数 $0.02\text{m}^2/\text{d}$ ，承压水地下水流速度 $0.071\text{m}/\text{d}$ ，承压水含水层厚度 25m，有效孔隙度为 0.4，化学反应常数为 0。

(5) 预测源强

钻井过程中因套管破损造成的钻井液漏失，根据钻井工程方案，本项目单口井钻井液最大用量为 285m^3 ，因套管破损钻井液漏失率约为 10%，则最大漏失量为 28.5m^3 ，钻井泥浆中 COD 的浓度约为 2000mg/L，COD 泄漏质量为 57000g，单井钻井时间最长为 11d。污染物预测源强见表 5.5-3。

表 5.5-3 套管破损钻井泥浆污染物预测源强表

泄漏位置	泄漏量 (m^3)	污染物	污染物浓度 (mg/L)	污染物泄漏量 (g)	泄漏时间 (d)
套管破损	28.5	COD	2000	57000	11

(6) 预测模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预测方法可知，建设项目地下水环境影响预测方法包括数学模型法和类比分析法，其中，数学模型法包括数值法、解析法等方法，结合项目区域内地下水水文地质资料、含水层基本参数可知，本项目油田开发符合使用解析模型预测污染物在含水层中的扩散条件，因此本项目选用地下水溶质运移解析法模型进行预测，用解析解对照数值解法进行检验和比较，并用解析法拟合

观测资料以求得水动力弥散系数。

一维稳定流动二维水动力弥散问题：

连续注入示踪剂-平面连续点源

$$C(x, y, t) = \frac{m_i}{4\pi M n \sqrt{D_L D_T}} e^{\frac{u y}{2D_L}} \left[2K_0(\beta) - W\left(\frac{u^2 t}{4D_L}, \beta\right) \right]$$

$$\beta = \sqrt{\frac{u^2 x^2}{4D_L^2} + \frac{u^2 y^2}{4D_L D_T}}$$

式中：x, y—计算点处的位置坐标；

t—时间，d；

C(x, y)—t 时刻点 x, y 处的示踪剂质量浓度，mg/L；

M—含水层厚度，m；

m_M—单位时间注入的示踪剂质量，kg/d；

u—水流速度，m/d；

n—有效孔隙度；

D_L—纵向弥散系数，m²/d；

D_T—横向 y 方向的弥散系数 m²/d；

K₀(β) —第二类零阶修正贝塞尔函数，（可查《地下水动力学获得》）；第一类越流系统井函数，（可查《地下水动力学获得》）。

$$W\left(\frac{u^2 t}{4D_L}, \beta\right)$$

(7) 预测结果

预测结果见表 5.5-4 及图 5.5-3、图 5.5-4。

表 5.5-4 套管破损 COD 泄漏预测结果表 单位：mg/L

污染物	预测时间	超标距离	超标面积	最远影响距离	影响面积
COD	100 天	39m	1291.5m ²	43m	1611.25m ²
	1000 天	141m	12168m ²	155m	14536m 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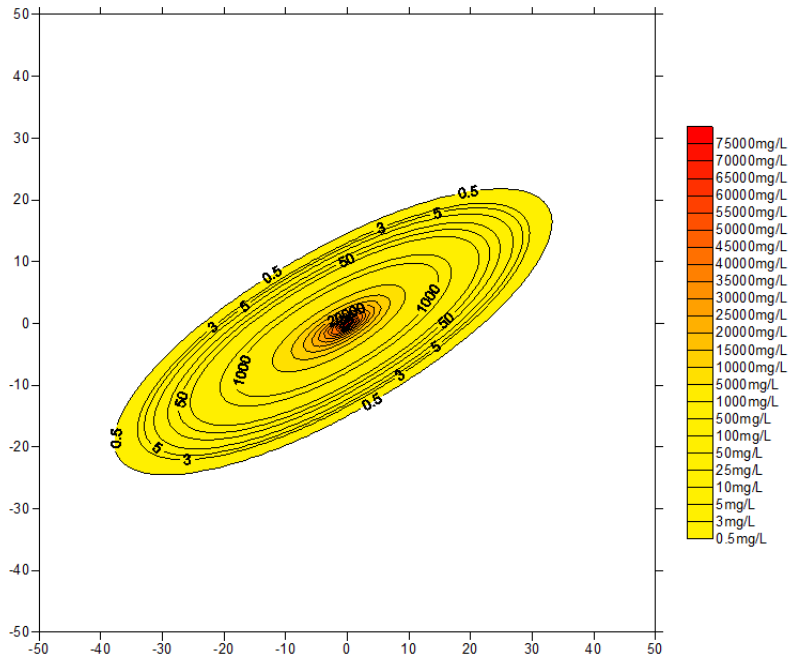


图 5.5-3 套管破损 COD 泄漏 100d 预测范围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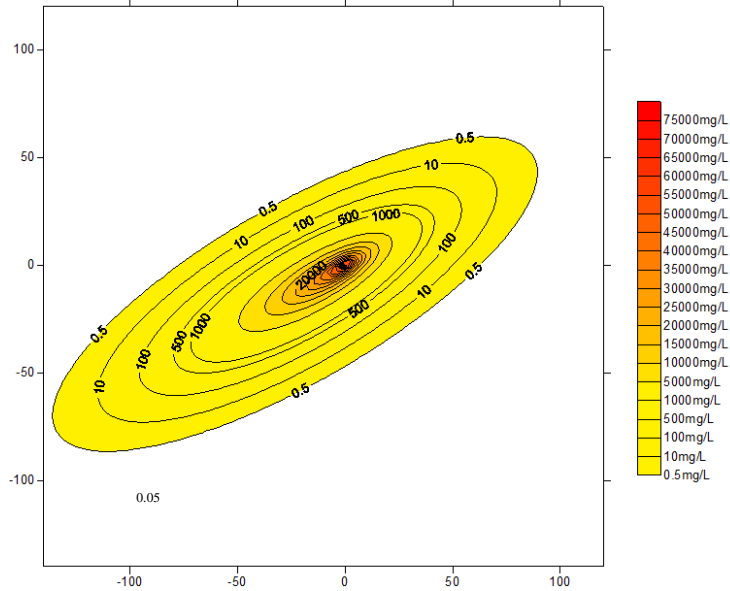


图 5.5-4 套管破损 COD 泄漏 1000d 预测范围图

由预测结果可知，随着时间增加，污染范围有所增加，套管破损泄漏 100d 后，超标距离为下游 39m，预测范围内超标面积为 1291.5m²；影响距离为下游 43m，预测范围内影响面积为 1611.25m²。套管破损泄漏 1000d 后，超标距离为下游 141m，预测范围内超标面积为 12168 m²；影响距离为下游 155m，预测范围内影响面积为 14536m²。

本项目拟钻井场下游 155m 范围内无地下水饮用水源井，套管破损泄漏对环境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5.5.3 地下水环境预测影响评价结论

井场钢制泥浆槽短时泄漏，1000 后，COD 污染物沿着潜水地下水流向迁移距离最长为 0m。可见拟建项目地下水环境不敏感，因此本项目若发生井场钢制泥浆槽泄漏时，及时采取措施，对附近分散式饮用水源井无明显影响。

套管破损泄漏 1000 后，COD 污染物沿着承压水地下水流向迁移距离最长为 155m。本项目拟建区域距离最近的承压水井为葡 108-斜 104 西侧 340m 处的何大玉屯饮用水井，可见拟建项目地下水环境不敏感，因此本项目若发生套管破损泄漏时，只要及时采取措施，对饮用水水源地无明显影响。

5.6 生态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本工程影响生态环境的因素主要是在钻井施工期间，在此期间会对井场所征用土地的植被进行清除，改变土地利用现状；对井场用地进行开挖、平整会改变土壤结构，造成地表裸露，开挖的土石方临时就近堆放，可能引起新的水土流失；环境改变和施工噪声可能会影响周围栖息的动物。钻井工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源于污染物的排放和环境风险事故。

5.6.1 对土地利用影响分析

本项目总占地 7.016hm²，其中永久占地为 1.591hm²，临时占地为 5.425hm²，主要为新建平台井场的永久占地及施工作业人员临时生活区活动板房占地和钻井配套设施临时占地，占地类型为耕地（非基本农田），临时占地时间约 143d。本项目的临时占地在占用完毕后都可在较短时间内恢复，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新增临时占地在当地现有土地利用类型中所占比例很小，不会导致区域土地利用格局的变化，对区域土地利用格局产生的影响甚微。本工程永久占地在原来连续分布的生态环境中形成生态斑块，产生地表温度等物理性质发生异常，以及干扰地面植被，影响生态环境的类型和结构。本工程井场占地类型为耕地和草地，工程投产后其影响是长期不可逆的。

本项目施工完毕后 1 年内，临时占地全部恢复原有植被类型，即占用耕地全部恢复。临时占地恢复也可在征地过程中给予农民一定的费用补偿，由农民自行进行土地恢复。永久占地占用耕地面积共 1.591hm²，补偿可按当地耕地补偿标准给予农民。

本项目对农业生产的直接影响主要体现为占用耕地而造成粮食减产，对于临时占地造成的农作物减产，除应对其进行经济补偿外，工程开工前，应先剥离占地范围内表层土，井场范围表层土堆置于井场东西两侧的耕植土堆放场，并对堆放场做好水保措施，待钻井工程结束后，回填占地范围，并采用表土复耕，增肥作业，恢复临时占用耕地的生产力，

本项目的建设对当地土地利用格局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5.6.2 对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工程对土壤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工程建设期的开挖、填埋行为对土壤结构的破坏。对井场施工剥离的表层土集中临时堆放，钻井结束后用于场地复垦和。对耕植土堆放场进行苫盖防止水土流失。本项目选用环保合格的柴油机并使用轻质环保的柴油提供动力，柴油机废气排放时间短，区域敏感作物少，对农作物生长影响很小。钻井期间井场地面均铺设防渗布保护占地原表层土壤，钻井废水和钻井泥浆均排入井场泥浆槽，不会对土壤产生影响。对于被占地农户进行青苗补偿，根据耕地不同作物的市场价格，与损失方协商后进行经济补偿，对于临时性占地，钻井工程施工结束后，拆除临时设施，由建设方给予被占地农民经济补偿，委托其恢复地表植被或作物。随着工程施工的结束，生态保护和临时占地的植被恢复措施的进行，有效的保护和恢复措施能保证工程对井场周边的土壤和农作物的影响得到尽快的恢复。通过上述措施，本项目建设对项目所在地土壤环境影响在当地环境可接受范围内。

5.6.3 对植被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区域内未发现珍稀保护植物。本项目对植被的影响主要表现在占地对少量耕地的破坏。主要植被为玉米。本项目的建设主要是对农作物有一定的影响，工程建设单位按相关规定对当地居民进行赔偿。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恢复。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建设对当地植被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5.6.4 对陆生动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次评价区内野生动物种类较少，未见大型野生哺乳动物出没迹象，现有的野生动物多为一些常见的啮齿类、鸟类及昆虫等，无珍稀保护动物。

本项目新增占地面积较小，对当地地表植被的影响也是局部的，不会引起该区域野生动物生存环境大面积的明显改变，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对野生动物影响不大。钻井活动对野生动物的影响主要来自钻井过程中人类活动、生产机具噪声等影响，但这种影响是局部和暂时的，随钻井工程的结束而消失，不会引起该区域野生动物大面积迁移或消亡。

5.6.5 对区域水土流失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部分钻井平台位于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钻前工程建设需开挖土石方，将对地表进行剥离、挖掘和堆积，使原来的地表结构、土地利用类型、局部地貌发生变化。施工场地为自然地面和经过切坡、开挖后的地面，单位面积的悬浮物冲刷量和流失量较大。遇到雨天，因地表水流会带走泥沙，水土流失加剧。开挖土石方的临时堆放也会产生一定的

水土流失。本项目开挖面积小，施工期短，土石方就近占地进行临时堆放，无转运丢弃，实际新增水土流失量小。根据项目设计方案，产生的弃土用于井场内压实，土石方最终可做到挖填平衡。剥离表层土临时堆场地设置截排水沟等严格的水保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同时，利用土工布或塑料膜遮盖或采用水泥砂浆抹面的方法来减少水土流失。施工季节避开雨季，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对临时占地采取植被恢复、耕地复垦、水土保持等措施进行生态恢复。

本项目由于施工期短，各井场占地面积小，土石方可场内平衡，无外运量，工程实际新增的水土流失量小，在环境可接受范围内。

5.6.6 完井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完井后将井场内设备、基础进行拆除、搬迁，封井口作业，本项目的环境影响因素将不再存在，无“三废”排放、无噪声影响，通过井场设施搬迁，设备基础、构建筑将拆除，以及临时占地土地平整，恢复生态、改善环境，完井期项目区域生态将逐渐得到恢复。

5.6.7 防沙治沙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黑龙江省防沙治沙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沙化土地封禁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大同区属于沙化土地所在县（区），当重点增加、恢复和保护林草植被，治理土地沙化和草原退化、沙化、碱化，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防沙治沙。

①施工结束后及时有效地对占地区域土地进行平整，并压实，利于植被自然恢复。

②施工时要特别注意保护原始地表与天然植被，划定施工活动范围，严格控制和管理车辆及重型机械的运行范围，所有车辆采用“一”字型作业法，避免并行开辟新路，以减少风蚀沙化活动的范围。

③施工作业避免在大风天施工。

④路基边坡采取种草措施护坡固土，维护路基稳定和道路安全运行。

⑤根据当地际情况、环境特征及原生植被特点和生存种类，建立乔、灌、草结合，网、带、片结合的沙地植被防护体系。裸露沙地，以种植草本和灌木植物为主。

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防止土地沙化。

5.7 土壤环境影响预测分析

5.7.1 土壤影响途径

土壤是环境的重要组成要素，与水、大气、生物等环境要素之间经常互为外在条件、相互作用、互相影响。该项目钻井过程中中对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表现在钻井过程中柴油

罐泄漏和井喷事故状况下可能对土壤环境的污染，可对土壤的化学、生物性质等方面造成影响。

5.7.2 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对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钻井过程中各种大型、重型机械的拖拽、碾压，以及施工便道建设等活动破坏土壤层次、结构，降低土壤肥力，沙化加剧。同时钻井过程中排放的废弃泥浆等进入土壤，引起了土壤理化性质的改变、肥力的降低，从而影响地表植被的生长。

(1) 临时占地对土壤的影响

钻井施工期间，大型、重型机械设备的碾压，施工人员的践踏等都会破坏地表植被，使土壤紧实度增高，造成局部大片裸地出现，容易引起土壤风蚀和水土流失，特别是风蚀。因此，钻井施工取土时要先将表土推开，取土后再覆盖于取土处表面，并在完井后及时进行植被恢复。

(2) 柴油储罐对土壤的影响

正常工况条件下，柴油储罐不会污染土壤，但是一旦发生泄漏风险事故时会对井场的土壤产生一定的污染。

柴油罐为地下罐，且罐区采取防渗布及铺设围堰等措施，因此在发生柴油罐发生泄漏时不会对周围土壤产生影响；井喷时喷出的原油会进入周围土壤，根据类比调查，井喷时会对周围 1km 内的环境造成污染，事故发生后，疏松土质上影响扩展范围较小，原油覆于地表会使土壤透气性下降，降低土壤肥力，在泄漏事故发生的最初，原油在土壤中下渗至一定深度，随泄漏历时的延长，下渗深度增加不大，通过在大庆油田、中原油田和玉门油田等实地调查表明，落地原油一般在土壤内部 50cm 以上深度内积聚，在土壤中的迁移深度较浅。

(3) 钻井泥浆对土壤的影响

有关研究表明钻井泥浆如果长期以自然状态积存于井场，主要会对土壤理化性质如 pH、总碱度、总盐产生一定影响，特别对总碱度影响比较明显，可使土壤板结，增强土壤的盐碱化程度。废钻井泥浆若直接与土壤接触，泥浆中的污染物质对土壤环境的影响主要集中在土壤上层，向下影响土壤的深度约为 1m 左右，渗透最深为 1.2m（总碱度），对深层土壤影响较小。为减少钻井泥浆对土壤的污染，本工程采用水基钻井泥浆，使用低毒无害的添加剂，能够防止泥浆上返地面后对土壤的污染，并且废弃钻井泥浆不落地，直接进入井场撬装可移动废弃泥浆处理装置处理，从而阻隔泥浆与建设用土地土壤直接接触。在采取了上述措施后，废钻井泥浆对土壤理化性质的影响非常小。

5.7.3 土壤环境预测与评价

(1) 土壤预测评价范围、预测时段和预测情景设置

土壤预测评价范围与调查评价范围一致。评价时段为施工建设期。按项目正常状态为预测情景。

(2) 预测评价因子

评价因子为石油烃。

(3) 预测评价方法及结果分析

本次评价采用类比分析法，对项目施工过程中对土壤环境产生的影响进行定性分析。

(4) 预测评价方法及结果分析

本次土壤评价通过类比本项目区块内周边已钻的油井环评阶段与验收阶段监测数据对比情况，来判定本项目拟钻油水井对区域内土壤的影响。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2018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第二批）》中已钻葡 4341 井、葡 4342 井位于葡 434 区块内，并于 2018 年 6 月 2 日取得了环评批复，批复文号为（庆环审[2018]156 号，并于 2019 年 12 月完成自主验收。该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采取的土壤环保措施与本项目一致，且与本项目所属区域生态环境基本一致，与本项目位于同一区块，该项目施工阶段临时占用了部分耕地，在施工过程中机械设备的碾压，施工人员的践踏等都会破坏地表植被，使土壤紧实度增高，加上项目施工时翻动土体，都会造成局部大片裸地出现，容易引起土壤风蚀和水土流失。根据验收调查报告，项目投产运营至今，区域地表在施工阶段产生的临时占地形成的裸地基本已得到了恢复。

本次类比分析引用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2018 年油藏评价井钻井工程（第二批）》中的土壤监测点位，监测深度 20~40cm，该项目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监测数据对比分析见表 5.7-1。

表 5.7-1 类比项目土壤验收阶段与环评阶段监测数据对比 单位：mg/kg

监测因子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石油类	11.7~23.1	30.0~30.6
石油烃	/	<24

根据监测结果，该项目环评阶段石油类浓度为 11.7~23.1mg/kg，验收阶段石油类为 30.0~30.6mg/kg，可见该项目环评阶段与验收阶段对比土壤中石油类变化不大。该项目环评于 2018 年由大庆市环境保护局进行批复，未进行石油烃的监测，验收阶段特征污染物石油烃的浓度值小于 24mg/kg，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区域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筛选值中第二类用地标准要求，土壤类比项目的验收意见见附

件 5。以上分析说明企业在项目实施之后较好的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油田开发对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5.8 环境风险分析

5.8.1 环境风险识别

5.8.1.1 风险物质识别

本项目钻井施工过程中所涉及的化学物质主要为原油、天然气、柴油和钻井液（氢氧化钾等）。钻井施工过程中潜在生产事故包括发生井喷、井漏、套管破损、柴油泄漏及 KOH 泄漏等；可诱发风险事故类型包括火灾、爆炸，伴生/次生环境污染事件。

本项目涉及化学物质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基础信息见表 5.8-1～表 5.8-4。

表 5.8-1 石油原油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标识	中文名：石油原油		英文名：petroleum crude oil
	分子式：		分子量：
	危规号：32004	UN 编号：1256	CAS 号：8030-30-6
理化特性	外观及性状：黄色、褐色乃至黑色的可燃性黏稠液体。		溶解性：不溶于水，易溶于多种有机溶剂。
	熔点（℃）：无资料		沸点（℃）：120~200
	相对密度（水=1）：0.78~0.97		相对密度（空气=1）：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kPa）：无资料		禁忌物：强氧化剂
	临界压力（MPa）：无资料		临界温度（℃）：无资料
	稳定性：稳定		聚合危害：不聚合
危险特性	危险性类别：第 3.2 类中闪点易燃液体。		燃烧性：易燃
	自燃温度（℃）：350		闪点（℃）：<-18
	爆炸上限（v%）：8.7		爆炸下限（v%）：1.1
	火灾危险类别：甲 B		燃烧（分解）产物：CO、CO ₂ 、水
	危险特性：蒸汽与空气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火星、高热有燃烧爆炸危险		
	灭火方法：喷水冷却容器，采用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灭火剂灭火。		
毒理性质	LC ₅₀ ：500~5000mg/kg（哺乳动物吸入）	LD ₅₀ ：>4300mg/kg（大鼠经口）	
	IDLH：500ppm		
	毒性判别：原油中芳香烃以及杂原子化合物具有一定的毒性。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食入、皮肤		
	刺激眼睛和皮肤，导致皮肤红肿、干燥和皮炎，食入将引发恶心、呕吐和腹泻，影响中枢神经系统，表现为兴奋，继而引发头痛、眼花、困倦及恶心，更严重者将精神崩溃、失去意识、陷入昏迷，甚至由于呼吸系统衰竭导致死亡。吸入高浓度蒸气将影响中枢神经系统肺损伤，引发恶心、头痛、眼花至昏迷。		
急救	皮肤接触：脱去污染的衣着，按用大量水冲洗冲洗皮肤至少 15 分钟。就医。		

	<p>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水冲洗眼睛，至少 15 分钟。就医。</p> <p>吸入：迅速撤离现场到空气新鲜处；如呼吸停止，进行人工呼吸；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有适当的解毒剂，立即服用）。就医。</p> <p>食入：立即就医。</p>
泄漏处理	切断火源，泄露物采用沙土等不活泼物质掩盖吸收，装入指定容器后处理。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
储运	储存于阴凉、通风仓间内。远离火种、热源。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酸类分开存放。储存间内的照明、通风等设施应采用防爆型。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罐储时要具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灌装时应注意流速（不超过 3m/s），且有接地装置，防止静电积聚。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

表 5.8-2 天然气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标识	中文名：天然气		英文名：natural gas
	分子式：CH ₄		分子量：16
	危规号：21007	UN 编号：1971	CAS 号：74-82-8
理化特性	外观及性状：无色无臭易燃易爆气体		溶解性：微溶于水，溶于乙醇、乙醚。
	熔点（℃）：-182		沸点（℃）：-161.49
理化特性	相对密度（水=1）：0.45（液化）		相对密度（空气=1）：0.59
	饱和蒸气压（kPa）：53.32（-168.8℃）		禁忌物：强氧化剂、卤素
	临界压力（MPa）：4.59		临界温度（℃）：-82.3
	稳定性：稳定		聚合危害：不聚合
危险特性	危险性类别：第 2.1 类易燃气体。		燃烧性：易燃
	引燃温度（℃）：482~632		闪点（℃）：-188
	爆炸上限（v%）：15		爆炸下限（v%）：5
	最小点火能（MJ）：0.28		最大爆炸压力（kPa）：680
	燃烧热（MJ/mol）：889.5		火灾危险类别：甲 B
	燃烧（分解）产物：CO、CO ₂ 、水		
	危险特性：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火星、高热有燃烧爆炸危险		
	灭火方法：切断气源。若不能切断气源，则不允许熄灭正在燃烧的气体，喷水冷却容器，可能的话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		
灭火剂：泡沫、二氧化碳、雾状水、干粉。			
毒理性质	LC ₅₀ ：无资料		IDLH：无资料
	工作场所最高容许浓度 MAC：300mg/m ³		
	毒性判别：微毒类，多为窒息损害。毒物危害分级 IV 类。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		
	健康危害：当空气中浓度过高时，使空气中氧气含量明显降低，使人窒息。皮肤接触液化甲烷可致冻伤。		
	急性中毒：当空气中浓度达到 20~30% 时，可引起头痛、头晕、乏力、注意力不集中、呼吸和心跳加快，若不及时逃离，可致窒息死亡。		

急救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泄漏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处，并立即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戴自给式呼吸器，穿一般消防防护服。合理通风，禁止泄漏物进入受限制的空间（如下水道），以避免发生爆炸。切断气源，喷洒雾状水稀释，抽排（室内）或强力通风（室外）。如有可能，将残余气或漏出气用排风机送至空旷地方，或装设适当喷头烧掉。也可将漏气的容器移至空旷处，注意通风，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储运	储运于阴凉、通风仓间内。仓温不宜超过 30℃。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应与氧气、压缩空气、卤素（氟、氯、溴）等分开存放。切忌混储混运。储存间内的照明、通风等设施应采用防爆型。开关设在仓外。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罐储时要有防火防爆技术措施。露天储罐夏天要有降温措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运输按规定路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

表 5.8-3 柴油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标识	中文名：柴油		英文名：diesel oil
	分子式：-		分子量：-
	危规号：32501	UN 编号：1202	CAS 号：-
理化特性	外观及性状：有色透明挥发、易燃液体		溶解性：不溶于水，溶于醇等溶剂。
	熔点（℃）：-18		沸点（℃）：282~338
	相对密度（水=1）：0.70~0.75		相对密度（空气=1）：1.59~4
理化特性	饱和蒸气压（kPa）：无资料		禁忌物：强氧化剂
	临界压力（MPa）：无资料		临界温度（℃）：无资料
	稳定性：常温常压下稳定		聚合危害：不聚合
危险特性	危险性类别：易燃液体类别 3		燃烧性：易燃液体，
	引燃温度（℃）：257		闪点（℃）：38
	爆炸上限（v%）：6.5		爆炸下限（v%）：0.6
	燃烧热（kJ/L）：30000~46000		火灾危险类别：乙 B
	燃烧（分解）产物：CO、CO ₂ 、水		
	危险特性：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与氧化剂可发生反应。流速过快，容易产生和积聚静电。其蒸气比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火源会着火回燃。若遇高热，有容器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灭火方法：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马上撤离。		
毒理性质	LC ₅₀ ：>5000mg/m ³ /4h		LD ₅₀ ：7500mg/kg（大鼠经口）
	环境危害：对环境有危害。对大气可造成污染。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食入、皮肤吸收		
	健康危害：吸入该物质可能会引起对健康有害的影响或呼吸道不适。意外食入本品可能对个体健康有害。通过割伤、擦伤或病变处进入血液，可能产生全身损伤的有害作用。眼睛直接接触本品可导致暂时不适。		
急救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物。用大量肥皂水和清水冲洗皮肤。如有不适，就医。 眼睛接触：用大量水彻底冲洗至少15分钟。如有不适，就医。 吸入：立即将患者移到新鲜空气处，保持呼吸畅通。如果呼吸困难，给予吸氧。如食入		

	或吸入，不得进行口对口人工呼吸。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心肺复苏术。就医。 食入：禁止催吐，切勿给失去知觉者从嘴里喂食任何东西。立即呼叫医生或中毒控制中心。
泄漏处理	人员防护措施：避免吸入蒸气、接触皮肤和眼睛。谨防蒸气积累达到可爆炸的浓度。应急人员戴正压自给式呼吸器，穿防毒、防静电服，戴化学防渗透手套。清除所有点火源。迅速将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远离泄漏区域并处于上风方向。 环境保护措施：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避免排放到周围环境中。 泄漏物收容、清除方法及处置材料：少量泄漏时，可采用干砂或惰性吸附材料吸收泄漏物，大量泄漏时需筑堤控制。附着物或收集物应存放在合适的密闭容器中，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废弃处置。
储运	装运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运输途中应防曝晒、雨淋，防高温。运输时所用的槽（罐）车应有接地链，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

表 5.8-4 氢氧化钾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标识	中文名：氢氧化钾		英文名：potassium hydroxide
	分子式：KOH		分子量：56.11
	危规号：82002	UN 编号：1813	CAS 号：1310-58-3
理化特性	外观及性状：白色片状晶体，易潮解。		溶解性：溶于水、乙醇，微溶于乙醚。
理化特性	熔点（℃）：360		沸点（℃）：1320
	相对密度（水=1）：2.04		相对密度（空气=1）：无资料
	饱和蒸气压（kPa）：0.13（719℃）		禁忌物：酸类、二氧化碳、过氧化物、水
	临界压力（MPa）：无资料		临界温度（℃）：无资料
危险特性	稳定性：暴露在空气中吸收 CO ₂ 转化为碳酸盐		聚合危害：不聚合
	危险性类别：第 8.2 类碱性腐蚀品		燃烧性：无资料
	引燃温度（℃）：无资料		闪点（℃）：无资料
	爆炸上限（v%）：无资料		爆炸下限（v%）：无资料
	燃烧热（kJ/L）：无资料		火灾危险类别：无资料
	燃烧（分解）产物：无资料		
	危险特性：遇火会产生刺激性、毒性或腐蚀性的气体。加热时，容器可能爆炸。暴露于火中的容器可能会通过压力安全阀泄漏出内容物。受热或接触火焰可能会产生膨胀或爆炸性分解。		
	灭火方法：灭火时，应佩戴呼吸面具（符合 MSHA/NIOSH 要求的或相当的）并穿上全身防护服。在安全距离处、有充足防护的情况下灭火。防止消防水污染地表和地下水系统。		
毒理性质	LC ₅₀ ：无资料		LD ₅₀ ：273mg/kg（大鼠经口）
	生物毒性：TLM：80ppm（96h，食蚊鱼）。		
健康危害	侵入途径：吸入、食入、皮肤吸收		
	健康危害：吸入能引起呼吸道刺激，伴有咳嗽、呼吸道阻塞和粘膜损伤；食入可引起食道、胃肠道灼伤。皮肤接触造成严重皮肤灼伤。眼睛接触能造成严重化学灼伤，甚至造		

	成永久性失明。
急救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物，用大量清水冲洗皮肤，就医。 眼睛接触：用大量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min，就医。 吸入：立即移到新鲜空气处，保持呼吸畅通。如果呼吸困难，给予吸氧。立即就医。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立即呼叫医生或中毒控制中心。
泄漏处理	迅速将人员撤离到安全区域，远离泄漏区域并处于上风方向。使用个人防护装备。避免吸入蒸气、烟雾、气体或风尘。 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采取措施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避免排放到周围环境中。 泄漏物采取中和、稀释、收集、回收，运至危险废物处置场所处理与处置。
储运	运输时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工具上应根据相关运输要求张贴危险标志、公告。

从上述物质毒性角度分析，本项目所涉及主要物料中，氢氧化钾属于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3，毒性级别最高。其毒性主要体现在氢氧化钾所具有的强腐蚀性，表现在对生物体具有强腐蚀、灼伤作用。

从燃烧特性来看，项目井场涉及的柴油、石油、天然气属易燃、可燃物质，泄漏、井喷事故遇明火均有发生火灾、爆炸风险事故可能性。

5.8.1.2 环境风险源识别

钻井施工过程的环境风险来自钻井过程中可能发生井喷事故、套管破损、井漏等风险事故。

(1) 井喷事故成因

当钻井作业进入地下含气层后，存在发生气涌井喷事故的可能性。分析其形成井喷事故因素如下：

①地质设计未能提供准确的底层孔隙压力资料，井身结构设计不合理，设计时未能正确地预测油、气层的位置，导致在钻井过程中对高压层位压力估计不足，可能发生井喷。

②操作失误，起钻抽吸。钻井达到穿油、气层段，起钻速度太快，产生抽吸作用，将油、气抽出来；或起钻时没有及时灌入泥浆，液面降低，泥浆柱压力下降；地面除气设备效率低，未及时采取措施消除泥浆中滞留的气体，重复循环，气蚀严重等原因而发生井喷失控。

③机械故障。钻入油、气层时发生井下事故（断钻具、卡钻）或地面设备发生故障，泥浆静止时间过长，压力降低发生失控。

④井口防喷器不符合要求，节流管汇和放喷管线的安装不符合技术要求，当发生井喷时无法控制。

⑤钻井过程中遇漏失层段，发生井漏未能及时处理或处理事故中措施不当。

⑥在钻井中不能及时发现溢流，或发生溢流后处理措施不当，造成失控。

⑦泥浆密度偏低。当钻遇地下高压油、气、水层时，泥浆柱压力下降不足以平衡地下油、气时而发生井喷失控。

⑧当发生地震等自然因素导致的灾害时，可能发生井喷事故。

该项目开发的油层原始地层压力较低，而且在钻井时采用了防喷井控措施后，发生井喷的概率很小，约 1×10^{-7} 次/a。

(2) 套管破损因素

在钻井过程中造成套损的因素有地质因素和套管质量不合格。当泥岩性质较不稳定，在高温高压下能产生蠕变，在有水侵入时易膨胀，当泥岩含水 10% 以上时，泥岩拥有较高的塑性，几乎将全部上覆岩压转移到套管，使其变形损坏，泥岩的水来源是钻井过程中的泥浆失水。套管质量不合格主要表现在管壁厚薄不均或壁厚达不到要求，管体和接箍有裂纹、内痕，管子存在不圆度，造成套管使用寿命不长。另外，由于螺纹加工精度不高，造成丝扣不密封，套管内外气体与液体由于压力不同互相串通，长期作用后，扩大了丝扣的孔隙，导致套管损坏，套管破损几率为 7.2×10^{-6} m/a，发生事故可能性很小。

(3) 井漏因素

井漏是钻井过程中遇到复杂地层，钻井泥浆或其他介质（固井水泥浆等）漏入地层孔隙、裂缝等空间的现象。若漏失地层与含水层之间存在较多的断裂或裂隙，漏失的钻井液就有可能顺着岩层断裂、裂隙进入高渗地层地下水，造成地下水污染。

(4) 柴油储罐泄漏因素

柴油储罐因腐蚀、人为误操作等因素而出现油管、法兰、阀门、罐体破损，将出现柴油泄漏事故，事故可能诱发火灾、爆炸事故。

(5) KOH 泄漏因素

钻井液配置阶段人为误操作等因素导致 KOH 泄漏，污染土壤及地下水。

5.8.2 环境风险分析

5.8.2.1 对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原油泄漏事故会直接对大气环境带来影响，污染物量较大的主要为烃类气体。事故时原油泄漏将导致局部大气中总烃浓度可比正常情况高出数倍甚至数十倍，对大气环境造成短时的严重污染。若遇明火，引发的火灾事故可在短时间内产生大量燃烧烟气，对大气环境造成短时的严重污染。由于本地区所处地势平坦，扩散条件好，一次性事故形成的局部大气污染在一定的气象条件下聚集成高浓度的可能性较小，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不会太严重。

5.8.2.2 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主要为库里泡，若发生井喷等事故可能造成钻井泥浆或原油随地表径流进入附近水体，钻井泥浆可能造成水体中 pH、含盐量等变化，原油进入水体可能造成地表水水质及沿岸生态环境造成破坏，溶入水中的石油类组份对水生生物有直接的危害。

库里泡与本项目葡 108-斜 104 井场距离约 3975m，为预防可能发生井喷事故，避免造成地表水污染。事故情况下，应迅速在井喷点周围修筑围堤，防止油污扩散。同时组织人员抢修，抢修结束后，清理现场，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由于本项目所在区地层压力较低，要靠注水驱动和抽油机采油，并且在钻井作业中采取了相应的井控防喷措施，一般不会发生井喷事故。如发生井喷事故，一般采取井喷发生后应在油井周围设土堤以防止原油任意流淌，在加强巡视并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发生污染地表水的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概率是极小的。

5.8.2.3 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套管破损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事故状态下对地下水的环境影响主要为套管发生破裂发生泄漏。由于井管是由不同长度的节管连接而成，容易在节点处发生破损。根据大庆油田生产实际统计，套管破损的机率一般为万分之一至五万分之一，破损在某一固定结点的机率约为百分之一，则套损泄漏污染地下水的最大概率约为二百万分之一。可见，套管破损的情况虽然存在，但经过层层防护，危险逐级递减，破损后最终发生气水串层或是油气直接泄漏到含水层造成污染的概率并不大。

(2) 井漏对地下水环境的影响

井漏是钻井过程中遇到复杂地层，钻井泥浆漏入地层孔隙、裂缝等空间的现象。若漏失地层与含水层之间存在较多的断裂或裂隙，漏失的钻井泥浆就有可能顺着岩层断裂、裂隙进入地下水，造成地下水污染。

本工程采用钾盐共聚物水基钻井泥浆中有害成分为盐类、化学添加剂，高分子有机化合物经生物降解后产生的低分子有机化合物和碱性物质，有害成分进入含水层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由钻井液各主要成分其理化性质表可知，泥浆中均为低毒或无毒的助剂且用量较少，可以减轻事故时泄漏对地下水的污染程度。

本工程表层套管下至潜水层底界以下 10m，在套管的保护下能有效地保护浅层地下水；每开钻井结束后通过固井作业封隔地层与套管之间的环形空间，也可降低污染物进入地层的风险；在钻井过程对泥浆进行实时监测，一旦有漏失发生，立即采取堵漏措施。施工区块集中储备随钻堵漏剂 40~60t，以备井漏发生时应急使用，堵漏剂由多种天然植物、

腐植酸盐、羧甲基纤维素等多种高份子化合物复配而成，属于清洁、无毒、对人体无害、无环境污染的种类。因此，事故状态下泥浆泄漏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

(3) 柴油罐、KOH 泄漏对地下水影响分析

本工程使用的柴油在井场柴油罐中储存，存在柴油罐破裂导致柴油泄漏的可能性。本工程采取了罐体在工程设计上提高设计强度、加强防腐等预防措施；罐体安装前，加强对设备、管材焊接质量的检查，严禁使用不合格产品；对罐体进行水压试验，对焊接质量严格检验，防止焊接缺陷造成泄漏事故的发生，从而增加罐体的安全性；建立自动控制系统依托，实现对罐体的参数控制、泄漏检测；柴油罐区进行重点防渗处理，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钻井液材料房进行一般防渗处理，采用 1.5m 厚黏土防渗层，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之后，根据以往工程经验可知，柴油罐、KOH 泄漏的可能性很小，且由于油田开发区地表以下 5-8m 土层均为渗水作用很小的粉质粘土层，隔水作用较好，因此不会对地下水产生大的影响。

(4) 对土壤环境的影响

原油泄漏渗入土壤孔隙，会降低土壤的通透性，抑制土壤中酶活性，使土壤生物减少。一般而言，原油集中于土壤表层 0~30cm 的范围内，使得根系分布于此深度的植物不能生长。石油类对土壤的污染，可使土地肥力下降，改变土壤的理化性质，影响局部区域土壤正常的结构和功能。

(5)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事故性原油的大规模泄漏可影响植被的生态环境，危害植物生长。其危害最显著的表现是植物，原油黏附于枝叶，阻止植物进行光合作用，可使植物枯萎死亡；在土壤中粘附于植物根系，可阻止植物吸收水分和矿物质而死亡。原油泄漏可引起原生植被生态系统退化，次生植被生态系统的演替。

5.8.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5.8.3.1 钻井井喷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为有效控制井喷事故的发生，必须加强钻井施工过程中的井控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加以防范，杜绝、避免井喷事故环境风险事件发生。因此，须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1) 地质设计要提供准确的底层孔隙压力资料，合理设计井身结构，正确地预测油、气层的位置。

(2) 严格按钻井操作规程操作，在井口安装防井控装置，包括防喷导流器、所液分离器、管汇以及远程控制台，钻井时控制起钻速度，避免产生抽吸作用。

(3) 使用的泥浆参数必须符合钻井地质技术的规定要求。泥浆比重和粘度要井场检查，每周不少于一次，在危险油气层钻进时，每 30 分钟检查一次。

(4) 在钻开油层前必须加重泥浆的密度，使泥浆的液柱压力大于地层压力 3MPa~5MPa，井场的重泥浆储备量必须是井筒容积的 1.5~2 倍，并且还要储备足够的泥浆加重剂，本项目井场集中储备重晶石粉至少 30t。

(5) 当出现溢流时，要及时安装防喷器等井控装置或配重泥浆压井，预防井喷。

5.8.3.2 套损风险防范措施

(1) 检查套管质量

①套管下井的质量检查。一是检查套管钢级、壁厚等是否符合下井的设计规范与要求（设计中应对各种应力、强度校核作严格计算）。二是加强对下井前套管的探伤检查，要用多种检测方法检查套管壁厚薄程度、弯曲程度、圆度、丝扣密封情况和破裂等质量问题，严禁不合格套管下井。

②确定厚壁套管下入井段，根据地应力集中点、膨胀泥岩深度。断层深度和油层部位等确定厚壁套管下入井段。

(2) 工程技术预防措施

①为防止浅层水腐蚀套管及浅层高塑性泥岩层蠕变，在浅层套管内外壁进行防腐。为减少管内承压，在高塑性泥岩层需下厚壁套管，并在环形空间内注入水泥封固。

②为保证套管接箍丝扣和密封脂质量及上扣的扭矩值，对井下的套管要定期紧扣。

③进行全程固井，表层套管固井时水泥浆应返至地面，油层套管固井水泥返高返至油层顶面以上 100m。

5.8.3.3 井漏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本项目钻井工程方案，钻井施工中应加强管理和生产组织协调，维护好设备，认真做好井漏等的预防工作，主要措施有：

(1) 发现井漏及油气显示等异常情况，立即报告。

(2) 钻进中发生井漏，液面不在井口时，将钻具提至关井位置，采取定时、定量反灌钻井液措施，及时处理井漏，防止发生溢流。

(3) 为防止井漏、井塌发生，可适当提高钻井液粘度，并控制钻速与排量，防止冲垮和憋漏地层。接单根时，应晚停泵、早开泵。

(4) 进入目的层后，若发生井漏，在保证井控安全和井眼稳定的情况下，应首先考虑降低钻井液密度，然后选择不伤害主要储层的堵漏措施，主要目的层应选用可酸化或可解堵的材料，严禁使用惰性材料堵漏。

(5) 施工区块集中储备随钻堵漏剂 40t~60t，以备井漏发生时应急使用。

5.8.3.4 现场防火、防爆、防油水泄漏措施

- (1) 井场钻井设备的布局要考虑防火的安全要求。距放喷管线不小于 3m；
- (2) 距井口 30m 以内及钻井泥浆循环系统的电气设备、照明设备、开关、输电线路及接线方法应符合防火防爆安全规定；
- (3) 钻台下面和井口周围严禁堆放杂物和易燃品，机泵房下无积油；
- (4) 井场内严禁吸烟和动用明火，应有明显的防火标志。若需动火，应执行相关的安全规定；
- (5) 井场内平面布置应将可发火花（明火、电火）布置于井场上风向；
- (6) 在井架上、井场、钻台等地应至少设置 2 个风向标，一旦发生紧急情况，作业人员可向上风方向设定的 2 个紧急集合点疏散；
- (7) 在钻台上下、振动筛、循环罐等气体易聚积的场所，应安装防爆排风扇以驱散工作场所弥漫的有毒有害、可燃气体；
- (8) 一旦发生井喷事故，要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并有消防车、救护车、医护人员和技术安全人员在井场值班。
- (9) 井场柴油罐设置围堰，围堰高度约为 0.4m，柴油罐区地面及围堰做重点防渗处理，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在防渗工程施工时候留存影像资料。
- (10) 施工井场周围设置截水沟（长 826m×宽 0.5m×深 0.5m），防止钻井废水溢流污染周边地表水体。

5.8.3.5 钻井施工管理措施

- (1) 在钻井施工时，制定出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避免因严重操作失误而造成的事故；
- (2) 对日常监督、隐患排查、事故处理等各项安全管理都要有记录和建立档案；
- (3) 完善各项事故应急预案，在制订的应急操作规程中明确发生井喷、火灾爆炸等事故时应采取的具体操作步骤，规定抢修进度，限制事故的影响，人员责任等事项；
- (4) 操作人员要提高安全意识，具备识别事故发生前的异常状态能力，采取相应的措施得当；
- (5) 对重要的仪器设备有完善的检查项目、维护方法；按计划进行定期维护；有专门档案（包括维护记录档案），文件齐全；
- (6) 对项目区域可能涉及的民众开展应急宣传教育，使发生事故时能够将环境风险影响程度、范围降至最小；

(7) 建立应急响应机构，配备快捷的交通通讯工具，以便对泄漏事故及时作出反应和妥善处理。

5.8.3.6 事故应急预案

(1) 确定危害和风险

钻井施工时因操作失误或处理不当，可能造成井喷事故，气涌井喷造成大量原油和天然气外泄，也可能引发火灾、爆炸事故，伴生/次生环境污染事件发生。

出现井漏事故时，钻井液可能进入地下含水层，造成伴生地下水环境污染事件。

泥浆槽出现渗漏，废弃泥浆携带污染物入渗包气带、地下潜水含水层，造成伴生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事件。

因此，确定环境风险事故类型为：突发井控事件（井喷）、突发火灾爆炸事件、突发环境污染事件。

(2) 应急预案

本项目钻井施工单位需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结合所处区域的自然环境状况、地理位置等特点，制定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应急预案，并严格执行。

a 突发井喷事故应急处理

①当发现钻井井喷异常情况后，第一发现人立即报告司钻。

②司钻立即报警，组织班组人员关井，班组人员按《钻井井控突发事件岗位应急处置卡》进行操作。

③观察、记录立压、套压并向司钻报告；汇总钻井液增加量、工程参数及气测显示资料，记录关井时间，向值班干部报告。

④值班干部将关井情况及有关数据向井队长汇报，井队长立即向上级应急办公室报告。

⑤应急措施。听到报警信号或报告后，井队应急小组成员迅速赶赴现场，落实关井情况，研究处理措施，组织备用班组加重钻井液，做好压井准备。

⑥压井。按照上级应急领导机构的统一指挥实施压井作业。

⑦扩大应急。一旦井喷失控，应急小组要立即指挥停车、停电，杜绝一切火源，组织全体员工撤到安全区域，并立即向上级应急办公室求援。

b 突发火灾爆炸事件应急处理

①发现异常。发生火灾或爆炸，发现人要向其它人发出报警，并第一时间向值班干部汇报。

②隔离与关闭。现场人员迅速切断易燃易爆物危险源，隔离易燃、易爆物品，关闭电源。

③汇报。向上级应急值班室汇报，拨打 119 报警电话。

④应急措施。在最短的时间内，利用现场现有的消防设施进行自救和控制火势蔓延，在专业的消防人员到达现场后，积极配合其进行灭火。

⑤疏散。指挥火区无关人员迅速疏散到安全集结区，并划定危险区域，清点人数。

⑥救援。有人员受困时，在采取保护性措施的情况下积极抢救受困人员。

⑦扩大应急。当井队力量不足无法控制火势时，组织人员撤离现场，向安全集结区撤离，并向上级应急办公室求援。

c 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处理

①发现异常。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时，发现人要在第一时间向值班干部汇报。

②汇报。立即向上级应急值班室汇报。

③应急措施。

A.突发井喷事件时：要迅速带领抢险人员在井场周围设置围堰，在合适位置设置污坑并铺设防渗布，将井喷喷出物（泥浆、油、水）及消防废水引流至污坑；控制住井喷后，将污坑内所有废液清理干净拉走；清理井场范围内残油。

B.泥浆槽溢流时：将泥浆槽围堰加高、加宽、加固，妥善保管泥浆药品，用罐车回收溢出泥浆，如泥浆泄漏至附近地表水体，及时组织人员，使用潜水泵等收集钻井泥浆。

d 井漏应急处理

钻进时放空，或钻入低压层，会发生井漏，当液面下降到一定程度时，同层或其它层的井底压力小于地层压力时，就可能因井漏诱发井喷。

发现以上情况时，应立即停钻，循环观察，注意泵压变化，判断井漏原因。对于裸眼井段存在不同压力系统的地层，当下部存在高压油、气、水层的压力系数超过上部裸眼井段地层的漏失压力系数或破裂压力系数时，应在进入高压层之前进行堵漏，提高上部地层的承压能力，并采取调整钻井液性能等技术措施，防止钻至高压油、气、水层时因井漏而诱发井喷。

5.8.3.7 应急状态地企联动

钻探公司应急预案已在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备案登记，由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向市政府有关部门及集团公司申请备案。钻探公司已备案登记《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生产场所突发火灾、爆炸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井喷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等 15 个应急预案，发生事故时，多个应急预案联动响应。同时，企业环保部门与地方社会力量保持应急状态联动，事故发生后，消防部门、医疗部门、环保部门及公安部门启动相应紧急预案，保障事故控制及事故救援得到有效迅捷地处理，详见下表。

表 5.8-8 地企联动各部门联系方式

名称	联系电话
火警	119
医疗急救	120
大庆市人民政府	0459-4609222/6373055
大庆市生态环境局	0459-4623818
大庆市大同区环境保护局	0459-4688656
大庆市应急管理局	0459-6377119
大庆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0459-4600048
大庆油田总医院	0459-5886408
大庆市气象站	0459-8151030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第七采油厂环保部	0459-4494385

5.8.4 分析结论

本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风险类型包括井喷诱发火灾爆炸、套损、井漏环境污染事件，一旦出现上述环境风险事故，将对区域内的地下水环境、地表水环境、土壤环境和空气环境有潜在危害性。在工程采取一系列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后，可以降低工程发生环境风险事故概率，可将环境风险事故概率控制在 1×10^{-7} 次/a 以下，达到环境风险可接受水平。本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详见表 5.8-6。

表 5.8-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表

建设项目名称	葡萄花油田葡434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				
建设地点	(黑龙江)省	(大庆)市	(大同)区	(/)县	(/)园 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24°47'34.08"~ 124°49'25.536"	纬度	45°57'59.904"~ 46°1'7.788"	
主要危险物质分布	本项目井场材料库房贮存钻井液配制助剂，其中氢氧化钾最大存量1.2t；每个井场柴油储罐区布设1座50m³柴油储罐，2座井场柴油最大存量80t；每个井场设置1座钢制泥浆槽，泥浆槽容积100m³；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1、影响途径：井喷、井漏、套损、泄漏、火灾爆炸事故，伴生次生环境污染事件。 2、危害后果：井喷事故高浓度油气引起窒息或者不完全燃烧产物CO引起中毒；污染大气环境；井喷油污形成土壤污染及生态环境破坏。井漏、套管破损事故有可能进一步引起井喷事故；若地层为含水层，钻井液漏失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泥浆槽渗漏携带污染物形成包气带土壤污染及地下潜水污染。柴油储罐泄漏导致土壤、地下水污染；泄漏油遇明火，发生不完全燃烧产生CO；消防废水、火灾爆炸烟团引发环境次生环境污染事故。				

<p>风险防范措施要求</p>	<p>提供准确底层孔隙压力资料，合理设计井身结构；严格操作规程，避免产生抽吸作用；合理调整泥浆密度；安装防喷器等井控装置预防井喷事故发生。严格套管质量检查；防止浅层水腐蚀套管及浅层高塑性泥岩层蠕变；保证套管接箍丝扣和密封脂质量及上扣的扭矩值，对井下的套管要定期紧扣。发现井漏现象，立即采取堵漏措施。柴油储罐周围设置围堰，围堰高度约为0.4m，防止柴油泄露污染地下水。加强井场地面工程设施巡回检查，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并采取合理措施消除隐患，避免油、钻井液渗漏及火灾、爆炸事故的发生。</p>
<p>填表说明</p>	<p>对于井场地面池、罐设施采取基础防渗措施，避免油、钻井液渗漏带来土壤、生态、地下水环境污染。</p>

6 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

6.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6.1.1 柴油机燃烧排放的烟气

施工时使用低标号柴油，调节好柴油机运行工况。由于施工所在区域较开阔，柴油发电机烟气扩散较快，对附近环境影响较小。随着钻井工作的结束，柴油机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会逐渐消失。

6.1.2 施工扬尘

(1) 施工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措施或加盖防尘布，严禁散落；控制车速；运输车辆驶出工地前须除泥降尘，严禁泥土尘沙带出工地；施工场地干燥时适当洒水抑尘，物料堆放应定点，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如设置挡风板、上覆遮盖材料等；拉运固井水泥车辆采用罐装。

(2) 施工场地设置围挡、井场设置料棚、表土及钻井材料上覆盖防尘网等措施，可以防止刮风扬尘弥漫，降低钻井扬对区域空气环境的影响，产生的场界颗粒物可降至 $1.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6.2 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6.2.1 钻井废水

钻井废水暂存于井场钢制泥浆槽中，定期与废钻井液、岩屑完井后一同本项目钻井废水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钢制泥浆槽位于井场内，确保本项目产生的废弃钻井液不落地。

6.2.2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附近计量间内均设有 4m^3 防渗旱厕 1 座，本项目单井钻井施工共 10 人，单井钻井阶段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2\text{m}^3/\text{d}$ ，因此依托的防渗旱厕清掏周期为 10 天，本项目依托可行。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见表 6.2-1。

表 6.2-1 本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置是否符合	排放口类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名称			合要求	型
1	钻井废水	COD、SS	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不排放	TW001	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	均质+脱稳+压滤	/	/	/
2	生活污水	COD、氨氮	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	不排放	/	/	/	/	/	/

6.3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果，如果工程发生事故性泄漏，将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潜在威胁，因此一定要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监测计划的实施，本项目设 3 口跟踪监测井，定期对地下水进行监测，发生事故性泄漏后应及时对有关设施进行关停并及时维修，如果根据监测结果，发生重大污染事故且已对地下水造成污染，应进行信息公开，并与政府相关部门进行联动，聘请专家进行讨论，制定减轻地下水污染程度及控制地下水污染范围的措施，防止地下水污染加剧。

地下水环境监测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报告建设单位存档，并存档本项目所在地及其影响区地下水环境跟踪监测数据，各生产设施、套管、钢制泥浆槽及污染防控措施等设施的运行状况、维护记录，同时对监测结果定期进行信息公开。根据地下水影响预测结果和地下水流向，结合后续产能地面建设，在上游的潜水设 1 个背景监测点，在本项目区域内及下游设 2 个潜水跟踪监测点，进行长期监测。跟踪监测计划见表 6.3-1，地下水跟踪监测布点图见附图 15。

表 6.3-1 地下水环境监测计划表

点位	功能	监测因子	坐标	位置	监测层位	监测频次
大草房屯水井	背景监测点	pH、挥发酚、石油	124.82471, 46.02208	1#平台东北侧 791m	潜水	1 次/年

三门林家屯水井	跟踪监测点	类	124.79288, 45.99109	葡 97-104 西南侧 580m	潜水	1 次/年
何大玉屯水井	跟踪监测点		124.82109, 45.96715	葡 108-斜 104 西侧 340m	潜水	1 次/年

从以上分析表明，正常钻井过程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但井喷、井漏等突发性泄漏，如处理不及时则可能造成污染。因此提出如下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

(1) 保证固井质量，严防油井深部原油渗入含水层；

(2) 油田钻井对地下水造成污染的可能性较小。但是井场设施泄漏，如处理不及时则可能造成污染。因此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表 7 中的地下水污染防渗分区参照表，钻井工程的井场地下水环境分区防渗提出如下措施：柴油罐区、钻井液罐区、发电机房、钢制泥浆槽、KOH 材料房、钻井泵、钻井液材料存放架、钻台等处属于重点防渗区，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满足导则中关于重点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6.0\text{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防渗技术要求；钻井液材料房、其他材料房做一般防渗处理，采用 1.5m 厚黏土防渗层，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满足导则中关于一般防渗区等效黏土防渗层 $Mb \geq 1.5\text{m}$ ，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防渗技术要求；井场其他区域属于简单防渗区，采用地面碾压平整进行防渗，满足导则中关于简单防渗区一般地面硬化防渗技术要求。定期对油井的套管情况进行检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本项目井场分区防渗图见图 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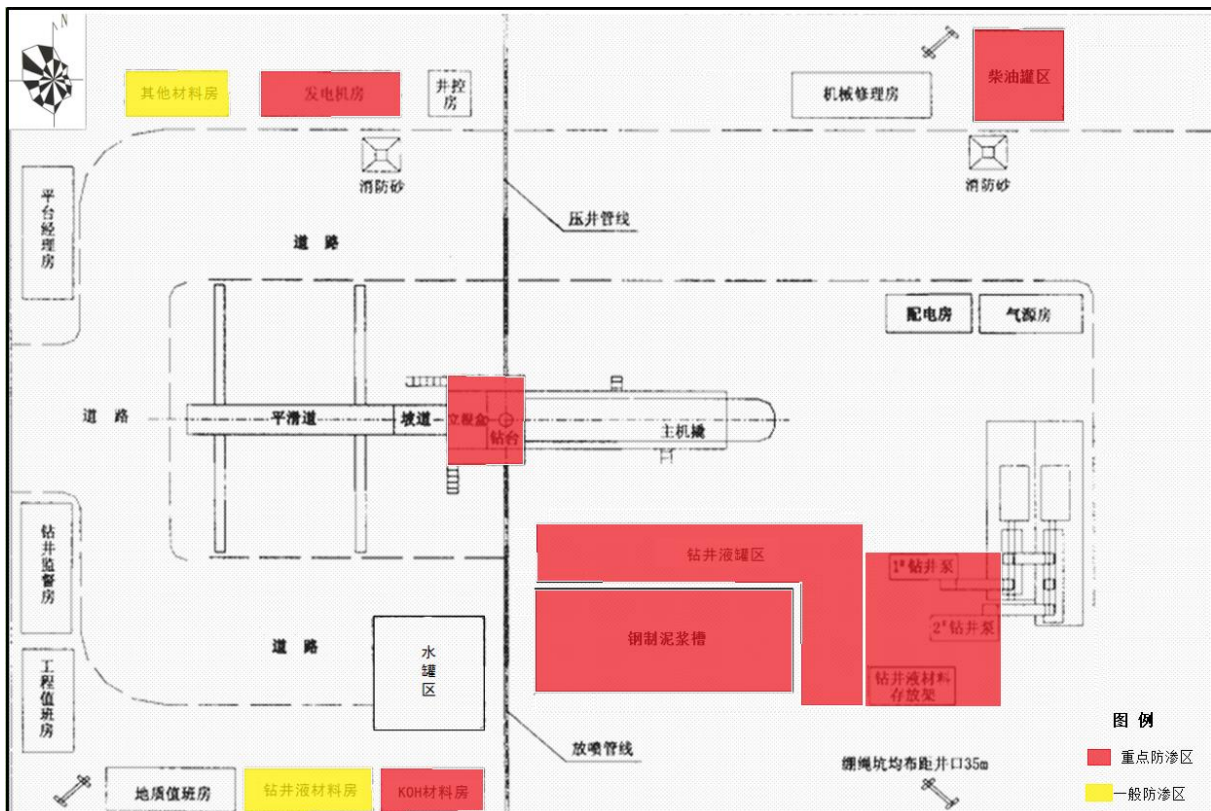


图 6.3-2 本项目井场分区防渗图

(3) 从钻开表层粘土层起，直到钻开基岩 30m 以上，采用无毒无害的清水泥浆，避免钻井泥浆对浅层地下水的污染；

(4) 采用欠平衡钻井技术，控制好钻井液比重，保证钻井液不会进入地下水含水层；

(5) 采用双层套管技术，表层套管固井水泥返至地面，安全封闭地下水含水层；选用高标号的固井水泥，提高固井质量；

(6) 定期对油井的套管情况进行检测，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

(7) 废弃钻井液和钻井废水在集中处理前，暂存于井场设置的泥浆槽内，储存时间不超过单井钻井周期，完井后用封闭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6.4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为了减轻施工噪声的环境影响，须采取以下噪声污染控制措施：

(1) 物料及设备运输车辆应选择合理时间和路线，避开居民休息时段；

(2) 对钻井井场进行合理布局，井场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靠近居民楼方向并分散布置，避免噪声叠加造成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3) 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施工时间，井场除钻井施工外，严格禁止夜间 10 时至次日 6 时进行高噪声施工，调整同时作业的施工机械数量，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于距离敏感点较近（200m 内）的施工井场，不可避免需要夜间施工时，应向周边村民进行公告，取得民众谅解，并合理安排施工机械数量，施工场地周边建设彩钢板围挡，严格限定施工范围，选用噪音低的设备，同时控制夜间灯光数量和照射范围；

(4) 注意对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合理操作，保证施工机械保持在最佳状态，降低噪声源强度。

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场界噪声可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标准限值要求。

6.5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6.5.1 废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

本项目在钻井过程中在每口井场设置一个 100m³ 钢制泥浆槽，废钻井液与钻井废水、钻井岩屑、废射孔液等废弃物暂存于井场泥浆槽中形成废弃泥浆，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位于东经 125°04'48.50"，北纬

46°43'46.05"。站内采用均质、脱稳、压滤的处理工艺，将泥浆进行固液相分离，工艺流程图见图 6.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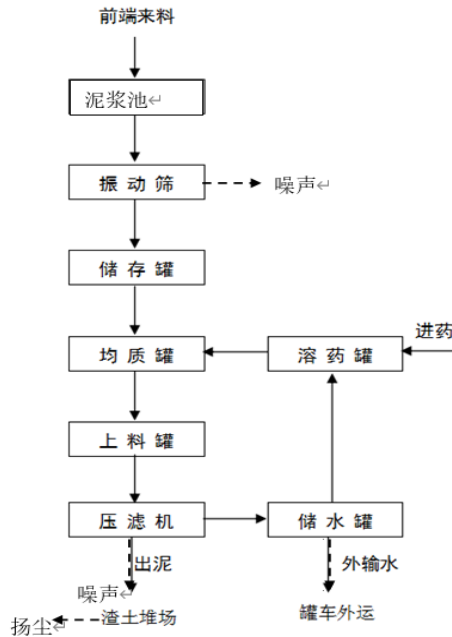


图 6.5-1 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工艺流程图

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在《黑龙江省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5万m³a钻井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项目》中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号为同环建字[2020]6号，该项目于2020年12月完成自主验收。该站设计处理能力500m³/d，目前实际处理量为150m³/d，负荷率约30%。本项目平均每天产生废弃泥浆77.88m³/d，本项目实施后处理量为227.88m³/d，负荷率为45.58%，满足本项目处理需求，处理后的泥饼满足《废弃钻井液处理规范》(DB23/T693-2000)标准要求后外运至大庆钻探工程公司钻井二公司综合利用垫井场或铺路，压滤水由大庆钻探工程公司运输二公司送往第七采油厂葡二联合站处理后回注油层，不外排。根据大庆中环评价检测有限公司对《黑龙江省大庆洁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5万m³a钻井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项目》的验收监测数据(报告编号为中检(环)字2020第1739号)，处理后的泥饼能够满足《废弃钻井液处理规范》(DB23/T693-2000)标准要求，本项目依托可行。具体监测数据见附件4。

6.5.2 膨润土等废包装袋、废防渗布和生活垃圾

施工期使用的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所以废弃包装袋和废弃防渗布属于一般固体废物，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6.5.3 KOH 包装袋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5 号），KOH 废包装袋属于 HW49 其他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 KOH 废包装袋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 年第 43 号）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的一般要求：①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在收集、贮存、运输危险废物时，应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许可证核发的有关规定建立相应的规章制度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危险废物分析管理制度、安全管理制度、污染防治措施等；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内部自行从事的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活动应遵照国家相关管理规定，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及操作流程，确保该过程的安全、可靠。②危险废物转移过程应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③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单位应建立规范的管理和技术人员培训制度，定期针对管理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至少应包括危险废物鉴别要求、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危险废物包装和标识、危险废物运输要求、危险废物事故应急方法等。④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单位应编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编制可参照《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编制应急预案指南》，涉及运输的相关内容还应符合交通行政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针对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过程中的事故易发环节应定期组织应急演练。⑤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时应按危险特性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包装并设置相应的标志及标签。

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6.6 生态保护减缓措施

6.6.1 管理措施

因地制宜选择施工季节，尽量避开植被生长季节、农作物耕种季节，减少损失，同时避开大风及强降水季节。施工期间应划定施工活动范围，严格控制和管理运输车辆、重型机械设备作业范围，以及施工人员的活动范围，由专人负责管理，减少施工作业对周围土壤和植被的破坏范围和程度。

严禁在大风天气下运输及装卸施工散料等。在便道出入口，竖立保护耕地的警示牌，以提醒施工作业人员，减少人员随意践踏造成的水土流失。严禁开发建设施工材料乱堆乱放，划定

适宜的堆料场，以防对植物破坏范围的扩大，增加裸地面积而新增的水土流失。典型生态保护措施平面布置示意图详见图 6.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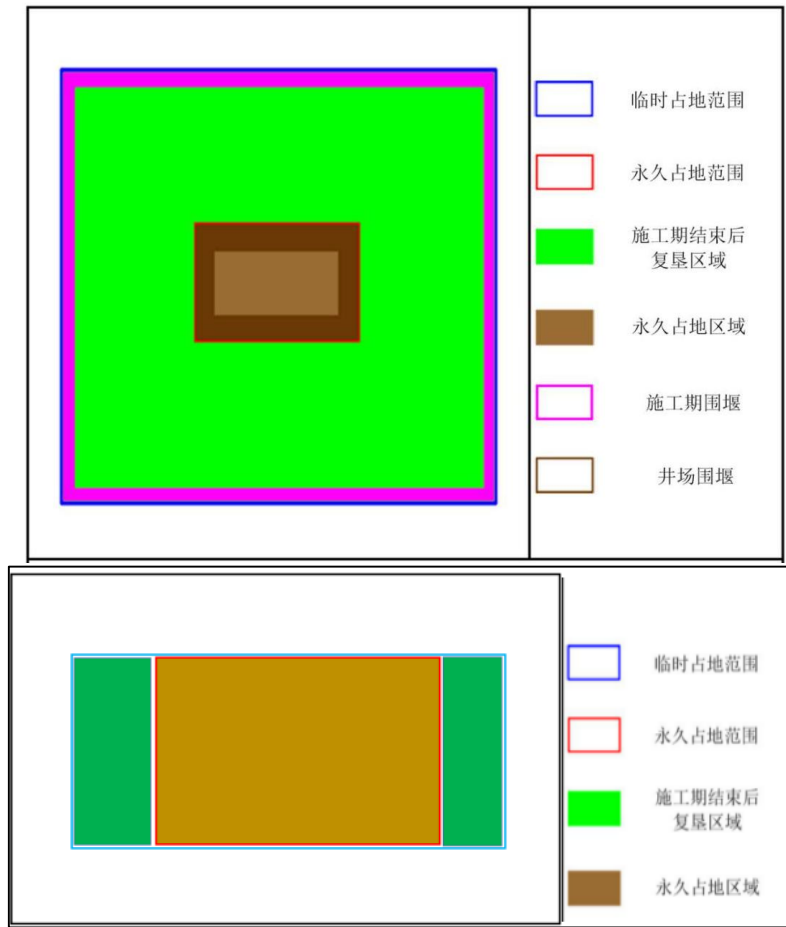


图 6.6-1 典型生态保护措施平面布置示意图

6.6.2 植被保护措施

(1) 搬运钻井设备利用现有公路、小路，执行“无捷径”原则，认真确定车辆行驶路线，不在道路、井场以外的地方行驶和作业，禁止碾压和破坏地表植被。

(2) 井场布置必须遵守《大庆油（气）田建设工程用地规范》规定，严格控制施工作业面积，以减少地表植被破坏。

(3) 恢复土地生产能力，提高土壤肥力。施工过程中尽量保护土地资源，不打乱土层，先挖表土层（20cm-30cm 左右）单独堆放；然后挖心、底土层另外堆放。复原时先填心、底土，后平覆表土，以便尽快恢复植被。

(4) 钻井施工过程中，应尽量减少占地面积，并规范行车路线及施工人员行为，严禁随意践踏、碾压施工区范围外的植被，不准乱挖、乱采野生植物。

(5) 充分利用现有道路，尽量不再开辟新的临时进井通道。

(6) 为避免施工期对植物的影响，对易产生扬尘的场所必要时加以遮挡，以减轻对草原生态系统的影响。

(7) 缩短临时占地时间，施工完毕后立即恢复植被。

(10) 钻井施工应编制施工预案，科学安排作业，最大限度减少钻机搬迁等对草原的碾压和破坏。

(12) 完井后对全部的临时占地进行平整翻松，以利于植被自然恢复，井场地表恢复原有地貌。

(13) 及时落实生态补偿和恢复措施，对临时占用的耕地进行整平翻松，对永久占用的耕地按“占一补一”的原则及相关规定缴纳土地补偿费，专款用于耕地的恢复及补偿。

(14) 由企业安全环保部对油田建设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全过程监控，对环境保护措施强制推行，以加强设计和施工阶段的环境管理，控制施工阶段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同时在日常生产管理过程中对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人员及环境管理制度必须切实落实和执行。尤其在建设施工期，除设置油田专职环保员一名外，还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建立健全相应的二级 HSE 管理网络，在油田已有 HSE 指挥部的基础上，分别配备数名 HSE 现场监督人员，确保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6.6.3 防沙治沙

根据《黑龙江省防沙治沙条例》（2008年10月17日黑龙江省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第二十七条规定：“在沙化土地所在地区从事开发建设活动，应当事先就开发建设项目可能对当地及相关地区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项目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根据黑龙江省防沙治沙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沙化土地封禁保护修复制度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黑防沙〔2020〕3号），黑龙江省大庆市大同区属于重点防治区，

因此本项目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防沙治沙。

(1) 施工结束后及时有效地对占地区域土地进行平整，并压实，利于植被自然恢复。

(2) 施工时要特别注意保护原始地表与天然植被，划定施工活动范围，严格控制和管理车辆及重型机械的运行范围，所有车辆采用“一”字型作业法，避免并行开辟新路，以减少风蚀沙化活动的范围。

(3) 施工作业避免在大风天施工。

(4) 路基边坡采取种草措施护坡固土，维护路基稳定和道路安全运行。

(5) 根据当地际情况、环境特征及原生植被特点和生存种类，建立乔、灌、草结合，网、带、片结合的沙地植被防护体系。裸露沙地，以种植草本和灌木植物为主。

通过以上措施，可有效防止土地沙化。

6.6.4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钻前工程建设需开挖土石方，将对地表进行剥离、挖掘和堆积，使原来的地表结构、土地利用类型、局部地貌发生变化。施工场地为自然地面和经过切坡、开挖后的地面，单位面积的悬浮物冲刷量和流失量较大。遇到雨天，因地表水流会带走泥沙，水土流失加剧。开挖土石方的临时堆放也会产生一定的水土流失。本项目开挖面积小，施工期短，土石方就近占地进行临时堆放，无转运丢弃，实际新增水土流失量小。根据项目设计方案，产生的弃土用于井场内压实，土石方最终可做到挖填平衡。剥离表层土临时堆场地设置截排水沟等严格的水保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同时，利用土工布或塑料膜遮盖或采用水泥砂浆抹面的方法来减少水土流失。施工季节避开雨季，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对临时占地采取植被恢复、耕地复垦、水土保持等措施进行生态恢复。

本项目由于施工期短，各井场占地面积小，土石方可场内平衡，无外运量，工程实际新增的水土流失量小，在环境可接受范围内。

6.7 土壤污染防治措施

6.7.1 污染防治基本要求

针对项目可能发生的土壤污染，按照源头控制、末端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相结合的原则，从污染物的产生、入渗、扩散、应急响应等全阶段进行控制。

(1) 源头控制措施

主要包括在施工工艺、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措施，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

(2) 末端控制措施

主要包括钻井井场污染区地面的防渗措施和泄漏、渗漏污染物收集措施，即在污染区地面进行防渗处理，防止洒落地面的污染物渗入地下，并把滞留在地面的污染物收集起来集中处理；末端控制采取分区防渗原则。

(3) 污染监控体系

为了及时了解项目场区及周边土壤环境质量状况和土壤中污染物的动态变化，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的相关要求，本项目拟制定土壤环境跟踪监测措施，包括制定

跟踪监测计划，科学、合理地设置土壤监测点位，建立完善的跟踪监测制度，配备必要的取样设备，以便及时发现并有效控制。

(4) 应急响应措施

包括一旦发现土壤污染事故，立即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土壤、地下水污染，并使污染得到治理。

6.7.2 土壤环境保护措施

(1) 施工过程中尽量保护土地资源，不打乱土层，先挖表土层（30cm 左右）单独堆放，然后挖心、底土层另外堆放，复原时先填心、底土，后平覆表土，以便尽快恢复土地原貌；

(2) 充分利用现有道路，尽量不再开辟新的临时通道；

(3) 加强管理，规范施工人员行为，严禁随意践踏、碾压施工区范围之外的植被；

6.7.3 土壤环境跟踪监测

对井场的土壤定期监测，发现土壤污染时，及时查找泄漏源，防止污染源的进一步下渗，必要时对已污染的土壤进行替换或修复。基于本项目现状监测点设置兼顾土壤环境影响跟踪监测计划的原则，建议分别在 1#平台井场内、1#平台井场南侧 60m 耕地，布设土壤跟踪监测点，具体布点见表 6.7-1。土壤跟踪监测布点见附图 15。

表 6.7-1 跟踪监测点位布设

点位	坐标	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1	124.81572, 46.01738	1#平台井场	石油烃、pH	1 次/3 年
2	124.81576, 46.01640	1#平台井场南侧 60m 耕地		

上述监测结果应按项目有关规定及时建立档案，并定期向建设单位安全环保部门汇报，对于常规监测数据应该进行公开，特别是对项目所在区域的公众进行公开，满足法律中关于知情权的要求。

6.8.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6.8.1 钻井井喷事故风险防范措施

为有效控制井喷事故的发生，必须加强钻井施工过程中的井控管理，采取有效措施加以防范，杜绝、避免井喷事故环境风险事件发生。因此，须采取以下防范措施：

(1) 地质设计要提供准确的底层孔隙压力资料，合理设计井身结构，正确地预测油、气层的位置。

(2) 严格按钻井操作规程操作，在井口安装防井控装置，包括防喷导流器、所液分离器、管汇以及远程控制台，钻井时控制起钻速度，避免产生抽吸作用。

(3) 使用的泥浆参数必须符合钻井地质技术的规定要求。泥浆比重和粘度要井场检查，每周不少于一次，在危险油气层钻进时，每 30 分钟检查一次。

(4) 在钻开油层前必须加重泥浆的密度，使泥浆的液柱压力大于地层压力 3MPa~5MPa，井场的重泥浆储备量必须是井筒容积的 1.5~2 倍，并且还要储备足够的泥浆加重剂，本项目井场集中储备重晶石粉至少 30t。

(5) 当出现溢流时，要及时安装防喷器等井控装置或配重泥浆压井，预防井喷。

6.8.2 套损风险防范措施

(1) 检查套管质量

①套管下井的质量检查。一是检查套管钢级、壁厚等是否符合下井的设计规范与要求（设计中应对各种应力、强度校核作严格计算）。二是加强对下井前套管的探伤检查，要用多种检测方法检查套管壁厚薄程度、弯曲程度、圆度、丝扣密封情况和破裂等质量问题，严禁不合格套管下井。

②确定厚壁套管下入井段，根据地应力集中点、膨胀泥岩深度。断层深度和油层部位等确定厚壁套管下入井段。

(2) 工程技术预防措施

①为防止浅层水腐蚀套管及浅层高塑性泥岩层蠕变，在浅层套管内外壁进行防腐。为减少管内承压，在高塑性泥岩层需下厚壁套管，并在环形空间内注入水泥封固。

②为保证套管接箍丝扣和密封脂质量及上扣的扭矩值，对井下的套管要定期紧扣。

③进行全程固井，表层套管固井时水泥浆应返至地面，油层套管固井水泥返高返至油层顶面以上 100m。

6.8.3 井漏风险防范措施

根据本项目钻井工程方案，钻井施工中应加强管理和生产组织协调，维护好设备，认真做好井漏等的预防工作，主要措施有：

(1) 发现井漏及油气显示等异常情况，立即报告。

(2) 钻进中发生井漏，液面不在井口时，将钻具提至关井位置，采取定时、定量反灌钻井液措施，及时处理井漏，防止发生溢流。

(3) 为防止井漏、井塌发生，可适当提高钻井液粘度，并控制钻速与排量，防止冲垮和憋漏地层。接单根时，应晚停泵、早开泵。

(4) 进入目的层后，若发生井漏，在保证井控安全和井眼稳定的情况下，应首先考虑降低钻井液密度，然后选择不伤害主要储层的堵漏措施，主要目的层应选用可酸化或可解堵的材料，严禁使用惰性材料堵漏。

(5) 施工区块集中储备随钻堵漏剂 40t~60t，以备井漏发生时应急使用。

6.8.4 现场防火、防爆、防油水泄漏措施

(1) 井场钻井设备的布局要考虑防火的安全要求。距放喷管线不小于 3m；

(2) 距井口 30m 以内及钻井泥浆循环系统的电气设备、照明设备、开关、输电线路及接线方法应符合防火防爆安全规定；

(3) 钻台下面和井口周围严禁堆放杂物和易燃品，机泵房下无积油；

(4) 井场内严禁吸烟和动用明火，应有明显的防火标志。若需动火，应执行相关的安全规定；

(5) 井场内平面布置应将可发火花（明火、电火）布置于井场上风向；

(6) 在井架上、井场、钻台等地应至少设置 2 个风向标，一旦发生紧急情况，作业人员可向上风方向设定的 2 个紧急集合点疏散；

(7) 在钻台上下、振动筛、循环罐等气体易聚积的场所，应安装防爆排风扇以驱散工作场所弥漫的有毒有害、可燃气体；

(8) 一旦发生井喷事故，要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并有消防车、救护车、医护人员和技术安全人员在井场值班。

(9) 井场柴油罐设置围堰，围堰高度约为 0.4m，柴油罐区地面及围堰做重点防渗处理，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在防渗工程施工时候留存影像资料。

(10) 施工井场周围设置截水沟（长 826m×宽 0.5m×深 0.5m），防止钻井废水溢流污染周边地表水体。

6.8.5 钻井施工管理措施

(1) 在钻井施工时，制定出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避免因严重操作失误而造成的事故；

(2) 对日常监督、隐患排查、事故处理等各项安全管理都要有记录和建立档案；

(3) 完善各项事故应急预案，在制订的应急操作规程中明确发生井喷、火灾爆炸等事故时应采取的具体操作步骤，规定抢修进度，限制事故的影响，人员责任等事项；

(4) 操作人员要提高安全意识，具备识别事故发生前的异常状态能力，采取相应的措施得当；

(5) 对重要的仪器设备有完善的检查项目、维护方法；按计划进行定期维护；有专门档案（包括维护记录档案），文件齐全；

(6) 对项目区域可能涉及的民众开展应急宣传教育，使发生事故时能够将环境风险影响程度、范围降至最小；

(7) 建立应急响应机构，配备快捷的交通通讯工具，以便对泄漏事故及时作出反应和妥善处理。

6.9“三同时”环保验收一览表

为进一步落实本项目工程设计和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环保工程发挥真正作用，本评价列出“三同时”项目表和竣工验收监测与调查的相关要求，具体内容见表 6.9-1、表 6.9-2。

表 6.9-1 三同时环保设施竣工验收

防治内容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
废气	施工期扬尘	及时洒水、临时土方等加盖苫布等遮盖物	施工场界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噪声	井场噪声	低噪声机械、基础减震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限值，昼间≤70dB(A)，夜间≤55dB(A)
废水	地下水	在本项目区域上游大草房屯水井(124.82471, 46.02208)布设 1 个潜水背景值监测水井，在区域内三门林家屯水井(124.79288, 45.99109)、区域下游何大玉屯水井(124.82109, 45.96715)各布设 1 口潜水跟踪监测水井，定期对地下水进行跟踪监测。	对布设的 3 口潜水监测井进行监测，水质应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柴油罐区、钻井液罐区、发电机房、钢制泥浆槽、KOH 材料房、钻井泵、钻井液材料存放架、钻台等处属于重点防渗区；钻井液材料房、其他材料房做一般防渗处理。井场其他区域属于简单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渗透系数 $K \leq 1 \times 10^{-7} \text{cm/s}$ ；一般防渗区采用 1.5m 厚黏土防渗层，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简单防渗区采用地面碾压平整进行防渗。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不外排
	钻井废水	施工期钻井废水暂存于钢制泥浆槽，由罐车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	不外排

		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固废	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废包装袋	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处置率 100%
	废防渗布	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处置率 100%
	废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	进入井场泥浆槽中，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无害化处置，签订处理协议
	KOH 废包装袋	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	委托资质单位处理，签订处置协议
	生活垃圾	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处置率 100%
生态恢复	表土留存，对占地覆土平整，不改变原有地势，并按照相关要求办理土地占用手续，施工结束后恢复临时占用的耕地 5.425hm ² ，	对临时占地进行植被恢复；保留项目施工前后地貌及对临时占地进行生态恢复的图片作为工程环境保护验收和日常管理的依据	
防沙治沙	施工结束后及时有效地对占地区域土地进行平整，利于植被自然恢复；划定施工活动范围，严格控制和管理车辆及重型机械的运行范围，所有车辆采用“一”字型作业法，避免并行开辟新路，以减少风蚀沙化活动的范围。	施工区域土地平整并恢复植被	
水土保持	剥离表层土临时堆场地设置截排水沟等严格的水保措施防止水土流失，同时，利用土工布或塑料膜遮盖或采用水泥砂浆抹面的方法来减少水土流失。	植被恢复、耕地复垦	

表6.9-2 竣工验收监测与调查主要内容

项目	内容
环境保护管理检查	项目各阶段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环保设施建成及运行情况，生态恢复、占地补偿等措施的落实情况
	本项目事故风险的环保应急计划，包括物资配备、防范措施，应急处置等
	施工期扰民现象的调查
	固体废物种类、产生量、处理处置情况、综合利用情况
环境保护敏感点环境质量监测	油田开发区内的环境空气、地下水及生态环境质量
生态调查主要内容	项目在施工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工程设计文件以及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文件中生态保护措施的情况

	耕地复耕、耕地异地补偿
	针对环境破坏或潜在环境影响提出不建措施的落实情况

7 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

油田项目的开发建设，除对所在区域的经济的发展起着促进作用外，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着项目拟建地区环境的变化。本评价将通过对拟建项目的经济和环境效益分析，对项目建设的合理性进行分析。

7.1 环境损失费估算

本项目开发过程中，由于井场建设，需要占用一定面积土地，而且由此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也会造成一定污染，因此引起的环境损失费往往很难直接用经济价值来计算，因此，我们仅用植被损失费和资源损失费来估算。

本项目损失主要为耕地的损失，本工程永久占用耕地 1.591hm²；损失玉米按 500kg/亩（7.5t/hm²）计算，按 10 年算，损失玉米量为 119.3t。

施工期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复垦，复垦地由于土壤自然结构的破坏造成的土壤板结、透气性差、肥力下降，可能对农作物的生产产生影响，这种影响预计 2~3a 可逐渐减弱，并且随着时间的推移最终使农作物恢复到原来的产量。农田在 2~3 年可恢复生产力，农作物单位面积产量以玉米计，按 500kg/亩（7.5t/hm²）计算，本项目临时占用农田的面积为 5.425hm²，按 3 年计，计算得出本项目施工期农作为暂时性损失量为 69.17t。

表 7.1-1 本项目临时占地损失的农作物统计

年份	植被类型	面积 (hm ²)	单位产量 (t/hm ²)	产量降低率 (%)	总损失量 (t)
1 年	玉米	5.425	7.5	100%	40.69
2 年				50%	20.34
3 年				20%	8.14
合计				/	69.17

该项目投产后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造成的玉米损失按 2200 元/吨计，则投产十年间耕地损失 41.46 万元。

7.2 环保投资估算及环境效益分析

7.2.1 环保投资估算

本工程环保投资详见表 7.2-1。

表7.2-1 环保投资统计

序号	项目	建设内容	金额 (万元)	备注
1	废气治理	洒水设备、车辆运输遮盖苫布、物料苫盖。	2	0.2 万元/井场，共 10 座井场
2	废水治理	钻井废水暂存于钢制泥浆槽，由罐车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3	0.12 万元/单井，共 25 口油水井
3	噪声治理	泥浆泵、振动筛等基础减振	1	0.1 万元/井场，共 10 座井场
4	固体废物治理	废钻井液、钻井岩屑、废射孔液拉运至钻井泥浆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KOH 废包装袋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	250	10 万元/单井，共 25 口油水井
5	地下水防治	柴油罐区、钻井液罐区、发电机房、钢制泥浆槽、KOH 材料房、钻井泵、钻井液材料存放架、钻台等重点防渗区采用地面碾压平整并铺设 2mm 厚防渗土工布进行防渗；钻井液材料房、其他材料房等一般防渗区采用 1.5m 厚黏土防渗层。井场简单防渗区采用地面碾压平整进行防渗。	10	1 万元/井场，共 10 座井场
6	环境风险防控	泥浆泵、泥浆槽、钻机底座、井控远程控制台，砂泵坑等处设置铁质围堰；井场柴油罐设置围堰，围堰高度约为 0.4m；施工井场周围设置截水沟（长 826m×宽 0.5m×深 0.5m）	8	0.8 万元/井场，共 10 座井场
7	生态	恢复临时占用的耕地 5.425hm ²	15.2	损失玉米量为 69.17t，2200 元/吨
		永久占地补偿 1.591hm ²	26.26	损失玉米量为 119.3t，2200 元/吨
		防沙治沙	4	0.4 万元/井场，共 10 座井场
		水土保持	4	0.4 万元/井场，共 10 座井场
总计			323.46	/
总投资			6813.9	/

环保投资占比	4.75%	/
--------	-------	---

7.2.2 环境效益分析

建设项目的环境效益从环境代价大小、环境成本、环境系数的高低指标来分析是比较确切的，但对于环境代价的计算难度较大，所以，本次评价根据项目属于施工期的特点，采用环境保护措施挽回的经济损失与环保投资的比值大小进行环境效益分析。环保工程所挽回的损失费用见表7.2-2。

表7.2-2 环保工程所挽回的损失费用

序号	项 目	挽回的经济损失（万元）
1	废气治理	2.8
2	废水治理	0.84
3	噪声治理	1.4
4	固体废物治理	364
5	地下水防治	2.8
6	环境风险防控	5.6
7	生态	5.6
合计		383.04

该项目环境效益系数为1.4，即每投入1万元的环保费可挽直接回经济损失1.40万元。从上可以看出，为了保护环境，达到环境目标的要求，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付出了一定的经济代价。但其度合适，企业完全能够接受，而且所支付的环保费用还能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

7.3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结论

该项目的建设，为确保大庆油田的可持续发展、建设百年油田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对保障我国石油供应、发展我国石油化工、繁荣经济、促进改革和社会发展，都将发挥重要的作用。同时，该项目的建设还可以提高项目所在地的税收、增加就业机会、带动当地第三产业的发展，提高当地的生活水平，实现当地经济环境的协调发展。

8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8.1 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及人员配备

本工程为钻井工程由钻探公司负责，钻探公司已经建立 HSE 管理体系和相应的管理机构。环境管理机构基本设置如下：在公司设 HSE 委员会，下设 HSE 办公室，采油厂设 HSE 管理小组。钻探公司 HSE 办公室设 2 名专职环保人员，采油矿配 1 名环保专职人员，在各站场设兼职 HSE 现场监督员，并逐级落实岗位责任制。

为确保环境管理工作的正常执行，该项目环境管理由钻探公司安全环保科设专人负责。环境管理机构要坚决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规，检查各项环保措施的实施情况，了解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了解该项目及其周围地区的环境质量变化，以切实作好保护项目所在地及周边地区环境的工作。该项目环境管理机构的主要职责如下：

- (1) 贯彻执行环境保护的有关方针、政策、法令、标准等；
- (2) 结合工程特点，排污特点，制定各种环境管理制度，并经常检查督促；
- (3) 审定、落实并监督实施本企业的污染防治方案，并负责的环保监测；
- (4) 搞好环境教育和技术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素质；
- (5) 负责本工程环境管理日常工作和周围地区环境保护部门及其它社会各界的协调工作；
- (6) 参与突发性事故的应变处理工作以及污染事故的调查与处理工作。

8.2 钻井期间环境管理要求

8.2.1 废水、废泥浆的处理要求

- (1) 生活污水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不排放。
- (2) 钻井井场产生的钻井泥浆随钻无害化处理，进入井场泥浆槽中，由罐车及时将废弃钻井泥浆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8.2.2 噪声控制要求

- (1) 为钻机配备动力的柴油机和柴油发电机安装在活动板房内。
- (2) 噪声大的动力设备应布置远离居民点一侧，办公用板房或员工宿舍应布置在主导风向的上风侧，以减轻噪声的影响。

8.2.3 钻井材料和油料的管理要求

- (1) 钻井材料和油料要集中管理，减少散失或漏失，对被污染的土壤应及时妥善处理。

(2) 对柴油储罐定时检查，防止泄露污染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

8.2.4 保护地下水的技术措施

(1) 下套管注水泥封固浅层淡水或含水带。

(2) 井场周围应与毗邻的土壤隔开，不让井场的污水、污油、钻井液等流体流入田间，以防场外表层淡水源被污染。

8.2.5 钻井作业完成后环境管理要求

(1) 施工完成后，做到井场整洁、无杂物。

(2) 钻井结束后将废弃泥浆拉运至泥浆处理站处理。

8.2.6 营地环境保护要求

(1) 设置营地时，在保证需要条件下，应利用自然的或原有的开辟地以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2) 保持营地内清洁、不准乱扔废物；同时对于生活垃圾应该及时清理。

(3) 尽量使营地在占地范围内设置。

8.3 规章制度

油田环保工作必须严格执行国家、黑龙江省的环保法律法规，同时还应制定相应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环保法规及油田内部的各种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应下发到相应人员，并组织有关人员学习和贯彻执行，以确保环境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相关法规和规章制度详见表8.3-1。

表8.3-1 环保法规和规章制度一览表

序号	规章名称	主要内容
1	国家、省市级的相	国家、省市颁发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关环保法律法规	
2	油公司指定的相关环保法律法规	油田公司的环境管理规定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或环境保护条例及事故预案）
3	环保技术规程及标准	各级有关环境管理的技术规程、标准，主要包括：国家及省市颁布的相关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油田公司及厂矿等各级单位制定的生产工艺、设备的环境技术管理规程，环境保护设备的操作规程等
4	环境保护责任制	公司各类人员环境保护工作范围，应负的责任以及相应的权力
5	三废管理制度	包括油田开发建设期废水、废气、废渣及噪声等方面的管理制度
6	生态保护管理制度	主要包括油田建设期井场的建设过程对区域内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后所做出的恢复计划及生态补偿措施等
7	事故管理预案	明确油田开发建设过程中的诸如井喷等所可能存在的突发事件的预防管理措施

8.3.1 管理措施

- (1) 最高领导层将HSE管理放在与企业生产和经营管理同等重要的位置上；
- (2) 公司员工时刻将HSE责任放在心中；
- (3) 制定和落实一岗一责制；
- (4) 加强生产技术及HSE教育和培训；
- (5) 做好现场审核和整改；
- (6) 奖优罚劣，持续改进HSE表现。

8.3.2 环境管理人员的基本职责

- (1) 协助有关环保部门进行环境保护设施的竣工验收工作；定期进行环保安全检查和召开有关会议；
- (2) 对领导和职工特别是兼职环保人员进行环保安全方面的培训；
- (3) 制定各种可能发生事故的应急计划，定期进行演练；配备各种必要的维护、抢修器材和设备，保证在发生事故时能及时到位；
- (4) 主管环保的人员应参加生产调度和管理工作会议，针对生产运行中存在的环境问题，向公司领导和生产部门提出建议和技术处理措施。

8.4 本工程污染源排放清单

本工程施工期污染物排放清单见下表。

表8.4-1 施工期污染物排放清单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产生量	排放量	排放方式及去向
废气	施工井场	扬尘（颗粒物）	2.33t	2.33t	洒水抑尘、原料苫盖、无组

	柴油机	SO ₂	3.04t	3.04t	无组织排放
		NO _x	1.95t	1.95t	
		烟尘	0.543t	0.543t	
		CO	1.16t	1.16t	
		HC	1.13t	1.13t	
	车辆	SO ₂ 、NO _x 、TSP、CO	少量	少量	无组织排放
废水	钻井废水	COD、SS	646m ³	0	进入井场泥浆槽中，及时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176m ³	0	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
固废	钻机	钻井岩屑	1938m ³	0	泥浆槽收集，由施工单位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
	钻机	废钻井液	8193.75t	0	
	射孔工序	废射孔液	1000m ³	0	
	钻井液配制	废包装袋	0.038t	0	按一般固体废物管理，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井场防渗	废防渗布	1.25t	0	
	钻井液配制	KOH 废包装袋	0.125t	0	按危险废物管理，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
	生活设施	生活垃圾	1.375t	0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
噪声	运输车辆、施工机械、钻机等	70~90dB(A)		合理布局，机座减振	

8.5 施工期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8.5.1 加强工程承包方管理

要与具有相关资质的施工作业单位签定《工程服务安全生产合同》，执行HSE管理体系，对项目实施HSE立卷管理，并按其内容执行。针对工程的承包方，应加强环境管理，制定出严格的环保管理制度：

- (1) 在承包方的选择上应优先选择那些环保管理水平高、环保业绩好的单位；
- (2) 在承包合同中应明确有关环境保护条款，如环境保护目标，采取的水、气、声和生态保护措施等，将环保工作的好坏作为工程验收的标准之一；

(3) 各分承包方应按照项目部的环境管理制度要求，建立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明确环保管理人员，明确人员职责等；

(4) 各分承包方在施工之前，编制详细的“环境管理方案”，并连同施工计划一起呈报项目经理部以及有关的环保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工。

8.5.2 注重人员培训

施工作业之前必须对全体施工人员进行包括环保知识、意识和能力的培训。其中环保能力的培训主要包括：保护生态环境的规定；减少和收集、处理固体废物的方法；管理、存放及处理危险品的方法；国家及当地政府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等。

8.5.3 环境监测计划

施工期的环境监测包括对作业场所的控制监测和事故发生后的影响监测。主要监测对象有土壤、植被、施工作业废渣、废水、噪声等。监测工作由HSE人员负责组织完成，具体监测可委托具有环境监测资质单位完成。

根据油田钻井期环境污染的特点，单井的施工时间为11天，施工时间较短，本工程仅为钻井施工，运营期监测计划需结合《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后续地面产能建设工程制定，本工程钻井工程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8.5-1 监测项目、监测点位及监测频率一览表

序号	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1	地下水	pH、挥发酚、石油类	区域上游大草房屯水井 (124.82471, 46.02208)、区域内三门林家屯水井 (124.79288, 45.99109)、区域下游何大玉屯水井 (124.82109, 45.96715)	1次/年
2	土壤	石油烃、pH	1#平台井场、1#平台井场南侧 60m 耕地	1次/3年
3	事故监测	空气：非甲烷总烃； 土壤：pH、石油烃； 地下水：pH、石油类	在本工程的空气及土壤为事故地点； 地下水为事故地点周围区域	事故发生 24小时内

表8.5-2 生态调查方案

序号	调查内容	调查方法	点位	监测频次
1	植被恢复情况	样方调查	临时占地内	1次/年，直至恢复原有盖度

8.6 总量控制

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前，须取得主要污染物总

量控制指标。本项目属于油田钻井工程，污染物只在钻井期产生，故无需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8.7 排污许可证制度衔接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 号）中相关要求，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是建设项目的环境准入门槛，排污许可制是企业单位在生产运营期排污的法律依据，必须做好充分衔接，实现从污染预防到污染治理和排放控制的全过程监管。新建项目必须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或不按证排污，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中与污染物排放相关的主要内容应当纳入排污许可证。

根据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1 号《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均属于“三、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 07 中的 4 石油开采 071”，相关要求为“涉及通用工序重点管理的实施重点管理，涉及通用工序简化管理的实施简化管理，其他实施登记管理”；本项目不涉及通用工序，实施登记管理。

9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9.1 建设项目概况

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本项目新钻油水井 25 口，其中油井 14 口，水井 4 口，缓钻井 7 口；25 口新钻井中直井 8 口，定向井 17 口，分布在 7 座平台井场及 3 座单井井场，单井完钻井深最大为 1309.7m，单井平均进尺约 1292m，总进尺 32300m，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7.016hm²，其中永久占地面积为 1.591hm²，临时占地面积为 5.425hm²，占地类

型为耕地（非基本农田）。

9.2 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石油开采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七、石油、天然气”中“1、常规石油、天然气勘探与开采”，因此，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9.3 选址合理性结论

本项目位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本项目选址不在自然保护区、生态功能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无自然保护区和重要湿地分布，不在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范围内，环境敏感目标主要为村屯和周边的一般耕地。

本项目在井位的选址和布局上根据“地下决定地上，地下顾及地上”的原则，采用占地面积最小、环境影响最小的布局方案，尽量避绕周围环境敏感点，未占用湿地。本项目占地类型为耕地（非基本农田），对占用的耕地按照占一补一原则缴纳补偿费用，并对临时占用的耕地采取生态恢复及补偿措施，把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小。工程建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主要为生态环境影响、大气环境影响、地下水环境影响、地表水影响、土壤影响、声环境影响和固废对周围的环境影响。通过环境影响预测与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建设实施后，通过采取相应的污染控制措施，周围的环境质量均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均在可接受的范围，工程选址在环境保护方面较合理。

9.4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9.4.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根据《2019 年大庆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统计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特征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 $2.0\text{mg}/\text{m}^3$ 标准要求。

9.4.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监测时段库里泡环境质量除 pH、氨氮、溶解氧、石油类外各监测因子均超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本项目特征因子石油类未检出，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根据现场调查可知各监测因子超标的主要原因为周边农业活动造成面源污染并随雨水汇入，加之自身净化能力

较弱导致。

9.4.3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评价区域地下水监测因子除锰外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Ⅲ类标准要求，其中，锰因子水质监测浓度占标率偏高，主要是由于评价区域地层中富含锰矿物，还原条件下转化的 Mn^{2+} 在 CO_2 作用下溶入地下水中，形成锰浓度偏高的水文地质化学环境。

评价区域内包气带中铅、汞、砷均未检出，且污染控制点与清洁对照点油田特征污染物石油类、挥发酚所测数值相差不大，评价区域内包气带未被污染。

9.4.4 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项目区评价范围内各监测点昼间及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均无超标现象，达标率 100%，建设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

9.4.5 土壤现状评价结论

评价区域内土壤环境质量较好，没有出现超标情况。本项目永久占地内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 2（其他项目）中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评价范围内村屯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表 1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以及表 2（其他项目）中第一类用地筛选值标准；评价范围内耕地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农用地土壤风险筛选值（基本项目）中标准。

9.5 环境影响分析和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结论

9.5.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和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结论

（1）柴油机燃烧排放的烟气

施工时使用低标号柴油，调节好柴油机运行工况。由于施工所在区域较开阔，柴油发电机烟气扩散较快，对附近环境影响较小。随着钻井工作的结束，柴油机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会逐渐消失。

（2）施工扬尘

施工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措施或加盖防尘布，严禁散落；控制车速；运输车辆驶出工地前须除泥降尘，严禁泥土尘沙带出工地；施工场地干燥时适当洒水抑尘，物料堆放应定点，

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如设置挡风板、上覆遮盖材料等；拉运固井水泥车辆采用罐装。

施工场地设置围挡、井场设置料棚、表土及钻井材料上覆盖防尘网等措施，可以防止刮风扬尘弥漫，降低钻井扬对区域空气环境的影响，产生的场界颗粒物可降至 $1.0\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对区域内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9.5.2 水环境影响分析和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结论

钻井废水进入井场钢制泥浆槽中沉淀澄清，沉淀物与废钻井液、岩屑完井后一同本项目钻井废水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处理后的泥饼满足《废弃钻井液处理规范》(DB23/T693-2000) 标准要求后外运至大庆钻探工程公司钻井二公司综合利用垫井场或铺路，压滤水由大庆钻探工程公司运输二公司送往第七采油厂葡二联合站处理后回注油层，不外排。钢制泥浆槽位于井场内，确保本项目产生的废弃钻井液不落地；生活污水排入附近计量间内防渗旱厕，定期清掏外运堆肥处理。项目无废水外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项目施工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正常状况下污染物下渗的可能性较小，不会对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非正常状况下，地下水预测距离范围内均无地下水环境敏感目标，所以非正常工况下，污水泄露不会对下游居民点水井造成影响。综上，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

9.5.3 声环境影响分析和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结论

物料及设备运输车辆应选择合理时间和路线，避开居民休息时段；对钻井井场进行合理布局，井场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靠近居民楼方向并分散布置，避免噪声叠加造成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施工时间，井场除钻井施工外，严格禁止夜间 10 时至次日 6 时进行高噪声施工，调整同时作业的施工机械数量，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于距离敏感点较近（200m 内）的施工井场，不可避免需要夜间施工时，应向周边村民进行公告，取得民众谅解，并合理安排施工机械数量，施工场地周边建设彩钢板围挡，严格限定施工范围，选用噪音低的设备，同时控制夜间灯光数量和照射范围；注意对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合理操作，保证施工机械保持在最佳状态，降低噪声源强度。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厂界可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中的标准要求，对区域内声环境影响较小。

9.5.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和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在钻井过程中在每口井场设置一个 100m^3 钢制泥浆槽，废钻井液与钻井废水、钻井岩屑、废射孔液等废弃物暂存于井场泥浆槽中形成废弃泥浆，由罐车拉运至大庆钻探

运输二公司废弃泥浆无害化处理三站处理，处理后的泥饼满足《废弃钻井液处理规范》（DB23/T693-2000）标准要求后外运至大庆钻探工程公司钻井二公司综合利用垫井场或铺路，压滤水由大庆钻探工程公司运输二公司送往第七采油厂葡二联合站处理后回注油层，不外排。施工期使用的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所以废弃包装袋和废弃防渗布属于一般固体废物，膨润土、纯碱、重晶石粉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运至大庆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理。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5号），KOH废包装袋属于HW49其他废物，危险废物编号为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KOH废包装袋经收集后直接由施工单位委托资质单位处理，不在井场暂存。固体废物处置率100%，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9.5.5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和生态保护减缓措施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对生态系统的影响较大，影响主要来自项目永久占地。这部分土地的土地利用性质会发生改变，但由于项目开发面积较小，永久性占地面积小，本工程不会对区域内的土地利用结构有大的改变。

该项目的井场对土地的侵占，对植被的破坏，将使油田开发区内的农作物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在施工建设过程中采取严格控制施工范围等保护措施，则可在最大程度减小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加快生态环境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得到恢复；本项目油田开发工程不可避免会改变原有的生态环境，但若合理规划和建设，石油产业有利于当地及周边地区的经济发展，能够与周围生态环境协调共处。可见，只要采取必要的措施，该油田开发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不会太大，在生态上是可行的。

9.5.6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和保护措施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属于污染影响型项目，占地面积为小型，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属于敏感，判断评价等级为一级。根据监测结果可以看出评价区土壤中各污染物浓度值均符合相应的标准限值的要求。

项目针对各类污染物均采取了对应的污染治理措施，可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及防止渗漏发生，可从源头上控制项目对区域土壤环境的污染，确保项目对区域土壤环境的影响处于可接受水平。因此，只要采取必要的措施，项目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9.5.7 环境风险分析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风险类型包括井喷诱发火灾爆炸、套损、井漏环境污染事件，一旦出现上述环境风险事故，将对区域内的地下水环境、地表水环境、土壤环境和空气环境有潜在危害性。在工程采取一系列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后，可以降低工程发生环境

风险事故概率，可将环境风险事故概率控制在 1×10^{-7} 次/a 以下，达到环境风险可接受水平。

9.6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属于油田钻井工程，污染物只在钻井期产生，故无需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9.7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建设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之日为 2021 年 2 月 19 日（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345>）。

征求意见稿公示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9 日（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 <http://www.hljhbjsfw.cn/NewsDetail.aspx?ID=346>）；

报纸第一次公告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21 日（大庆油田报），报纸第二次公告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22 日（大庆油田报）；

现场张贴公示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9 日，公示地点为评价范围内村屯。

至信息公告的截止日期没有收到相关反馈信息。

网络公示起到了应有的告知作用。在现场公示期间，对居民进行了必要的讲解和说明，让附近居民充分了解本项目的各项情况。选择了黑龙江环保技术服务网和《大庆油田报》进行公示，起到了网络和报纸传播较广，受众广泛的作用。在网上两次公示过程中、公示期间及问卷调查过程中没有接到任何人反映意见或建议的电话和邮件、传真等。

建设单位的公参调查结果表明，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的建设周围民众是支持的。建设单位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环境管理，使环境的负效应降至最低。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至最小程度，达到公众对项目建设的环要求愿望。

9.8 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结论

该项目的建设，为确保大庆油田的可持续发展、建设百年油田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对保障我国石油供应、发展我国石油化工、繁荣经济、促进改革和社会发展，都将发挥重要的作用。同时，该项目的建设还可以提高项目所在地的税收、增加就业机会、带动当地第三产业的发展，提高当地的生活水平，实现当地经济环境的协调发展。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从环境经济损益的角度分析是可行的。

9.9 环境管理与监测结论

项目通过加强建设期间的环境管理与监控，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订科学严谨的操作规程，通过职工操作技能培训，提高危险识辨、防护和保护能力，落实责任到人。增强岗位职责和环保、安全意识，保证生产设施和环保治理设施运行的可靠性、稳定性。

9.10 综合评价结论

葡萄花油田葡 434 区块葡萄花油层高产井开发区块钻井工程选址于大庆市大同区大草房屯南侧、公民村北侧，项目选址合理；项目符合现行产业政策；对产生的污染物采取行之有效的环保措施后，可以做到达标排放，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公众参与调查结果表明，公众参与对该项目无反对意见。在确保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并保证其正常运行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附表 1：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 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PM ₁₀ 、NO _x 、SO ₂ 、PM _{2.5} 、CO、O ₃ ） 其他污染物（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建设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 拟建项目污 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 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 影响预测 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 5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 浓度贡献值	C 建设项目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建设项目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 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建设项目最大占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C 建设项目最大占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建设项目最大占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C 建设项目最大占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非正常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非正常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 浓度和年评价 浓度叠加值	C 叠加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叠加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 整体变化情况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 计划	污染源监测	无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 年排放量	NOx: () t/a	CO: () t/a	颗粒物: () t/a	NMHC: ()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附表 2：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 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KOH	柴油		
		存在总量	1.2t	80t		
	环境 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__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__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数 危险性	Q 值	Q <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 Q < 10 <input type="checkbox"/>	10 ≤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地表水	最近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提供准确底层孔隙压力资料, 合理设计井身结构; 严格操作规程, 避免产生抽吸作用; 合理调整泥浆密度; 安装防喷器等井控装置预防井喷事故发生。严格套管质量检查; 防止浅层水腐蚀套管及浅层高塑性泥岩层蠕变; 保证套管接箍丝扣和密封脂质量及上扣的扭矩值, 对井下的套管要定期紧扣。发现井漏现象, 立即采取堵漏措施。柴油储罐周围设置围堰, 围堰高度约为 0.4m, 防止柴油泄露污染地下水。加强井场地面工程设施巡回检查, 及时发现风险隐患, 并采取合理措施消除隐患, 避免油、钻井液渗漏及火灾、爆炸事故的发生。					
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的的环境风险是井喷、套管破损泄漏引发的人员中毒及环境污染事故, 一旦出现上述环境风险事故, 将对区域内的大气环境、地下水环境、地表水环境、土壤环境和生态环境有潜在危害性。在工程采取一系列风险防范措施、应急措施后, 可以降低工程发生环境风险事故概率, 达到环境风险可接受水平。					
注: “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 “_____”为内容填写项							

附表 3: 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生态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 两种兼有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农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未利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1.591) 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 ()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input type="checkbox"/> ; 地面漫流 <input type="checkbox"/> ; 垂直入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地下水位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特征因子	石油烃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 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 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V 类 <input type="checkbox"/>	
	敏感程度	敏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较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 不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	资料收集	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c)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状 调 查 内 容	理化特性	-			同附录 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点位 布置图
		表层样点数	2	4	
柱状样点数	5	0	0-50cm 50-150cm 150-300cm		
现状监测因子	47 项（包括建设用地土壤基本项目 45 项，其他项目石油烃及 pH 值）及农用地土壤监测项目（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石油烃）				
现状 评价	评价因子	47 项（包括建设用地土壤基本项目 45 项，其他项目石油烃）及农用地土壤监测项目（pH、镉、汞、砷、铅、铬、铜、镍、锌、石油烃）			
	评价标准	GB 15618☑；GB 36600☑；表 D.1☐；表 D.2☐；其他（）			
	现状评价结论	本项目永久占地内土壤及评价范围内村屯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 中的标准要求，评价范围内耕地土壤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的标准要求。			
影响 预测	预测方法	附录 E☐；附录 F☐；其他☑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影响程度（）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a) ☑；b) ☐；c) ☐ 不达标结论：a) ☐；b) ☐			
防治 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源头控制☑；过程防控☑；其他（跟踪监测）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2	石油烃、pH	3 年 1 次	
信息公开指标	监测点位和监测值				
评价结论	采取环评提出的措施，影响可接受				
注 1：“☐”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 2：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级工作的，分别填写自查表。					

附件 4：地表水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 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取水口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重要湿地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间接排放 ☐；其他√	水温 ☐；径流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有毒有害污染物 ☐；非持久性污染物 ☐；pH 值 ☐；热污染 ☐；富营养化 ☐；其他 √	水温 ☐；水位（水深） ☐；流速☐；流量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pH、COD、高锰酸盐指数、氨氮、BOD ₅ 、总磷、总氮、石油类、溶解氧、水温)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1)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55.7) km ²		
	评价因子	(pH、COD、高锰酸盐指数、氨氮、BOD ₅ 、总磷、总氮、石油类、溶解氧)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效性评价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